张寅 著

当明天成为昨天（下）

「我家」冷暖二十年



中信出版社 CHINA CITIC PRESS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张寅 著

当明天成为昨天（下）

「我家」冷暖二十年

中信出版社 CHINA CITIC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当明天成为昨天（下）：“我家”冷暖二十年

作者:张寅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第四十一回
穿越回去你也当不上大款

剧情回顾

> 第59—60集《希望在人间》：和平、志国觉得圆圆在画画这爱好上实在没天赋，想把圆圆培养成女强人，圆圆按“经济规律”当起了家，结果被家长制裁了，只好又去画画，却招得全家都想捡起不靠谱的梦想。

本集编辑梁左、冯俐，讲了一个似小还大、似浅还深的故事。

只是和平、志国想把圆圆培养成女强人、圆圆处处按经济规律办事然后挨揍吗？也许，这个故事有一个表世界，还有一个里世界。

和平：“怎么一到礼拜天就吃包饺子呀？烦死了，换换样儿。”

傅老：“饺子还不好吃？那是旧社会我们穷人过年的时候才……也不见得吃得上，满汉全席好吃，那是皇帝吃的，你吃得起吗？”

每一段基因，都可以还原出整个机体。小小一个饺子，正是社会变化的缩影。

平平淡淡的生活，让我们很容易忽视自己正在经历一个多么宏大的时代：建国近七十年无大规模境内战争，本身就已经是华夏五千年里让人羡慕的盛世。而说到物质生活，这几十年的进化甚至超过了以往三千年。

且看看当年所谓“四大件”吧：在20世纪，50至70年代，收音机、自行车、缝纫机、手表；80年代，彩电、冰箱、洗衣机、录音机；90年代？东西太多，谁还有闲心总结！50、60年代人们把共产主义幻想成“楼上楼下，电灯电话”，在90年代看来就已经是个笑话了。

一个九成以上是文盲的民族，变得全民识字，短短几十年，就把一个半农业社会，爆发式地推进到了准信息化社会！

真正设身处地想一下农业社会的“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吧。丰年能糊弄饱肚子，灾年呢，不借高利贷直接饿死，借了就永无翻身之日。做件新衣服，是要痛下决心的家庭大事，我们现在赖以生存的追剧唱歌、下馆子逛商场，甚至读书打瞌睡种种寻常娱乐，穿越回去都会被有负责心的长辈怒斥为“败家”。八十年代还浓郁的年味，某种程度上正是这种社会的遗迹，大家之所以能对过年满心投入，就是因为——终于可以歇会了！为什么过年才吃饺子？对一年到头在饥饿边缘挣扎的人们来说，白面就是珍馐美味，更何况，馅儿里可有肉！

在这高铁速度的剧变中，饺子的崇高地位陨落了，已经不是生活的最高追求。

但更高档次的食品满汉全席，虽然在特殊时期被打压，却终有东山再起的一天。正经享受这道源于清代的饕餮盛宴，要花上整整三天，非有钱且有闲阶级消受不起。既然能够成为身份的象征，那么当时代回到正常轨道，它自然会如一切好的坏的传统一样再度还魂，而且同样可以想见，烦琐的礼仪必将被新兴的土大款阶层快餐化。

和平的满汉全席，只能等到许多年后才吃得起，但绝不是圆圆掏钱，而要靠那位酸溜溜说“我听说一般大款都不怎么爱学习”的志国。但即使志国自己，现在也绝预料不到未来的飞黄腾达，能吃得起满汉全席。

人类真是种健忘的动物。如今的绝大多数人，已经彻底遗忘了农业时代的绝对贫困。在和网络时代出生的新人类交流中，我已经能发现他们对旧时代隔世般的陌生，那不仅仅是在评论往事时容易把想象当事实、局部当整体、动态当静态，更是潜意识里会把手机、网络、识字、人身自由、随意购物等等当作亘古即有，因而对旧时代人们举动的彻底不理解。别说他们，连我这个80年代出生的人，今日看到《半生缘》里世钧和曼桢因为失联而误会、终于错失良缘，都会一闪念：“何不打手机……”

愿大家能永远遗忘。

变革就是机会，那穿越回去就能当大款了呀！

经济改革之初，致富靠的是观念，越少束缚，越容易适应与革命时代完全相反的新社会规则，所以有良好基础的东北重工业基地堕落了，穷乡僻壤的深圳、温州、义乌、东莞，倒在夹缝中钻出了一个美丽而凶猛的新世界。落到个人身上，就出现了当年那批不怎么爱学习，敢想敢干，被各种严厉整顿却仍敢钻法律空子的大款们。

想来您也和我一样被驯化多年。既然如此，就不要盲目自信，以为我们要是穿越回去，靠见识就板上钉钉能成为那个年代的成功者。

过程没你想象得那么岁月静好。1982年，温州市被称为“八大王”的几个个体户，没风光两年就被“严厉打击投机倒把”，有公审大会上被五花大绑、批斗唾骂者，有抱头鼠窜三年、在垃圾箱里觅食者。这么大的名号，这么大的动静，其实不过是折腾几个百万资产的小角色。同年，有个国企工程师给乡镇企业设计产品，因拿了600元奖金被判入狱300天——折合2元一天的坐牢工资——折腾一年多后才被判无罪。而早在八十年代中期，温州农村就出现过涉及金额数亿的民间非法集资“抬会”，几个“抬头”后被判死刑。

我们就算回去，又如何敢做这些事情？

先吃河豚的人固然不用花钱，但最终大多还是被毒死。活下来的，仍然是胆大又好好学习的柳传志、张瑞敏、王石。要到很多年以后，资本和权势才成为赚钱的关键要素。所以“当上大款之前要好好学习”并非仅仅是驯服熊孩子的紧箍咒，更是没什么文化的和平无意中对未来的精准预测。

更被我们忽视的是，为什么“当上大款以后就可以不学习了”呢？推而广之，在我们的观念里，对“成了正果”以后的事，还有多少人操心呢？考上大学，主业就变成了游戏恋爱；结了婚生了娃，就没长辈关心怎样经营家庭；官升上去了，就不需要再小心谨慎。归根结底，我们的眼睛盯着的是“目标”，而“过程”只是烦恼。是我们自己太功利，还是社会把“过程”变得无趣？抑或是互相作用？

既然只有“成绩”是重要的，那把学习知识彻底功利化，就是必然的逻辑了。“咱们班的小张，打小就喜欢看书，你看人家作文多好”“老王家孩子三级运动员证，高考加了二十分”“小李她妈打小就让练钢琴，现在一个月开班赚小一万！”这样的话无时无刻不在我们耳边飞。圆圆没有画

画的天赋，就不能只是“我喜欢”？醒醒，那叫不务正业。而这些民间的逻辑，早就彻底浸淫了知识阶层，于是论文越来越变成了名利的敲门砖，于是越来越多的学术腐败在茁壮成长。

知识应该有利可图，但是如今的世道是，人们向着“知识只是为了有利可图”一路狂奔，没有任何信仰做缰绳。

前面是悬崖还是康庄大道？

但接地气儿说句实在话，家长们其实没有多大错。

只许读书不许娱乐的家长，并不仅仅是因为农业社会“娱乐是败家”的思维惯性。在中国的武侠小说、日本的格斗漫画里，不断升“级”几乎是主角的必经之路。我们的社会，掉队就真很难翻身了，没工作就真能饿死。真正穷人家孩子的常规出路在哪里？上过大学的在月薪2000元的私企里，没上过大学的在工厂的流水线里，甚至在夜总会和洗浴中心里。

强调吃苦而蔑视快乐，这似乎是儒文化影响圈里的通病，或许是东亚社会人均资源稀缺，竞争极其残酷的结果。对孩子宽松，或许可以让天才们成为天才；但严格，保证了普通的孩子在私企里，而不是流水线和夜总会里。

但学习也就成了不快乐的事，圆圆们认为：“行，我干什么我都无所谓，反正是为了你们。”和平们则委屈或愤怒地认为：“哎，怎么是为了我们哪？我们那是为了你呀！”

……

脚踏黄土的个人，只要还活着，只要还有下一代，过好日子的希望就永远在人间。但是平和健康、而不是充满了生存焦虑的社会心理，有希望出现在人间吗？

用金钱鼓励孩子的教育方式错在哪里？心理学上有内在激励和外在激励之说，强化金钱这种外在激励，会慢慢削弱孩子内在的动力，让他们忽视做这件事的真正理由，所以这种方式短期有效，长期有害。相反，如果能让孩子在劳动本身中收获快乐、收获成就感、收获自信，那才是理想的状态。

只是可怜了圆圆，用经济办法管理家庭弄得爹打娘骂的，好像这法子是志国他们想到的吧？

那么，大的影射出来了：权力开始允许金钱成为管理社会的方法，却不可避免地打开了潘多拉魔盒，合作、打压、招安——一个矛盾无处不在的商品社会开启了。

第四十二回
把悲伤留给“小芳”

剧情回顾

第61—62集《村里有个姑娘叫小芳》：志国下乡时认识的村里姑娘带个私生子大壮找来了，闹得志国差点妻离子散之后，小芳终于承认这是她和其他知青的孩子。

先说点零碎吧。

你别看小芳方青卓乐呵呵演了一辈子粗犷女人，拍片之余还是很有知识分子架子的，她可是辽宁省已故作协主席的养女，写了二十多万字的散文诗歌。而大壮吕小品，在喜剧《候车大厅》《中国餐馆》《网虫日记》《闲人马大姐》《东北一家人》等都有出演，加上执导，参与了近千集情景喜剧。

小芳说的“还问俺农校办没办”，是革命时期的流行词汇，在歌曲《毛主席来到咱农庄》等多处出现。





方青卓，2013年《花非花雾非雾》

片头，是一派光辉雄伟的气象。但光照不到每个角落。被侮辱与被

损害的人总在暗处。他们没存在感是好事，没有人喜欢负罪感。



本集的名字是当年李春波演唱的一首歌曲，流行程度相当之高。客观地说，这首歌流行是因为好听，并不完全是因为引起了志国这些知青们的共鸣，否则无法解释我们这帮小孩也喜欢。我们回忆一下歌里的故事吧。

某上山下乡过程中的知青，比如私生子大壮的那个真爹，姑且叫作“假”志国吧，在前途无望、荷尔蒙旺盛的年纪，认识了村里姑娘小芳，擦出了火花，得到了爱情的滋润。然而快乐的日子是短暂的，很快，世道正常了，“假”志国要回去继续远大前程。于是在回城前的那个晚上，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两个年轻人在村头小河边话别。小芳哭成了泪人，“假”志国也不免伤感。在这样一个愁绪飞扬难舍难分的夜晚，几乎可以肯定，“假”志国和小芳当晚肯定是夜不归宿，发生了一些不被婚姻法保护的事情。

然后呢，“假”志国就回城了。上班，娶妻，生子，踏踏实实过着未必快乐的小日子，偶然回想起激情燃烧的岁月，唱起来“谢谢你给我的爱，伴我度过那个年代”。

知识青年们很可怜。

“上山下乡”并非始自“文化大革命”，它从20世纪50年代便被倡导，至60年代而展开，70年代末结束。这个政策是从苏联在1954年的大规模垦荒运动学来的。想想真是神奇，一句“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指示，就决定了几千万人（无可采信数据）一辈子顶着“知青”“老三届”的名头。

这个政策有什么好处呢？“就业”，这两个笔画简单的字，可蕴含着足以翻天覆地的分量。上山下乡是要给一些补贴的，但是比起在城市就业的成本可省大发了，因为大多数知青是不拿工资的。另外，1968年中苏关系紧张，除“插队知青”以外，还有一部分人虽然也务农，过得却是“生产建设兵团”的准军事化生活，比如志国就是“兵团知青”——和小芳练摔跤干吗？备战。“兵团”是好差事，比插队条件好得多。最后，无所事事的红卫兵已经成了社会隐患，把他们分散到农村的“广阔天地”之中，对安定团结很有必要嘛！

但是知青们并不知道这些。不算高峰期被强制去的，先行者大都是带着压抑不住的青春热血，准备在广阔天地里大有作为一番。提着铺盖卷，抱着红宝书，把父母的哭泣忧虑像一阵风儿似的抛在火车后头。但是什么热血也抵不住“漫长”两字，看了好几年，才发现生活这棵老树慢慢咧开的嘴角上，居然是嘲笑。除了给自己和农民制造麻烦，实在没有什么太大作为，而自己的大好青春，就全部花在锻炼身体上了。回想来时的火车缓缓启动的声音，好像是“回——不——去——啦，回——不——去——啦——”

想辙撒丫子跑吧！相爱没有那么容易，分手也是一样。社会学家周雪光认为，1972—1976年，70%通过推荐上大学的学生是干部子女或者有政治背景或者出卖人格。什么叫出卖人格？为了表示自己可怜，当然要提陪大队书记上床之类的悲惨境遇。这是事实，但被忽略掉的，还有揭发朋友获得名额之类，因为提这个，自己就不纯是受害者了。

然后就是大败退。就像电视剧《孽债》的片头曲里那些真实历史镜头。来时，锣鼓喧天大红花，像一群充满理想的志士；走时，回想起当年的欢迎，原来是欢迎我来地狱，再瘦弱的人也能把每一件行李扔进车里，好像留下东西，就是自己没有完全离开这个鬼地方。

承认自己的青春被耽误了，确实很难。日后他们回忆，那是一段美好的岁月……怎么不留下啊？


他们来了



他们走了


他们留下

但还是有些人，是不是极少数不好说，不小心丢了点东西，什么小芳啊、大壮啊、翠花啊、狗剩啊……。

《孽债》当年引起了很多争议。比如，原著小说的作者叶辛在一本书里记录了这样一段话："一位女士很不理解地说：'看完《孽债》之后，简直让人目瞪口呆。我本人就曾是黑龙江兵团的下乡知青，我们老三届一直接受良好的教育，为人朴实、正直、正统，有事业心、责任感。下乡时正值16到22岁，别说弃子，就是处对象也不多见，哪有这么多弃子铺天盖地而来。如果说在什么地方确有其事，也绝属偶然。这些人不计苦累，不计个人得失，看在他们几经波折、坎坷的伤痕上，请不要再抹盐了吧。'"

这话骗鬼去吧。

"老三届一直接受良好的教育"？红卫兵是什么人啊？"罢课闹革命"的是谁啊？

一群正值骚动年龄的青年，处对象也不多见，绝大多数都乐呵呵地当了好几年和尚尼姑？请不要挑战人类的常识。

"确有其事也绝属偶然"，1977年，全国已婚知青达到86万人，占全部在乡知青10%；根据1978年河北保定、1980年吉林省的统计，与当地农民结婚的知青都在75%左右，而绝大多数人后来都回乡了。我们假定这能代表普遍情况，那么只要这六十多万人里，有个位数比例的抛妻弃子情况，就至少有几万配偶和孩子——你不会还和我算不孕不育的账吧？更重要的是，如果数字更少，就是可以忽略的"偶然"了吗？

不过，这位女士又很肯说实话："看在他们几经波折、坎坷的伤痕上，请不要再抹盐了吧。"——还是认了，那是"伤口"。

可你的伤口，是人家一辈子的残疾。所谓"争议"，无非是脸被打得有点疼，或者不愿意承认自己所在群体的卑劣，以免牵连自己。

比起《孽债》里到上海找爸爸妈妈的可怜楚楚，彪悍的小芳很欢乐，因为她栽赃陷害无辜的志国，也不太容易开启我们比金子还宝贝的同情心。可惜，不高尚甚至卑劣，都还不足以抹杀他们的可怜，以便作孽的人心安理得。关于这次来的目的，小芳真真假假的话其实说得明明白白："只要你把孩子认下，让俺干啥都行！"——我的孩子要做城里

人，逃离那个让我一生受苦的地方。

知青们的悲剧，日后有无数翻身者在文章、影视里哭诉。小芳们的悲剧哪儿去了？小芳只比和平大五岁，又是当初村里最漂亮的姑娘，一双美丽的大眼睛，辫子粗又长，一直喊叫和平大姐的小桂为什么喊她大妈？

被识破后，小芳说出了心里话：“还有什么要求？俺啥要求都没有，二十多年都熬过来了，俺这辈子算毁了，毁你们知青手里边了。”二十多年，一个农村女人带着一个没爹的孩子，谁都能多少想象到此中滋味。但你可曾意识到，连这句“俺这辈子算毁了”，如果不是她来闹事，都没有人能想起。而被人听到，已经二十多年过去了，他们漫长而无望的生命，早已埋葬在困顿的乡村中。

志国是无辜的，可是那个“假”志国，恐怕也未必有负罪感，该忘就忘了。岁月的大河啊，流着流着就成浑汤儿了，不记得自己糟蹋过的姑娘，遗弃的孩子，很正常，很正常，要多正常，有多正常。

事情不是志国干的，但志国的话可代表了他们的想法：“你得放到特定历史时期去看问题”“当时号召我们与工农相结合”“……也是情有可原的嘛！”一切都是历史造成的，没我们什么责任。

连青春被耽误都不承认的人，你指望他们承认对别人作了孽？

本集实在是编剧梁欢、梁左的良心之作：“在秀芳母子面前，你就是没有社会主义的爱心，也总该有一点人道主义的良心嘛，你就是没有，也总该有一点那个什么嘛！”至于“那个什么”是什么，我想是编剧在借傅老之口，拷问那些作孽者：“你们真的连禽兽爱子的天性都没有吗？”

而更有意思的，是接着突兀而来的虚伪剧情。

“可不咋的，想当初我和你们知青在一块儿的时候，真是我一生当中，最幸福，最快乐，最美好的时刻啊！所以，俺不后悔！”

“小芳……”两人双手相抱。

放到特定历史时期，志国们确实给一些小芳们带来了些许文明，经他们传播，一些极落后地区的人民才知道了内裤、飞机、电话、足球等现代事物，新疆建设兵团就是那时起留下的成果。小芳自己也有权力认

为那段年轻单纯的时光幸福、快乐、美好，她看到志国那一刹那的激动是真心的，仿佛那段好时光重现。

可是，不后悔？不后悔？！

这个情节，是不是尺度限制下，梁左有意让我们感觉到虚伪，然后进一步深思呢？

二十年过去了，“知青”的话题，已经没什么人提起。

第四十三回
跳跳神，算算命

剧情回顾

第63—64集《捉鬼记》：朝阳办的“民俗文化开发总公司”被傅老斥为封建迷信，圆圆与小桂为了看热闹装鬼，吓得和平终于劝傅老同意让朝阳来试试。

傅老勒令朝阳把“民俗文化开发总公司”改名叫“封建迷信揭发总公司”，那我们就来替不听话的孟朝阳完成这个任务。



鬼鬼祟祟

先揭发两个典故。电视里说：“明天，我就要搬到你那儿住了。”没弄错的话，是冯巩主演的电影《离婚合同》。朝阳说的“十几个人，七八条枪”出自京剧《沙家浜》，这是八个样板戏之一。

“民俗文化开发总公司”的业务范围是“算命相面看风水，圆梦捉鬼跳大神”，那就先说说算命相面。

我一女同事曾经跟我说过，她母亲去算卦，算命先生看了八字后，很神奇地算出了是给女儿问卦，女儿身在外地，尚未成婚，问卦人两口子是共同奋斗起家，感情和睦——真是神奇呀！

我也算得出来好吧？

一位四五十岁的中年妇女，大老远跑到穷乡偏僻壤来给一个二十大几的人算命，除了子女还能是什么关系？——八字可是包含出生年份的。

看相算卦不分家，人如果在本地干吗不来？——所以人在外地。

我国父母的终身大事，莫过于儿女的终身大事，别的事谁有劲头跑乡下问去——于是完全可以来句试探性的：“恐怕还没结婚吧？”

而夫妻是否和睦，年轻时是否受过苦，今时是否小康，从一个中年女人面容、衣着、神情都能估量个八九不离十。

唯一不能理解的，是这位怎么算出是女儿的，据我同事说，绝对没有任何提示。

曾经有一位只懂“腥局”的初级职称算命先生，在火车上百般无聊，对邻座一位四十来岁的大叔进行了以下一番忽悠——没错就是我。所谓“腥局”，如果讲普通话，就是没有真货，只会骗人。

“尺有所短，寸有所长，我只擅长测字，您随便说一个吧。木？好，您想算什么？财运？好。”

——看起来，似乎都是顾客自由选择，但实际上，绝大多数人都对祖国的命运、人类的前途没啥兴趣，问来问去也逃不出生老病死、婚嫁钱财这几块儿。提前准备好几个模板，到现场假借筹算的时间，想好怎么把字往模板上面靠就行了——如果没这急智，还觉得难，那也别吃这碗饭了。

核心忽悠策略其实就四个字：关心则乱。你算哪方面，自然是哪方面有忧患。所以往坏了猜，基本错不了：皱眉犹豫片刻，“嗯……我就跟

您直说吧，您这个财运，恐怕是不乐观（大叔目光开始发直），少年不得志，中年还得奔波。”根据？废话这是硬座。

“依我看，您是吃开口饭的——”这句话足够模糊，哪怕你在聋哑学校工作，那也是吃“开口饭”让人开口的啊——硬往上靠呗，反正结合衣貌气质，把职业套出来，至于你有没有本事结合时代背景产业前景分析他为何倒霉，只能说知识就是力量呗。

——那他要是一搞技术的怎么都靠不上怎么办？定睛则有，转睛则无，我察觉到大叔眼珠一转，闪过一丝迷离，立刻改口“——您是吃开口饭的本来，可是你阴差阳错做了别的，改了自己的命数，所以蹉跎至今。”

大叔点头。不成功的人类，有几个不觉得自己本来应该在其他领域混得特别牛X？

“从字上是怎么判断的呢？这个五行生克，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金就是钱财，您偏偏说个木。”正常人此时注意力都在自己的前途上，哪还能注意到金克木不等于木克金。继续云山雾罩，易卜卦象啊，阴阳五行啊，紫微斗数啊，周公解梦啊——就排着比地往上招呼，反正说错了他也来不及懂，侃晕了算，这样才能显得自己大有水准：“这个木字啊，属于奎宿，奎娄胃昴毕参，也是四木禽星之一，说简单点就是文曲星，文穷则后工，恐怕还是不乐观……”

看看大叔已经面色凝重，就要说变数了，如果客户放弃治疗了，还怎么给他提供解决方案？“不过木字也有好处，上窄下宽，根基深厚，您的命格里，快财是没有的，但是扶本固元，还是大有可为。这个木，上面加口为呆，下面加口为杏，外面加口为困，周易云：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就是金庸小说里《九阳神功》讲的‘我自一口真气足’，您面前好几条路：先把自己的这个内力修炼到家，然后再张扬开口，那么就是个‘杏’字，如遇杏林，甘甜解渴；如果言在行前，言过其实，那就是个尴尬的“呆”字儿。要是话太大就更坏了，那就是个“困”字儿。”这么上进的道理，谁能反驳？

同学们注意了啊，下面是重点：“再有一讲呢，单字为木，双木为林，三字为森，就是说，众人拾柴火焰高，您能不能走上这步财运，得看您命里啊，有没有贵人帮衬了——。”

“那贵人在哪儿呢？”至此，大叔的手已经不由自主往兜里摸钱包去了。

友情提示广大单身男青年，你不觉得这招用来忽悠小姑娘很合适吗？其实，你把皮儿剥掉瓤儿留下，也适用于卖保健品、地产中介、培训老师……

再说说“跳大神”。

直到现在，也不乏像和平一样认为“都流行好几千年了，它必有一定道理”的人——我可不是只针对“跳大神”，还有帝王养生术、生子秘诀、绝症偏方……然而，各种神秘的古代奇术，实在只要稍做了解就可以知道根底。

跳大神请神时生冷不忌，佛教的如来佛祖、道教的太上老君，孙悟空、猪八戒、关二爷、岳少保……为全国人民大团结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然而这种泛神论，是典型的萨满教特征，“跳大神”也根本就是“萨满舞”。那什么是“萨满教”呢？说穿了四个字：原始宗教，没寺庙，没典籍，没仪式。信奉他们的意思，就是这几百辈子几百亿人都白干了，水平还都不如当年的原始部落。可惜，圆圆、小桂搞出再多的花样，朝阳只要稍微那么“一猜”，把戏就穿帮了。

神秘主义的这些东西到底有没有道理，我也不知道，反正志国交给了我们办法：老婆不满就说“根据我们目前所掌握的科学道理，世界上有一些事情，到现在还无法解释”，老爸不满就说“不过科学解释不了的，迷信更解释不了”，老婆再不满就说“不过……特异功能该不该算迷信，我想……不过我想……”这样肯定不吃亏，就是有点累。但请把握住原则：朝阳是可以请的，钱，是坚决不能出的。

然而笑话背后，似乎还有一个严肃的事儿，叫作“古人附体”。

中国人最自豪的，莫过于历史。可是黑格尔说了这么一句话。他说中国古代是没有历史的，每一个朝代都只是单纯的重复，甚至发生的事件都不断地雷同。

如果说黑格尔的话不免有“欧洲中心论”的味道，那中国人鲁迅也经常发表历史循环论，比如“中国只有两个时代。一个是暂时坐稳了奴隶的朝代，一个是求做奴隶而不得的朝代”，比如深感自己生活的年代酷似北

宋末年，亡国灭种时人们都是什么样，身边就是什么样。

如果说鲁迅还会被一些人无知者无畏地认作“逆向民族主义者”，那在1972年，当美国总统尼克松在访华时说道“主席的著作推动了一个国家，改变了这个世界”时，毛主席也回应了一句意味深长而充满悲哀的话：“我没能力改变世界。我顶多改变北京附近的几个地方。”

我没本事以学术高度严格证实或者证伪这种话。但是顺着想想，好像真是这么回事。虽然从小学课本起，我们接受的全部教育的哲学基础，就是进化论——说白了就是“明天会更好”，我们的生活会从原始渔猎进化到农业时代，到工业时代进化到信息时代。但中国似乎真的有特殊国情，走着走着，就走上了老路。当然，旧思想，旧道德，旧风俗，旧习惯也不见得都是坏的，但是古人的幽灵确实在若隐若现，不管这些东西曾经被多么彻底地消灭过。

往历史书上看，无论老子的“小国寡民”，还是孔子的“大同”世界，或者墨子对“上古”和“当今”的种种比较，都在认定：世风日下，今不如昔。两千年的历史事实，似乎又不断在证实一治一乱的循环论：杀戮几十年，成王败寇，在皇恩浩荡下走向腐败，然后以各种相似的方式死亡。百姓不停地做乱离人和太平犬，然后怀念着九十年代、“十七年”、民国、同光、康乾、大明、大宋、盛唐、强汉、先秦、尧舜，就是不往明天想。你看，和平宁可相信闹腾的是鬼，也不相信是外星人。

往身边瞧，处对象算八字，起名字算五行，生病要找偏方，买卖开张看风水，都是常规动作。网上的论战，无论自以为“左派”“右派”的，都是一副扣帽子的“大字报”的作风。纳妾改叫“包二奶”回来了，重男轻女回来了，“女德班”“弟子规”“二十四孝”这种残渣被包装成“国学”回来了。九成以上的奇葩新闻，翻翻鲁迅全集，你都能找到合适的嘲讽。洋务运动、戊戌变法、辛亥革命……所有革命者的棺材板都快盖不住了。

但更可怕的，是我们批判完了别人，回头诚实看自己的时候。练气功打鸡血的傅老，自称反了一辈子封建；享受着今日便利生活的我，一直在有意无意地歌颂90年代，瞧不上如今世道。而所谓“棺材板快盖不住”的段子，是不是潜意识里仍是把希望寄托在古人身上呢？

朝阳明明已经猜出了是圆圆装鬼，可是圆圆一戴上鬼面具，第一个被吓晕的就是他。所以大师们的种种玄虚，其实很好对付，他们因为自

己搞鬼，于是心里有鬼，只要你别跟着他的套路走，一个惊吓，他们往往就，晕菜了。

第四十四回
我们都是周扒皮

剧情回顾

第65—66集　《姑妈从大洋彼岸来》：傅老的远房表姐回国探亲，贾胡两家人一起帮装阔的老傅圆谎，姑妈颐指气使，两家苦不堪言，只好露出真相了。

这又是一个经典喜剧母题：装阔骗远客。这集更深了一层：“骗子”们假扮的，是已经荡然无存的旧社会主仆，远客则身兼旧社会和美国印记——新人演旧秩序。

在国际关系上，傅老的态度一贯这么不端正：他垄断外国亲戚的信息，以致全家都不知道有这么个人；外国姑妈没来时，对内说人家过得水深火热；外国姑妈来了，对外要装自己过得很阔。

硬木家具、进口家电好借，家人扮仆人也简单，可六十多岁的端庄老伴儿哪儿请去？志国母亲已经去世，庸俗了的文怡已经决裂，老清新吴颖老师已经远嫁，符合点大家闺秀特征的，也只剩胡伯母了。幸亏年轻时演过戏的胡伯母童心大发应承下来。演戏当是演话剧，当年哪怕是开明家庭，也不会允许大家闺秀去唱京剧、演电影。偌大年纪的老胡，依然不放心老婆去演别人太太，于是跟过来当管家顺带监督。老两口这集秀恩爱秀得相当过分，单身狗不要看。

有个小疑问，按胡伯母的岁数，可能在王府经历过贵族生活吗？老胡自称72岁，胡太太哪怕同岁，1922年距离清政府垮台也已经13年……而“半个北京城都能听见我们家传膳”，又说明了这位格格不是生活在伪满洲国。

其实这不是问题，清代北京城里有几十座王府，还有不少贝勒、贝子府，但王公们只有使用权而没有所有权——也就不能炒房。等清政府

一倒台，这些府邸倒成了他们的私产，并没有被新政府没收。

但有一个BUG，小凡出国时，傅老不是说“我们又没有什么海外亲朋”吗？

这个，实在圆不回来呀！

既然扮演旧时贵族生活，梁左、梁欢自然要翻开脑袋里的《红楼梦》，名正言顺地大抄特抄一回喽！

老胡：“我再说一遍，既然把我请来了，那说不得得罪大伙儿了。”《红楼梦》第十四回，凤姐操办秦可卿葬礼：“既托了我，我就说不得要讨你们嫌了。”

胡伯母：“别说人家真有钱的，就是我们这中等人家呀……”《红楼梦》第五十四回，贾母：“别说他那书上那些世宦书礼大家，如今眼下真的，拿我们这中等人家说起，也没有这样的事……”

和平：“你敢给我考回一不及格你瞧我不撕你的皮！”《红楼梦》第二十回，凤姐：“你明儿再这么下流狐媚子，我先打了你，打发人告诉学里，皮不揭了你的！”

姑妈：“不管怎么说，她也是我们贾家的后代，即使她有做得不对的地方，横竖都有人教育，怎么也轮不到你呀！”《红楼梦》第二十回，凤姐：“凭他怎么去，还有太太老爷管他呢就大口啐他！他现是主子，不好了横竖有教导他的人，与你什么相干！”

和平笑话志国：“你太像一阿拉伯人了。”阿拉伯人怎么会像仆人呢？如今我们一想，就是各种阿拉伯王子。很简单，有酋长，自然得有更多的下人，那时我们还没眼红到只能看见富人，并自己带入意淫一下。志国反击和平说的“猴顶灯”是北京土话，小的在下面支撑大的。

“春兰”“秋菊”最早出自楚辞。圆圆问：“春兰和大力的女儿叫什么？”我们玩过电子游戏“街霸”，当然要叫“春丽”了，要是生了儿子就叫“大春”！



当年最著名的街机游戏之一，《街头霸王》里的春丽



李婉芬，1932—2000年，享年68岁

“第一站北京，宜就在吾弟府上小住，与吾弟及家人团聚，谅必欢迎。”作为一个民国富家女，文风上确应残留着文言成分，而作为长期旅居美国的华人，“为什么不呢？（why not?）”又成了她的口头禅。这个阔姑妈，每次出场带的项链都不一样，水晶链子、珍珠项链、金戒指，最后是一条低调的坠红宝石。行事也是大家小姐风范，眼看胡管家和夫

人不清不楚，她才不会大喊大叫，掀起一片腥风血雨呢，只是让精力过剩的胡管家扛五十斤大米上楼略逞手段。

主创威武，细节万岁！

我们这位姑太太，演过《茶馆》的庞四奶奶，《骆驼祥子》的虎妞、《武则天》里的武则天……看到这些霸道的角色，我们不免将同情的目光投向了不幸沦为仆人的众位……他们自然也是愤恨不已，于是有了各种或直接或拐弯抹角的反抗。

志国念的诗“长夜难明赤县天，百年魔怪舞翩跹”，出自毛泽东《浣溪沙·长夜难明赤县天》，战国时称中国为赤县神州，“魔怪”是指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封建贵族出身的胡太太自然要怒拍筷子。

和平唱的“千里刀光影，仇恨满胸膛！”也让姑太太大为不满。按说这两句应该来自骆玉笙的京韵大鼓《重整河山待重后生》，也是姑妈出演“大赤包”的电视剧《四世同堂》主题歌，但是与其“千里刀光影，仇恨燃九城”的词又略有出入。

老胡唱的歌就大大地狡猾了。他的仆人装加上了蝴蝶领带，颇有点恭顺英国管家的意思，但这首歌可是大有来历。最初是英国基督教会一首欢快的赞美诗，而老胡演唱的版本叫作“John Brown's Body”，是美国内战前期，为了纪念被杀害的著名废奴主义者约翰·布朗改编的版本，后来又被改编为“Battle Hymn of the Republic”（《共和国战歌》）。这是一首在美国几乎可以算是“亚国歌”的歌曲，在《兄弟连》等多部影视中出现。而如今和平年代最著名的当属“Glory，Glory，Manunited”，即曼联足球队队歌《光辉曼联》。反正不管怎么说都是战歌，表达了老胡一腔愤恨，可姑太太愣是完全没听出来，还鼓掌叫好。



给胡伯母做过下人后，和平很庆幸：“哎哟经您这么指导嘿，我现在是真热爱咱们新社会啊，要搁旧社会呀，我这顿打我还躲的过去吗我？”二十世纪，中国人终于从“奴才”又重新努力做回了“人”，新中国更是以摧枯拉朽之势做到了我国自古以来最广泛的“人人平等”，这方面的功绩，是没有人能抹去的。很多人在“古人附体”热爱清宫剧时，都是把自己想象成皇上贵妃大人先生贝勒格格，完全不想想自己凭什么不是下人。

然而，仅仅有制度是不够的。

姑太太，大概可以算是封建贵族，虽然几十年生活在美国，可一旦有机会颐指气使，她立刻喜出望外地找到了当年大小姐的感觉，可以让仆人站着伺候打牌六个小时毫无愧疚。再翻到《一仆二主》那集，资产阶级高级知识分子老胡又怎么样？嘴里说着“小保姆怎么了？你可千万不能自己看不起自己”，大虾做好了之后，下厨的小桂却只能吃一只，和自己同样身份的傅老倒可以吃两只，而且毫无不安。再看看无产阶级干部傅老，在被老胡的奢侈气得够呛之后，朝对头发火去了吗？“咱管不了别人咱还管不了小桂吗？……我一定要找小桂，好好地谈一谈！”

王朔（李婉芬儿子也叫这倒霉名字……）在小说《编辑部的故事·谁

比谁傻多少》里，借余德利之口说了这么一句：“我算看出来了。这人打骨子里都是剥削阶级，一遇机会一个比一个狠。”

欺压同类大概是人类本性吧？

然而争辩人的素质会把制度糟蹋成什么样，是毫无意义的。那样势必陷入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空谈。好制度，无非是压抑人类恶的本性。无论是鸡还是蛋，先努力弄到手一样再说。

我曾以为自己是免疫阶层歧视的。在这些文章中，我无数次对“身份”冷嘲热讽。然而如果真诚点面对镜中骷髅，我得说，想挖掉歧视的根子简直根本就不可能。

第一步，就必须先忘记怎么说话。

在我儿时生长的北方大型国企，有这么一个词：“外包工”，意思约等于“临时工”，然而这个看似中性的词，其实是包含了土、傻、脏等等侮辱含义的骂人话。我从小就会这个词，而且还真不是用来歧视真正的外包工，倒是主要用于小伙伴之间互骂。

直到现在我才猛然认识到，凭什么这群人的身份，就成了一句骂人话？他们有什么错误？

没有编制而已。

一个词仅仅是冰山一角，它背后是更大的充满歧视的语言体系，而再后面，是更庞大而牢固的社会意识。在这样的语言和思维体系下，我们真的可能反思，并平等地对待他们吗？

多年以后的下岗潮后，很多嘲笑他们的国企工人，也没有了编制。

然而作为此群体的家属，我绝不肯觉得这是报应。

人人平等这事儿，难度仍然不比超越光速小。

真相大白以后，姑太太很惭愧，傅老们反过来伺候“仆人”们，而“仆人”们也宽容地不计前嫌。这是个温暖流淌的结局，或许也可以算是一种“中庸之道”：我们善于吃下人们血汗酿成的宴席，但我们也永远不缺乏人情的脉脉。

当然，我们也可以想得恶毒点——结局是对欺辱者说：“善恶终有报，天道好轮回，不信抬头看，苍天饶过谁！”

饶过谁？姑妈就并没有受到惩罚。

即使所有奴隶主都成了奴隶的奴隶——这是一个好的结局吗？



第四十五回
衣橱里的骷髅

剧情回顾

第67集《罪与罚》：周末家人都各自外出不带圆圆，圆圆很不高兴，写了封匿名敲诈信说要有人要绑架自己，全家猜想作案者时，把自己那点见不得光的事儿都暴露了。

本集编剧：赵志宇、梁左，名字来自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名著。很可惜，这集有一个极有深意的思路，却编得太糊弄了。

每个人的衣橱里都有一具骷髅，每个人的背后都有不可告人的秘密。

“今天中午在老范家，我可是没少吃啊，他夫人的那个川菜，哎，还是小有名气的嘞！”老范背后的秘密是：他实际上是傅老的半个原型。范荣康，和“傅明”一样是化名，原名梁达，生于1930年，和老傅一样是一匹来自南方的——人；194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比傅老晚一年。

至于另一半原型，是秘密。

还有一个秘密是：估计梁左回家以后挨揍了……范荣康曾任《人民日报》副总编辑，夫人谌容是重庆人，儿子叫梁左、梁天，女儿叫梁欢。

和平对朝阳说的“地震高岗，一派西山千古秀；门朝大海，三江合水万年流”，背后的骷髅叫作秘密社团。

这两句话来自《近代秘密社会史料》的真实记载，乃是“天地会”的切口，天地会可不止存在于金庸小说里，乃是清初最大的秘密组织，新中国成立之前的秘密帮会，往上倒基本都能追溯到反清复明的洪门，也就是天地会。而洪门十大分堂之一的致公堂，后来成为“致公党”。顺带

科普一下，“红花会”是虚构的，完全可以等同于天地会。

古装电影《方世玉》里苗翠花教训加入“红花会”的丈夫“你居然敢加入黑社会”，其实并不是玩笑话，那真的就是黑社会。但是，请先把“黑社会”和“犯罪团伙”两个概念分开。所谓黑社会，就是社会主流秩序在实际上管制不到的区域，出现的另一种统治秩序。和平一个唱大鼓的，之所以对黑社会的切口那么熟悉，就是因为旧社会各种“江湖行当”，本来就是社会“三不管”地带的产物。各个行业的“行会”，可以说就是一种“黑社会”，所用切口一样，也就很正常了。

“海轰”是秘密黑话，指大鼓。江湖春典，管唱大鼓书的调侃儿叫“柳海轰的”，“柳”是唱。而和平说的“四大门”可不是指黑社会，而是大鼓最古老的“梅青胡赵”四大门派。

2001年的电影《大腕》里，葛优毫不畏惧地一声大喝“中国就没有黑社会”引起了人们的大笑。那时，人们真的相信这句话。

圆圆写的匿名恐吓信，更是吓得全家打开了所有陈年衣橱，根本来不及琢磨：哪有先写勒索信再绑架的绑匪？

全家不打自招的几件亏心事里，和平的情有可原，一会儿细说；志国的确实比较恶劣，是赤裸裸的官场厚黑学；朝阳的就像傅老所说，只是小孩子的把戏。

而傅老的则隐藏很深。他说政敌被发到青海“也不是我拍的板嘛”，这个我们要相信，未央宫杀韩信，刘邦肯定没点头，廖永忠杀韩林儿，朱元璋肯定也是没拍板。这种腌臜活儿，自有下面人主动去做。但这个并不黑暗，想想这位张叔叔的作为吧：“‘文革’以前哪，他经常到我们家里来玩儿”——领导的马屁不知拍了多少，可一有机会，翻脸抄家比谁都快。作恶者凭什么没报应，傅老只是稍微虚伪了点。

这几件坏事，都未必能构成“罪”，也就谈不到做了亏心事，就怕鬼敲门了。

这正是这集可惜的地方！

都已经写到了普通人庸常外表下的黑暗面，几件事却实在是不够黑暗，不够龌龊，于是也就够不着“反映人性”。而打小就是我们心中高大

全形象的父母，不经意露出毛茸茸的狼尾巴时，儿时的我们，其惊吓如何？多好的题材，可惜这集完全略过了。

总结一句，这集失败就失败在，心还不够狠，手还不够黑。

追得和平满大街乱跑的那位男青年，基本可以认定为“多少次约我去河边儿”的许家小三。说句公道话，他打了大半辈子光棍儿，没和平什么责任，只能说是假正经的时代造成的。

想来那情书里最多也就是“我想你”，连“想得睡不着觉”都不敢写，真要是有什么特别露骨的，和平也不会拼着自己的名誉往出贴。他娶不到媳妇的原因在于受了处分，受了处分就进不了好单位，进不了好单位就找不着好对象，这一辈子就毁啦！

可是这倒霉的一辈子只是因为写了一封情书。

中国社会对男女情爱的态度，是相当大的一个话题。我只略写几笔。

“嫂溺，叔可援以手”。同时代，《诗经》里明晃晃地写着“舒而脱脱兮，无感我帨兮，无使尨也吠”。你别那么猴急嘛，别上来就扯我裙子，我家狗叫唤起来可不是闹着玩的。

明朝最讲道学。但狂写男盗女娼的小说在民间可是相当火爆，不然也流传不到如今。

是谁在提倡“存天理，灭人欲”？

对性的管制，是独裁者的一大发明。乔治·奥威尔《1984》：“你做爱的时候，你就耗尽了精力；你事后感到愉悦……要是你内心愉悦，那你有什么必要为老大哥、三年计划、两分钟仇恨等一套名堂感到兴奋？……尤其重要的是，性生活的剥夺可以造成歇斯底里，从而把它转化为战争狂热和领袖崇拜。”

那他们自己怎么办？别拿着卖白菜的钱，操这卖白粉的心了，郭德纲同志有句话说得好：“他们从来不看黄色录像——他们都来真的。”

1979年，《大众电影》的封底刊登了一张引起轩然大波的剧照，《水晶鞋和玫瑰花》里的王子和灰姑娘拥吻，很快引来了一封杀气十足

的来信。

“你们竟堕落到这种和资产阶级杂志没有什么区别的程度，实在遗憾！我不禁要问：你们在干什么？”

“难道我们的社会主义中国，当前最需要的是拥抱和接吻吗？你们显赫地刊登这幅影照，是什么动机？是在宣扬什么呢？”

“你们有胆量，请在《大众电影》读者来信栏，原文照登一下我的信，让全国九亿人民鉴别一下。”信末署名为“中国共产党党员问英杰”。



《大众电影刊登的《水晶鞋和玫瑰花》剧照

问·题·讨·论

编者按

最近，我们收到一些读者来信，对本刊第五期封底英国童话故事片《水晶鞋和玫瑰花》剧照，提出各种不同的看法，现在我们发表问英杰同志的来稿，供读者参考。

在这封来信中，问英杰同志不止对五期封底提出意见，还对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文艺战线的形势，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攻击党和毛主席的洋毒草、古毒草、今毒草，也陆陆续续搬上了我们的社会主义舞台，充塞了我们党办的报刊"，这是"不坚持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的问题。我们觉得，在这些重大原则问题上出现不同看法，有必要按照"双百方针"，用说理的态度充分展开争鸣，这对于繁荣我国文艺事业大有好处。特将原信全文发表，希望在刊物上展开讨论，请同志们各抒己见。

你 们 在 干 什 么???

《大众电影》编辑部
总编、编辑同志：

我看了你们编辑出版的一九七九年第五期的封底剧照，非常愤慨！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万没想到在毛主席缔造的社会主义国家，经过文化大革命的洗礼，还会出现这样的事情。你们竟堕落到这种和资产阶级杂志没有什么区别的程度，实在遗憾！我不禁要问，你们在干什么???

英国彩色童话故事片《水晶鞋和玫瑰花》，我还没有看过，无法评价它是香花还是毒草。但我想，这部影片既然能受到你们的如此鼓吹，一定有什么"进步"意义。由此可以推断，这部影片一定会有许许多多的对九亿人民有教育意义的、对实现四个现代化有好处的镜头。然而，你们没有选登，却偏偏以封底的显赫地位，选登了灰姑娘和王子拥抱接吻的镜头。这是为什么呢？

毛主席生前多次教导我们，"洋为中用。"难道我们的社会主义中国，当前最需要的是拥抱和接吻吗？你们显赫地刊登这幅剧照，是什么动机？是在宣扬什么呢？难道我们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任务，党的政治路线，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你们这样宣传吗？难道九亿人民大众在新长征途中需要你们给予这样的鼓舞吗？你们吃着人民公社社员、农场工人种的粮、油，穿着工人织的布，住着工人盖的房子，我们的战士保卫着你们的安全，难道是他们需要你们给予这样的精神刺激吗？你们这样做，我看是居心不良，纯粹是为了毒害我们的青少年一代。你们准备把我国的青少年们引向何方呢？你们还有点中国人的良心吗？还有点中华民族的气味吗？同志们！不要以为洋大人放个屁都是香的！

总编、编辑同志！我说的话尖刻一点，我还亲耳听到工农兵群众骂你们无耻呢！我认为"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你们都是有知识的人，有学问的人，应该好好想一想，千万不要随波逐流，借"百花齐放"之名，行放毒害人之实。那样，九亿人民是不会答应的！不管谁支持你们的这种罪行，我敢肯定，他总有一天会受到九亿人民的谴责或审判的。毛主席刚刚逝世两年多，我们有的人就把毛主席的教导忘得一干二净，就不讲阶级和阶级斗争了，就想篡改社会主义方向，就不坚持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了，就不要为人民大众、为工农兵服务的无产阶级文艺了，而热衷的竟是那些对"中"、对"今"毫无用处的洋人、古人，甚至资本主义腐朽的东西，攻击党和毛主席的洋毒草、古毒草、今毒草，也陆陆续续搬上了我们的社会主义舞台，充塞了我们党办的报刊，这是多么触目惊心、令人难以容忍的事情啊！我决不反对学习外国的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各国人民的先进思想（包括文化艺术），更不反对学习我国古代的对今天有用的先进的文化遗产，但我反对学习那些洋的、古的资本主义腐朽的东西。比如资本主义腐朽的生活方式，我坚决反对学习。因为跳舞、亲吻，留什么男不男、女不女的洋头，穿上什么这样那样的喇叭裤、连衣裙，跳什么"迪斯科"舞等等，这些，对完成我们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战斗任务毫无用处。我们九亿人民，在党和毛主席教育下几十年了，应当有中国人的气节、中国人的风格，千万不能拜倒在洋[illegible]之下。尤其是我们的文化宣传部门，我们的报刊杂志，不能鼓吹这些乌七八糟的东西，谁鼓吹这些东西，谁也同样会受到九亿人民的谴责或审判！

我也不反对爱情，我们应当赞赏无产阶级的爱情，应当提倡中华民族风格的爱情，那些[illegible]人们

问英杰来信

不知道各位看了这些话后，是什么感受……可能得分年龄，70后想起当年被围追堵截的喇叭裤、披肩发，80后恍惚想起课桌上的"楚河汉界"，至于90后，可能会懵掉——这是什么鬼？

编辑部全文刊发后，"自8月28日至10月15日期间，共收到来信和来稿11200多件"，据说赞同问英杰看法的不到百分之三。而据其插朋友两刀的友人透露，问英杰后来由厌恶跳舞变成了爱跳舞，每星期至少要跳

两三场，并且没有固定的舞伴。“有一年，我和他一起去云南参加全国农垦摄影协会会员代表大会，一到昆明，他就邀我当晚跳舞。在舞场，他厚着脸皮邀请那些素不相识的南方小姐，几乎没有空一场。”

想要真正做个老古板，也是很难的。你看这位，最后根本不把骷髅藏衣橱里了。

就算没写好，梁左毕竟还是梁左：圆圆想承认勒索信是自己写的，可全家根本不让她承认，不是装作已经忘了，就是干脆说成回忆了些美好的往事。傅老笑盈盈地问圆圆：没有什么别的内容吧？

这是《我爱我家》里最让人毛骨悚然地笑了。

那圆圆也只能“我什么都没听见”了。

一个人做了坏事，我们自然会争前恐后地唾弃他，以便证明自己的纯洁。可是，如果大家的黑暗面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下，怎么办？

在群体型疯狂后，需要给自己免责的，不仅是需要保住权威的当权决策者，也有盲目参与或者坐视罪恶的每一个平民百姓。所以，大家会发自内心地寻找替罪羊，并用最大的热情来惩罚罪人。然后，就一快把事情心照不宣地忘掉啦。

圆圆，你就庆幸这是亲爷爷亲爸妈吧！

第四十六回
只是近黄昏

剧情回顾

第68集《心病》：傅老热心楼道公益事业，结果丢了挨家收的电灯安装费，急得落下心病，和平、志国掏腰包让他“找到”了，结果还被老傅发现不是那份钱……

本集编剧梁左、梁欢。

需要知道，傅老从未“退休”，而是“离休”。离休也叫离职休养，是咱们国家独一份的特殊退休形式。简单地说，新中国成立前参加革命、够一定级别的老干部，才能“离休”，待遇和在职时比不但不降，甚至会更高。比如傅老，按国务院1982年的规定，作为1945年9月2日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副局级干部，每年增发一个月工资。

傅老说：“……我什么时候不新潮啊？1945年抗日战争，我在学校里是头一个……”

这句话有点奇怪，又有点悲哀。

奇怪的是，头一个参加抗日战争？这场战争可1945年就结束了，学校里从来都不乏热血青年，要说出生于1927年，已经18岁的他是头一个参加抗战的——谁信哪？那么只能理解为，贾敬贤同学是学校里头一个参加共产党的，但按照他的老观念，那些参加国军抗日的不算数。

这也难怪，王小波同志教导我们说：“众所周知，在中国，历史以二十年为限，我们不可能知道二十年前的事情”。不光傅老，对我们这些当年的电视儿童来说，国民政府当然是不抗日的。在1986年《血战台儿庄》上映前，国民政府在大陆影视里都是这副德行。这部电影在大陆与台湾关系史上曾有过非同寻常的意义。当录影带于1987年传到台湾，蒋经国立刻组织高层观看，然后发话：“从这个影片看来，大陆已经承认我

们抗战了。这个影片没有往我父亲脸上抹黑。看来，大陆（对台湾）的政策有所调整，我们相应也要做些调整。”不久后，台湾方面终于开放国民党部队老兵回大陆探亲，从而揭开了海峡两岸公开往来的序幕。那些分离了37年的骨肉，终于在风烛残年得以再见。

到了如今，抗战主力已经是妓女、和尚、尼姑、土匪。文艺界从按意识形态把中国人分为“匪”“我”，到一切跪舔市场，也不知道是进步还是退步。

“我什么时候不新潮？”却让人心酸。

短短一年里，傅老经历了离休、小儿子小女儿远走高飞，他真的老了，内心充满了恐惧，害怕生活再有什么大变动。看到他总想倚靠在子女身边，又不时和孙女儿斗气，实在有几分可怜。更何况他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后来，志国两口子确实想要离开傅老。

当“老”来临，人类总是有两种应对，一种是风轻云淡地服老，另一种却恰恰相反，要用更多的激烈来标榜自己还年轻。爷爷已经67岁了，开始强调自己依然有用，靠居委会微不足道的工作标榜自己的价值；开始变本加厉地争强好胜，连个家庭吉尼斯都要争头名；开始需要晚辈哄着，像小孩一样为了求关心装病；开始贪嘴却要克制，又肥又腻的红烧肉只能控制着吃；开始为了丢点钱这样的小事耿耿于怀，像祥林嫂一样磨磨叨叨，差点没把老命搭上。

落花流水春去也，“老”来得好快，时间是最铁面无私的法官，一点不近人情。短短一年，那个经常工作到深夜的老干部哪儿去了？那个还会燃起爱情火花的男人哪儿去了？

你想过没有，这集的结尾，老傅的心病并没有解决，那后来到底怎么办？

无非是家里有人强势站出来，掏钱把灯安上，大声说：“爸您别折腾了，咱钱都掏了，管它别人怎么想！”

可是，这对老傅来说，是一个好的结局吗？这等于告诉他，你的意见已经不重要了，事情能摆平就行了，管你会有什么感受！

被当老糊涂哄着，和被当成弱者不被顾及感受，哪一个更悲哀？

作为一个80后，要是我说觉得还没到四十岁的自己也“只是近黄昏”，是不是太矫情了一点？

可是我们的黄金时代，真的已经快结束了啊。你真的觉得比小时候快乐吗？

作为第一代电视儿童，当年的小野兽们学习人类情感时，比一切前人都更依赖那个方盒子，就免不了从上面认识好多被称为“明星”的亲人，好多当成“家”的节目。然而明星也是人，会老，会死。于是，我们比前人承受了更多的亲人、朋友甚至时光的逝去，更早地开始怀旧。

人干吗要怀旧？

过去很简单，居委会要安装声控灯，只要“各家各户按人头算，每人啊，只交三块钱，算不了什么嘛”。现在很复杂，我们不免要问一声：物业干吗去了？

在1981年深圳成立新中国第一家物业管理公司之前，这个机构是不存在的……只由拥有产权的政府或者企业有时来维修一下，就不免不专业、不及时、不管事，于是，大家不得不自己花钱安灯。

过去很简单。人们似乎还很少意识到，很多群体应该负有公共责任，维权意识几乎为零。停水停电一天，电厂水厂是不是应该对居民有赔偿？学校尽本职义务教学，是不是不用感恩戴德？

现在很复杂。人们有了权利意识固然是进步。但奇怪的是，学生在学校除了意外，家长要找学校的麻烦；新房子降价出售，老业主会大闹房地产公司；病人抢救无效，家属会在医院拉横幅烧纸钱直到讹出钱来为止；公共知识分子刚出现没几年，就有相当一批成功地变成了一群唯恐天下不乱的“公知”。

过去很简单，老师待遇差，学生很苦闷，医生很辛苦，病人很着急，各有各的难处，互相不说体谅也偶尔惺惺相惜。现在很复杂，老师、医生很难受，学生、病人也没好过，已经都很累，还要互相伤害。

过去很简单，人们心里残存着更多的共同价值观，所以集体有困难，多多少少也算“自己家”有困难，如果不很麻烦，还是伸把手呗。现在很复杂，社会变成了《希望在人间》，当圆圆试图用经济规律管理所

有事情，旧的依附关系破裂，契约意识却并没有跟上。乱象，大概仍将持续相当长的一段时期。

回忆里躺卧着熟悉和安全，而未来则意味着斜刺杀出的陌生和危险。怀旧无须成本，发生过的已经尘埃落定，不用绞尽脑汁思考，不用逼迫自己执行，只要挑出美好来回忆就可以了。

80后也不知是命好还是不好，一不小心赶上了从半农业社会杀向准信息社会的巨大变迁。一边适应着种种翻天覆地的变化，一边还得奔前程弄饭吃，自然成了喜欢怀旧的一群人。当前程似锦时，怀旧还仅仅是娱乐。而眼看着我们的中年危机将和经济衰退携手而来。当父母老去而养老体系出现危机，当辛勤多年后却因为不能再投入全部生活精力而被裁员，当子女因为上不起精英学校从小就被富人孩子甩开，我觉得，更大的怀旧潮还在后面。

不必悲哀，如果能继续进步，没几个人有这个闲工夫怀旧。

但愿。

剧组拍摄后聚餐照片：



演员果然都头小，作家果然脑袋大



蔡明过生日，英达在**2014**年再回首的节目上说：梁左经常占蔡明便宜**……**





图中少年如果没猜错的话，应为梁小天……他那有文化的大伯是不是对这个名字哭死了。



第四十七回
三个和尚有水吃

剧情回顾

第69—70集 《独立宣言》：志国、和平回老家，圆圆与傅老都要管对方，越闹越僵，多亏小桂从中斡旋。

本集编剧梁欢、孙健敏。

和平她爷爷把自己孙女叫到外地过生日去了，于是，家里的爷爷和孙女就产生了对抗性的、不可调和的矛盾。

这矛盾是当权派在离去前亲手制造的。志国、和平离去前，这边单独委托爷爷管着圆圆，那边又单独委托圆圆管着爷爷，都觉得是自己当家，这不发生“府院之争”才新鲜。

然而这绝不是二虎相争。

有样学样，圆圆训爷爷的话，都是平时大人训她的，甚至现学现卖，先是像爷爷一样跷二郎腿，后面甚至下意识抄起一支烟来。

“没错，那俩催巴儿已经跑了，没人给您撑腰了！”“催巴儿”是北京土话，指跑腿打杂的。

“我爷爷这老虎屁股我还偏就要摸！而且要经常摸，反复摸，只有少数人摸不行，要让广大革命群众都来摸！”“老虎屁股摸不得”是毛主席很爱讲的一句话，比如《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而这句话的原型是毛主席转引1968年《人民日报》的“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一个路线，一种观点，要经常讲，反复讲。只给少数人讲不行，要使广大革命群众都知道。”傅老说的“要认真，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出自毛泽东《在莫斯科会见我国留学生和实习生时的谈话》，“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共产党就最讲认真。”他说的另一句“世界上本来没有路，走的

人多了，也就成了路。”出自鲁迅的《故乡》，就是写闰土那篇。

在“这回我好好管管他（她）”的既定战略下，双方陆续展开了试探性进攻，经北京城跑圈、零食大扫荡、断绝肥肉供应等战役，“202危机”达到了空前的紧张。在宣传战层面，“帮教”“抄家”“少年犯”等词汇的横空出世，意味着人民内部矛盾已经完全转化为敌我矛盾。在监视与反监视战中，老特工及其孙女斗智斗勇，居委会改在全聚德办公、军烈属王奶奶在麦当劳会见圆圆这些猛料都被挖掘了出来。

但斗争归斗争，“雏凤清于老凤声”总是好事，傅老对孙女遗传了自己的特工本领还是蛮高兴的嘛，瞧老头乐的。

圆圆的理想很丰满。自由——那可就是当初我们多少革命先烈用自己的性命去换取的东西。可惜现实很骨感，圆圆同学见到好吃的，完全不顾及圆圆已经倾其所有，立马二话不说就叛变参加“老年之友”冷餐会去了。这帮子群众也太没义气了！

“冷餐会事件”，标志着双方的对立从冷战激化到了热战阶段。这时，第三方势力终于登场了。

“最乏味的艺术，就是把话都说尽。”——伏尔泰。

从画面上，我们看见了和平夫妇托付祖孙俩，但真正决定事态走向的关键，只能用脑子分析，用眼睛可看不到。当权派在离开前，早就在家安插了卧底——隐藏在幕后的薛小桂同志。实际上，家里现在是三个山头。

作为一个非常重视中庸的民族，我们对“三”的兴趣相当浓厚。这是一个隐喻着“平衡”的数字，无论山野村妇还是文人墨客，没听说过“三国鼎立”的中国人，实在凤毛麟角。

我玩三国电子游戏时，经常自己操控魏、汉、吴三家，信息完全对称，而且杜绝倾向性。于是，最终结局每次都无可避免地达成三分。

强者必受两个弱者联合的制约，而当二弱逐渐占据了强势，又因为在天时、地利、人和方面的个性差异，必然分赃不均，产生新的强者，新的两个弱者必将再度联合，直到局势推进把优势变成必然性，才能重归一统。

这个，叫作博弈论。

按这个理论，小桂岂不是应该和圆圆站在一头？错，圆圆因为年纪小缺乏分寸，不但不是弱者，反倒是危险分子。而小桂的职责也并不在此，她的角色接近于奉行“大陆均势”的大英帝国，矛盾激化时才出手。

老少双方的战略规划里，都试图把薛家军划归自己势力范畴。圆圆试图强力压服小桂、爷爷教导小桂要“认清形势积极配合知道吗！”

薛大代理表面上极其顺从，但实际稳坐钓鱼台，非暴力不合作。大棒无效，胡萝卜自然就来了，投喂“一个鸡脖子两个鸡翅膀”啊，许愿“革命胜利后大虾都要用簸箕搓”啊……

但和大主妇绝没有托错人，小桂扮演了中美建交时日本的传话筒角色，不露声色地控制局面，对双方达成友好共识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圆圆试图发电报的冲动就是她打消的，让好不容易散散心的和平、志国不至于在外地心急火燎。傅老那儿不用担心，毕竟是饱经世故的老人了，不会真干出这事儿。

本集名字《独立宣言》是什么意思呢？爷爷早就是成年人，那想要“独立”的，就是圆圆和那几个特别羡慕能往家带人的小孩了。可是，到底选择脱离宠爱和监视享受孤独，还是膜拜于“老年之友冷餐会”的物质享受，以及承受这些冰冷的现实？这一代独生子女，居然从那么早就开始要做这道选择题。他们甚至一直做到了现在：是选择单身快乐，还是服从于自己和社会的需要走进婚姻？

不知道什么时候，学会了走路，

什么时候学会了哭，

不知道什么时候，学会了沉默，

什么时候学会了倾诉。

不煽情了，还是平静点来结束这一集吧，毕竟生活还得继续好几十集呢。

一直不大理解，傅老志国们为了杜绝孩子偶一偷懒，天天监视完成作业之类的做法。小孩不学坏——那是不可能的。就算玩了命真管出一

个唯命是从的孩子，你确定你的培养算成功了吗？在我看来，让孩子习惯比较正经比较上进的生活，家长的责任就算完成了。疯玩一气之后，价值观终将引领他们去做功课。

第四十八回
我被资本撞了一下腰

剧情回顾

第71集《一仆二主》：胡太太妻子出远门，小桂帮老胡做菜，得了不少好处，傅老心里逐渐开始不平衡，正要发作时，胡太太带了好多海鲜来感谢贾家。

本集编剧梁欢、梁左，集名来自于18世纪意大利人哥尔多尼的著名喜剧。

老胡："哎呀我老说这老傅，有福不会享，成天是'无事忙'。""无事忙"这个称号，赠予过傅明同志和贾宝玉同志。

傅老居然12岁就参加了革命活动？这不需要怀疑，刘胡兰牺牲的时候才年仅14岁。感谢太平盛世，让我们三十来岁还能有童心啃老。

人们走向社会的年龄越来越大，这是好事，这说明需要学的东西越来越复杂化，说明社会在稳定发展。当然社会也很高兴，就业问题被学校大大缓解了，不然你让这群精力充沛的年轻人干什么去？早晚有一天，人类用上学延缓就业压力这个大阴谋会众所周知，然而你知道了也没用。

老胡的收入可真不含糊，比傅老高一级的工资只是小头。这位高级工程师是真正能在技术上拍板的顶梁柱，所以在外面顾问顾问就有酬金；要发明有发明要专利有专利，所以挨家翻译的必然是"含金量"极高的专业技术文章；资本家加满族皇族，海内外枝繁叶茂，因此七大姑八大姨的时不常给点儿外汇。

但老胡真正的优势其实是：大儿子当一个小小的局长，女儿在美国随随便便定居——没有后顾之忧，比起还有俩人没稳定工作，得攒钱给圆圆上中学上大学的贾家，其潇洒自然不可同日而语。

不免有人会问：“观念超前的老胡，为什么还会像买电脑那集里说的，把钱放银行存定期，而不是贷款消费呢？”数据就可以回答这个问题：1994年，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为10.98%，而2016年还不到2%。

人们看似自由的选择背后，往往有经济基础这只看不见的手。

傅老：“嗯？你怎么要他的臭钱？他的都是剥削……啊他那也是劳动得来的——你也没有劳……你也劳动了——反正呀，你不能要他的钱！”在20世纪，90年代，“资产阶级物质刺激”已经是句笑话，但在80年代初，却曾让有关部门大伤脑筋。面对新出现的雇佣关系，意识形态学者把书都翻烂了，好不容易才从一百多年前的马克思著作里找到依据，认定：雇佣8个以上劳工才算“剥削阶级”。当然，过不了两年，这依据还得继续改，真难为他们了。

经济基础，倒逼上层建筑。

谈到“资产阶级物质刺激”这个问题，大家可不要以为如果小桂去了老胡家当保姆，也会这样幸福地没边儿没沿儿。小桂是外人，兼修“雷锋学”自然要大大鼓励，何况也许还能在傅老面前显显威风呢。自己家的小保姆要是这么惯着，可就不好管了——跳槽须知。

为了让小桂给自己帮忙，老胡努力营造轻松平等的氛围（“我们现在也是朋友了嘛”），还告诉小桂在我这儿锻炼能提高你的能力(“你要真想学做菜，你就给我做”)。上班的朋友们，是不是有点耳熟？“我们的企业文化是‘严谨宽松的氛围，良好的职业发展前景’。”

然而，做好了大虾，忙碌的小桂，依然只能吃一只，而没有出任何力的老傅，可以吃两只。

各位所谓白领，不要因为赚了点钱，就被忽悠得以为自己不是无产阶级了。

那么，先得到了两只大虾，后又被送了一堆海鲜的贾家，又是什么角色呢？

我们来换个说法：让外资使用我们的生产要素，比如劳动力，以弥补我们在资金、技术上的缺陷，获得额外的收益……

这就是“改革开放，招商引资”啊！从贾家的“学雷锋”“讲奉献”“比境

界”到老胡的“物质刺激”，这不就是当年的“打破大锅饭”吗？我们那个在卖盘条那集算不明白账的梁左哪里去了？

至于梁左对此的看法？

讲人情的贾家，却不免对人家赚钱羡慕嫉妒恨，可是如果纯粹按利益办事，贾家凭什么让自家保姆去免费帮老胡，不让他饿死在家里、累死在门外？“公平”“效率”这“二主”，仆人们到底何去何从？

他不说孰是孰非，他只是把现象都摆在你面前。



这是一个如此聪明的人，当我们好不容易听懂了这些“影射”“讽刺”，他已经明白了“不逾矩”。

我曾经向一位在《我爱我家》剧组和梁左共事过的前编剧请教：“梁左到底是不是在影射在批判？为什么都只是蜻蜓点水的一下？”

他说：“梁左很聪明，很多事情不是简单的对错，现象可以讽刺，但成因分析很复杂。梁左只是说，这样多可笑，咱们能不能别这么荒谬呢？但他并没有狂妄到指点什么的地步。他很聪明地收敛了自己的聪明，在合适的地步，没有往前再走，因为他知道，如果去指点去批判，自己也会变得同样荒谬可笑。”

这仅仅是明哲保身的不惹事吗？不，这是艺术的境界——分寸感。

这位梁左同志，是马三立的忠实粉丝。《重塑自我》里傅老讲的段子，来自马老的《双眼皮》；《希望在人间》里，朝阳说：“我就准备照着他那路子写，他写母亲，我写二姨”，来自马老的《十点钟开始》；《再也不能这样活》那集里，喝高了的志国大喊：“从现在开始，我要献身艺术啦！”还是怎么听怎么像《十点钟开始》，而这时贾家的钟表，正好指在十点整。



不仅是段子，连马老说过的话都写进这集里了：“我告诉你，跟老辈子人，有什么理好讲啊？我不高兴，就是你犯错误。”这句话板上钉钉是马派相声粉丝梁左的手笔。根据梁左《笑忘书》，马老在一次会议上发

言:“……我就说一条儿，咱们到了海边儿可不准背着领导下海游泳，回头有个大事小情的可没人捞你去。咱们得让领导放心，让领导高兴，领导不高兴就是我们犯错误……”事后，盲目崇拜的梁左同志越琢磨越乐，把“领导不高兴，就是我们犯错误”不但写进了作品中，还在日常生活里半真半假地用个没完，说的领导们气也不是，乐也不是。

大家不要学，这种调侃的话不能对领导说，否则，领导就不高兴了，领导不高兴，就是我们犯错误。

第四十九回
史书是怎样炼成的

剧情回顾

> 第72集　《合家欢》：全家教圆圆写作文“我的家庭”，为了自己被写好话纷纷拉拢圆圆，结果作文被老师评价为“观察生活又故意歪曲生活，不能容忍”……

本集编剧赵志宇、梁左。看名字还以为是一个温情脉脉的故事，其实却是一篇《灭鼠记》式的讽刺小说。

《我爱我家》里人人说话都符合自己身份，老干部说话就拿腔作调，家庭妇女说话就柴米油盐，而圆圆的大作“你看那位农民老大爷，左手抱着个大冰箱，右手抱着个大彩电，乐呵呵地一溜小跑”，一听就是刚学了两个词儿就乱用的真实小学生作文。尤其让我觉得智商受到污辱的是“一轮红日映朝阳”，孟朝阳要不解释，我愣是完全没听出来毛病……

傅老：“我早就说过，生活是创作的唯一源泉，要源于生活，高于生活嘛！”朝阳：“这话是您说的？这好像是他老人家说的吧（举起右手挥）。”朝阳是对的，“他老人家”是毛主席。

和平也染上了同样的毛病，胡乱引用邓小平的“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

志国说的“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是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里的名言。不知道的同志以后和人聊文学千万别假装看过但没读全，因为这是全书第一句。

傅老：“虎倒架不倒，身在江湖，心系边关，报国之心未死嘛！”

和平：“您那是杨六郎。”

杨延昭其实在历史上并不排行第六，得名是因为敌人契丹的传说中，北斗七星中的第六颗代表将星。“北斗七星高，哥舒夜带刀，唐有虎狼将，宋有杨延昭”。

其实我有一个梦想，写一部《杨家将全传》。

多好的故事框架啊，跨度从五代一直延续到《水浒》《岳飞传》，甚至可以延续到《射雕英雄传》《神雕侠侣》。这是一个真正的大时代，这个古老的国度从分裂走向最物华天宝的繁盛时代，再走向前所未有的大衰亡。有以忠孝为天的传统悲剧英雄老令公，有个人主义的神雕大侠杨过，有在家国民族间苦苦挣扎的边缘人杨四郎，有女权先锋、草根逆袭的烧火丫头杨排凤，有粗憨可爱、脑袋里没有条条框框的孟良、焦赞，有杨衮占山为王的爽快，有六郎远离朝堂的睿智，有从七郎八虎到十二寡妇征西的落寞，有危亡之际再度挺身而出的“知其不可为而为之”……正是凭借这丰富多变而充满韧性的民族精神，我们才成为唯一三千年没断根的文明，这是多么宏伟的一幅画卷啊，却没有一部笔力深厚、糅合演义小说趣味和真实人性的好小说。

但这本书是卖不出去的。

市场要的是伟人，大汉天子、千古一帝、一代天骄，可以让我们得到“早先阔过”的快感，也不妨自我带入；要的是权谋，大起大落吕不韦、曾国藩的职场生活、满清宫斗传奇，可以给我们混社会提供经验值；要的是偷窥，李莲英秘史、青楼那些姐儿、夜幕下的中统军统，可以满足我们的好奇心。基本上，没人打算在这个消费时代看这样打瞌睡的书。

何况写历史，是一件多么危险的事情，谈古，就难免讽今。比方说，历史小说家贾圆圆同志，在记录《我家》历史的过程中，就遭遇了巨大的阻力。

当然，时代进步了。贾作家不是杨朱，著作被彻底消灭；不是金圣叹，被砍掉了脑袋；不是索尔仁尼琴，流亡国外几十年；不是沈从文，改行做考古；不是鲁迅，“要么关在牢里还要写，要么识大体不作声”。

“写谁不写谁，批评表扬谁，就由圆圆做主，创作自由嘛，我们就不要横加干涉了嘛！”

但是发表自由吗？乱写的话，“上次我写你跟我妈打架，你把我作文本都给我撕了”

如果你以为贾府只是这么点手段，那就太天真了。

写全家的大拿，一句话就能决定你能不能去动物园的爷爷，自然是不能造次的；做人得有点良心吧，妈妈、小桂阿姨，管着你吃，管着你穿，给你织毛衣，平日里对你那么好，能写人家的缺点吗？爸爸、朝阳叔叔就更不能得罪了，冰激凌、玩具可都是实打实的好东西。

敬畏，感恩，利益刺激，于是他们失语了，创作自由发自内心地变成了创作不自由，牢房盖在心里，古拉格群岛成型了。1942年苏联某劳改营押解犯人的火车遭遇轰炸，押解人都跑了，附近农民开盘下注，赌犯人跑不跑。结果庄家输了，犯人们都在火车上等着押解人回来。下一步就是由37个狱卒看守几万个犯人。那怎么管理？自我审查、自我监督、自我压迫，三个自我一出台，被自我的犯人从此变成了互相撕咬的野兽。狱卒们惊喜地发现，犯人抓回的犯人，犯人杀的犯人，比他们自己还多。

敬畏、感恩、利益刺激，这几个词也可以翻译一下：要跟妈咪搞好关系，要伺候好老板，要多赚小费。所以写作和做鸡是相通的，稍微出卖一下良心，难受片刻大把好处即可到手，文人也是人嘛，怎么能经得起这种诱惑呢？

圆圆挣扎过，试图用春秋笔法。可是孔老二这个浑蛋早两千年就用过这招儿了，志国们自然也心里跟明镜儿似的，哪能蒙混过关。

但是从了，好处也是大大的。要不说一个好老师对孩子的成长有举足轻重的关系呢。班主任赵老师就是典型的误人子弟，我们的天才儿童圆圆，如此超前地学会了“写文章”“做人”，居然嫩绿的幼苗才刚发芽，就给掐了，还被评价为“观察生活又故意歪曲生活，不能容忍！”

我们要郑重呼吁：“文艺复兴要给天才土壤！坚决打击赵老师这种教师败类！否则，国将不国！”

第五十回
最后的晚餐

剧情回顾

第73—74集 《聚散两依依》：志国得到分房名额要搬走，傅老心里很生气，但终于同意；志国的房没戏了，大家各自向傅老争取留下，被傅老识破；傅老变本加厉，搞得大家又想搬走……

本集编剧是梁欢、梁左。我不喜欢这两集，不是故事不好，是太悲凉。

分房，一个年轻人陌生而羡慕的词。

福利分房，是计划经济时代特有的一种房屋分配形式。“等国家建房，靠组织分房，要单位给房”，产权是国家的，使用权是个人的，所以才会出现志国他们单位安排他“跟人合住”的情况。

除了一直没分房，志国和父亲同住还有别的背景。早年间，人们认为长子和老人同住是天经地义，否则就是不孝。物质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在当年通信交通手段不发达的背景下，如果不同住，老人要是发生了意外，就真的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了。现在也不能说就没有这个问题了，但随着物质和科技的进步，距离越来越不是问题，也就有越来越多的人选择了分住。这是好事，人类的领地意识一点都不比其他动物少，即使自己都没意识到，占有空间小了，矛盾就多了。颇见到长辈中婆婆和媳妇都是厚道人，但就是死活处不好，分居后倒互相越看越顺眼。

但人不光是物质动物。傅老已经是一个标准的老人了，丧偶，小儿子小女儿都远在他乡，从《独立宣言》开头听志国和平说“我们要离开您”时一触即跳，就能看出他有多怕寂寞。如果可以选择，傅老一定不放志国一家走。

但志国也冤。谁不想有自己的小家呢？“你说，我上班儿我看人脸色，我回家我还得看人脸色！……单位里的事我做不了主，家里的事我还做不了主！……我这人生一世干吗来了我？”他逼傅老撵走自己的做法让我们看得很难受，但如果不拿这种强硬态度，傅老直接就宣布不许搬走了。

真是清官难断家务事。

激愤之下，傅老连艰苦朴素的传统都不要了。可以看出，如果有多少花多少，傅老还是能过得不错的。但这不现实，我们毕竟是中国人，不为子孙计只有败类做得出来。当然，如果只是环境污染、食品安全这类小事儿，又不直接指向自己家孩子，当然就不必顾虑太多。

但是留钱之后，又难免遭遇持续几十年的高通货膨胀，所以一样作用有限。那留什么呢？二十几岁的县长告诉了我们答案。

我提出一个预测，到21世纪30年代，给孩子存钱的传统恐怕会发生大变化。原因是普通80后基本上没有钱——连自己的带父母的，不是在房子里，就是被高通胀干掉了。经济基础倒逼上层建筑，我们静等着看00后未来的苦日子。

但最终，老人决定接受生活中又一个重大变化。我猜想那个夜里，傅老锁着门，关着灯，一言不发地坐在硬邦邦的椅子上，只有手中一点红亮映出缓缓飞散的烟雾，眼前闪过妻子逝世时的样子，小凡、志新一个个离开视线的样子。当烟头和烟灰挤满了烟灰缸，他终于决定再放弃残生中的又一根支柱，不让自己的愿望阻碍儿子过想要的生活。

我真的不忍再想下去了。

可这时事情峰回路转，志国房子倒是分下来了，不过打了对折，“两室一厅，跟人合住”。可见志国在单位地位不算太牢靠，为将来被优化组合埋下了伏笔。鉴于领导“奇袭白虎团的时候，他就跟着一块儿去了”，志国也不敢跟他拼了。“奇袭白虎团”是根据杨育才在1953年抗美援朝金城战役中的事迹编写的。这是生于五六十年代军区大院的孩子很爱说的句式，“奇袭白虎团”可以换成我军任何一场拍成电影的战斗。

由于之前手段过激，个别人站在台上下不来了——志国和平想留下却不敢说。而想通了的傅老，举行了一场强颜欢笑的“最后晚餐”。

那一夜，我们毕竟没有看见，这一日，却是笑声中充满了悲凉。“这么些年，你们跟我住在一起为了照顾我，受了不少的委屈呀……你就不必客气了……”，这都是对分家另过的子女才会有的客气。志国在诧异之后，感受到了父亲的酸楚和理解，毫不犹豫地举起了酒杯。父子对酌，总是别样的滋味。固执要强的傅老，虽然心中悲伤，也照例大发脾气，但仍像送走小凡、志新一样，终于从身边最后一个孩子身上松开了不舍的手。那双手上面布满皱纹。

回屋以后，傅老大念豪迈诗词来解心痛：“借问瘟君欲何往，纸船明烛照天烧”“司徒雷登走了，白皮书来了，很好很好，这两件事都值得庆贺”“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分别引用自毛主席的《七律·送瘟神》《别了，司徒雷登》《七律·和郭沫若同志》。

在“烂菜花给何支书送元宵”的过程中——出自一部典型的“阶级教育”影片《夺印》，黄鼠狼给鸡拜年之意——圆圆先下手为强，别人还在尴尬逃避呢，就轻松把自己的问题搞定了，而且爷爷一点没怀疑。到小桂那儿就演技太差，你好歹多哭一会啊，一让留下立马笑着跑开。就坑了和平，等她发招，不管怎么找借口，老爷子也猜得出没分到房了。志国再做作，完全多此一举。

“我说长，你们就说不短……我要说方，你们就说不圆……我说公鸡能下蛋，你们就说——亲眼见！……我说砂锅能捣蒜你们就说——打不烂打不烂。”出自赵树理的《李有才板话》。他被称为“山药蛋派”，也是一位幽默作家，因多描写农村农民符合了政治宣传需要，在“文革”前极红。但他不是一个投机分子，他是真混在农村农民里。1970年，他含冤逝世，终年64岁。

傅老最后得意扬扬地妄图乱定规矩，搞得全家宁愿搬走。也许，避不开的心烦和割不断的牵挂，才是一个有血有肉的家庭吧？

作为一个家庭剧，《我爱我家》很奇怪地没有触碰一个题材——婆媳关系。贾母被直接安排去世了。

没有婆婆这个安排，首先符合英家的情况，也符合当时的社会情况。那个时代的人均寿命远不能和现在相比，傅老这岁数老两口都健在确实不多。而更主要的原因是角色设置。如我们所知，《我爱我家》的模本《红楼梦》里，只有贾母没有贾父，她代表了老辈人，以及道德权

威。这些作用，傅老一人足以胜任。如果这时再弄个婆婆出来，戏码只剩下跟和平斗气了，而这显然和前40集的小知识分子家庭不搭调。再者，和平也不能设置成我们看到的强势形象了。另外，编剧就比较悲摧，文怡、吴老师、小兰、鬼子家属、睡一个炕头的女同志等等，都没法出现了。这也都是推测，说不定就是梁左和妈妈堪容关系好，所以不写出来做笑料。据说，看了《我爱我家》，梁左他爹范康荣先生可是气得大动肝火。

但这也许不仅仅是个技术问题。

现如今，最火爆的电视剧，莫过于婆婆媳妇剧。生活从来都没完美到没有琐碎没有烦心事，但要是把这些鸡毛蒜皮都直接搬出来，找几个俊男美女结个婚小个三，找几个婆婆妈妈在里面歇斯底里咆哮一通，漂亮的家庭装潢骨子里全是小农炕头那点事儿，就算一故事就能卖钱，编剧这碗饭也忒容易吃了吧？王小波十几年前在批评“当代文学把烦心当深刻”，现在通俗剧也赶超严肃文学，把恶心当有趣，说明我们社会的品位越来越高了。

我一直在想，《我爱我家》从头到尾，都是在写家长里短，第三者私生子之类狗血题材也是一点不避讳，为什么给我们留下的只有温暖的回忆？而不像21世纪前10年风行的婆婆媳妇剧那样，只会让一个有基本审美的人产生厌恶呢？

这部电视剧，面子上大俗，骨子里大雅，既没有把人物搞得不食人间烟火，又把庸庸碌碌生活中的“情”提炼了出来。长辈晚辈会斗嘴，但更有因为孙女的离家出走精神恍惚的亲情；“大吵三六九，小吵天天有”，但更有在失忆赔钱下岗时坚定拉着你的手的爱情；看不起小保姆，看人家吃大虾眼红，但更有助环球公司助老胡为乐的热情；儿子出事会托人说情，但更有宁可身败名裂也坚持原则不给批文的激情——而没有把糟心当作生活的全部真实，当作深刻，还要散布到网上、电视上。

“家迷”心中有一个自己没发现的歇后语：梁左式的家长里短——不庸俗！

第五十一回
小学生的潜规则

剧情回顾

第75集《剧组到我家》：朝阳为了安慰小队长被撤的圆圆，让她做“猫不理奶糖”广告的副导演，被一群孩子和家长围着转的圆圆自我感觉良好，结果最后广告不拍了……

本集编剧梁欢、梁左。

傅老学过鸡叫的《兄妹开荒》，是1943年创作的一部反映解放区大生产运动的秧歌剧。在极“左”思潮泛滥的作品里，为了突出正面人物的“高大全”，其身份基本上不是光棍就是寡妇，好容易一对青年男女，也要给设定为兄妹。这种好人无七情六欲的思路至今仍有余韵，多数模范人物都要一贫如洗、不顾家庭、身患绝症……

反正，似乎就是在宣传：做好人要慎重，容易没好报！

“猫不理奶糖”明显是从天津名小吃“狗不理包子”偷的名字，曲调偷的是童谣“两只老虎”。圆圆说：“妈妈同志……请你注意，现在是工作时间，我们是同志关系，对待同志应该什么样？应该像春天般的温暖，可你现在这样，能让我有春天般的感觉吗？”“对同志像春天般温暖”偷的是《雷锋日记》。

作为文艺界新秀，圆圆讲话当然要用港普；为了获得家庭各界的支持，各路神仙当然都要给些头衔拉入伙；对顶替她当了小队长的那个孩子，态度当然很恶劣。然后就到重点了，也就是请客送礼、行贿受贿那一套。

这些“潜规则”，当年叫作“走后门”，换了名字以后，明显高大上了，“后门”是需要躲藏的不正之风，“规则”既然存在，则必有一定道理。

当年80后的家长特爱说一句话：“这孩子怎么跟小大人似的！”

没法子啊，我们早就什么都看见了。

比如说，有些老师家访，最爱去的不是优秀生家，也不是熊孩子家，而是酷爱去学习中等、两头不沾的学生家。因为优秀生家长求不着你，熊孩子家长往往比较厉害，中等生家长嘛，要是你上点态度，说不定孩子成绩就上去了哦，“态度”不好，说不定就滑下去了。当然，父母官儿够大的话，就是另一种情况了。

其实我们应该感谢这些师长，是他们，不惜用自己的尊严、名誉做代价，让我们早早就懂得了社会现实，如果一路都是德高望重、燃烧自己照亮孩子的园丁，等我们长大步入社会，却发现自己不是在花园，可怎么办呀？

老傅从局长退下来，圆圆从小队长退下来，都不免难受。但进步不是没有的，“走后门”开始从娃娃抓起而且收效显著：傅老想再出山，是为了发挥余热，圆圆一旦再得势当了副导演，可就想起要实在好处收同学铅笔盒了。

但是在讽喻不正之风的背后，儿童真的有自己的“潜规则”，有自己复杂的社会。

不仅当年的大人不知道，我们离开童年长大后，也都忘了个一干二净，以为童年只是那些温馨的“甜麦圈咸麦圈锅巴虾条大大泡泡糖喔喔佳佳奶糖”“甜甜的酸酸的，有营养味道好”的娃哈哈果奶。



远在进入青春期之前很久，儿童就结成了各个团体，而且有固定的地盘，有着自己团体的价值观，还有复杂的社会交往。

时光倒转二十年，第一小学三年级六班的优秀生“我”，记录了这样一件难忘的事。

今天天气晴朗，我难得有足足二块钱巨款去打电子游戏，也不能每次都等陈朝辉慷慨解囊分给我游戏币。

一般来说，大家会去五区游戏厅，那里不是任何人的地盘，从七八岁到十五六，各个年龄各个楼区的孩子形成了多层次的生态平衡，一般没人敢仗势欺人。但我自作聪明，去了老师不常去抓人的化外之地——七区游戏房，结果就倒霉碰到四班石磊他们几个，要抢我的游戏币。

这不是我们的主场一区，我势单力薄，而且这几个孩子不是我们一路人，从小就不是一个幼儿园的，现在又成天和那些三年级真正的大混子在一块。

我该怎么办？任何一个有尊严有社会地位的孩子，都不会选择威胁对方我要告诉老师，快点走是最好选择。但他们当然不让，于是我就在门口和他们几个打起来了，或者说挨打。

就在我脑子直懵之时，陈朝辉他们正好经过。之所以我们今天没一块玩，是因为李岩过生日，他们偷偷去喝了酒。陈朝辉立刻冲上来和石

磊打。和他一块的三个人，虽然李岩和我一般，但毕竟是一个班的，何况陈朝辉和人动手了，他必须上。他上了张伟也必须上，虽然他在“二小”，但他首先是我们一区的人。即使又瘦又胆小的赵铁军，迟疑了一下之后也没有袖手旁观。因为团队是你安身立命之本，如果有一天被打的是你呢？

这场中等规模的大战进行了很久，至少五分钟，直到一位老师正好经过，把来不及逃跑的孩子们一网打尽。我反而没有被抓，因为……我后来居然停手观战了！而在老师的判断里，优等生怎么可能是打架的罪魁祸首。既然是他们以多欺少在先，我就不必遵从什么不和老师打小报告的规矩了，于是就实话实说了石磊们欺负我陈朝辉们见义勇为的经过。于是，后来石磊们受到了记大过、找家长、公开检查等一系列成人世界法律的制裁。我们的人虽然也因为打架挨了批，回家后又因为喝酒被爸爸揍了一顿，但打过之后，陈朝辉他爸因为儿子够义气，又奖励了他一盒游戏卡。

因为事情已经捅到了学校，所以三年级的老大们也不便再仲裁调停。但舆论很哗然：说到底石磊太不讲究了，大家虽然理解弱肉强食，毕竟这是社会运行秩序，但是，要有道义啊！如果你是一个人动手，抢的又是有一定战斗力的李岩，那后面就是两伙人讲理的事儿，你抢不打架的老实孩子算怎么回事！

我虽然很怂地置身之外，但毕竟保护了大家，因此并没有受到团队的鄙视。因为各有所长啊，虽然大家都是朋友，但也要有个角色分工。陈朝辉是头儿，玩动画片扮演时他会得到擎天柱大哥、紫龙这些高人气角色，自然会当仁不让出手。而我职业是“军师”，动手的事，本来就不是我的职责范围啊，考试时把卷子放到大家容易看到的位置，才是我的本分。更有赵铁军这样只是……难听点说，只是跟屁虫的。没办法啊，平时玩打仗游戏，你既出不了好主意，也老是跑得慢拖大家后腿。既然不能为团队做什么，也就没有相应的地位。

团队是重要的，不单体现在打架、考试这些事情上，当我们这伙儿的老大和女孩们的老大开始谈恋爱时，女孩团队里的其他姑娘，也往往会选择我们这伙儿里的其他男孩，而不是不顾义气地找一个外路人。

不要以为女生就在乖乖地玩过家家，早熟的她们，都开始玩宫斗了！她们往往团结在某个漂亮又成绩好的小公主身边，花枝招展地走

过。她们排挤某个女孩，因为她们认定了她姑姥姥是学校老师，这种“关系户”怎么配和我们优秀的女孩子玩呢，还有那个死胖子，还有那个穿得破破烂烂的……慢慢地，即使你不讨厌这个女孩，也不得不随大流排斥她。然而，她们的团队关系是交叉纵横的，刚和自己团队的王丽说过李雪梅的坏话，转过头来，就会对李雪梅讲王丽……

要知道，这仅仅是正常、守序的儿童社会，那些真正帮派化的校园暴力，有着怎样的法则，我根本不了解。

回到本集，我觉得要不再给梁左的影射罪加刑吧？替孩子“走后门”给圆圆送礼，家长当仁不让。但是，干吗这位母亲非得是个警察呢？

第五十二回
富N代潜伏记

剧情回顾

第76集《冲冠一怒为红颜》：孟朝阳知道小凡和爱尔兰警官格里夫·亨特住在一起，要去美国拼命，直到小凡打来电话说明亨特是个长年瘫痪在床的83岁老头。

本集编剧梁欢、赵志宇。

傅老和小凡电话里说的，都是李春波《一封家书》的歌词。

相信有不少人和我之前一样，认为孟朝阳同志想追小凡完全可以判定为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人小凡是什么条件，老局长家的小女儿，首都师大中文系毕业，又是正经的美国留学生，更让其他高干家高知闺女难以企及的是，长得跟个天仙儿似的。也就是傅老家教严，不然说媒的得为排队拿号打起来。你孟朝阳呢？除了相貌尚可，就剩一个不知是优点还是缺点的死缠滥打了，可说到底，连个正经工作都没有，成天赖在别人家蹭吃蹭喝，满嘴跑航天飞机，和小孩子混在一起没点成熟样，不打光棍就不错了。

但事实上，如果光论硬件，谁配不上谁还不好说呢。



朝阳路子很野，能真让圆圆当广告副导演，还能开出车祸证明，跟区文化宫也有人，能硬挤进去报名。

小凡笑盈盈地说过：“我可不能向你许诺什么啊，那也太自私了。”这可不是白富美们会对待业青年说的话。对出身曲艺家庭的和平他妈、小保姆小张小桂、二混子季春生等等下层人群，贾府就算客气，骨子里也是看不起的。而初见到这个“小凡男朋友”是什么态度？

傅老：“怎么样，我看这个小伙子人还凑合嘛！”直接跨过了身份开始考察人品了。小凡走后，也是：“还干什么活儿呀，你要是愿意来，以后就经常来。”小凡是怎么跟家里介绍的？

朝阳貌似没上过大学，可是贾家在这方面完全没有过任何疑义，要知道我国的惯例是女嫁高门男娶低户。在拜金碾压一切之前，就是按《围城》里方家老太爷所说，高中生娶初中生，大学生娶高中生，而留洋女博士只有洋人敢娶了。每次一旦有必要，朝阳张口闭口冯志、莎士比亚、李清照，别说这是编剧卖弄，我们看志新也就背点毛语录吧？再说，朝阳应当出生于70年代初，和少年经历了极左时期的志新在教育背景方面大为不同，但对革命术语也是如数家珍，什么家庭教的？

《罪与罚》里，圆圆说了这么一句话：“我对朝阳叔叔也有怀疑，既

不劳动又不生产，怎么就那么有钱呀？”没工作的朝阳，大多数时候手头阔绰。开“中华民俗文化开发总公司”时，为了和茅山茅老道、龙虎山真人学几招花了大价钱；《罪与罚》里，掏出BP机就看到“2212，速来我处”，这可是4000块钱的汉显型；至于《818案件》中痛痛快快地补上多出的钱，隔三岔五请圆圆个冰激凌什么的，都是小钱儿，就不提了。

可他又不时手头拮据，比如跟圆圆借两块钱做一笔大生意啊，没事蹭傅老烟拿志国领带惦记圆圆的婴儿床啊。志新原来这样，是因为做生意收入不稳定。朝阳也是这样吗？

一切都要从他大哥孟朝辉的话里去寻找蛛丝马迹。

“当时应该说在咱们班，那我们家那生活条件应该算最好的吧？……我还乐善好施，经常帮助困难的同学，有点儿好东西都大伙儿分——对了和平，你忘了我还送你一日记本儿呢！”

和平出生于1955年，同班的孟朝辉自然同龄，那么他们初中阶段大概就是1968—1970年附近。这个时候，私营经济已经完全取消，只有行政级别高的人才会条件好。而当时一般干部和普通人收入差距并不大，要达到乐善好施，得级别不是一般高，更得是富裕了几辈的人才容易有的好习惯。孟朝辉又是“三结合破坏小组”成员，证明家里完全没有受到“打倒走资派”冲击，孟家能如此超然，要么是死老虎没什么好打的，比如职高权轻的国民党战俘，要么是“上面有人”，比如绝不能动的核物理部之类。

按年龄，孟朝辉考大学只能是1978年恢复高考后的头几年，怎么看也不像水平有限的工农兵大学生。在那个教育荒废已久，又不指望扩招缓解就业压力的年代里，能考上大学的大都不是一般家庭。倒不是说走后门，而是没有深厚的家庭文化背景影响，大多数人早就不学习了，家里找不出毛语录和鲁迅之外的任何书。朝阳说过“我跟我们那哥们儿同时喜欢我们院一女孩儿”，如果是四合院就没什么好说，但回想一下孟家的邻居们，某个二十来岁的女孩竟然能接触哲学到“最讨厌”的程度，似乎更像北京的“大院”，国家部委或者军队大学。

我们要知道，二十年多年前的和平，还是很漂亮一小姑娘，她可给孟朝辉递过仨纸条，而孟朝辉也还记得那个日记本，可见不是随手送的，当年对小和妹妹也是颇有好感。为什么两人一点暧昧史都没有？那

你就要想一想为何志国当年选择了和平，而不是阶层差距更大的小芳了。说夸张点，从孟家的背景看老北京平民和平，就和志国看村姑差不多，好感归好感，当女朋友可不行。

孟家具体是干什么的是考证不出来了，反正很牛，甚至可能牛到让贾家都仰望的程度了——奔驰二五零，国务院里随便溜达的档次。而朝阳就是标准的权二代富N代，可能还要加上高知N代，但不像红二代，总觉得孟家不像党内人士。朝阳那时有时无的钱，是妈妈给的，平时生怕儿子遭罪，偶尔赶上老头子看儿子不务正业大发雷霆，就把钱给断了。

亲不亲，阶级分，面对孟家这样的高门大户，小伙儿又心眼不坏，在傅老眼中，即使不是第一人选，你们好不好，当不当备胎我也就不管了。

“只要他们过得比我好，我就饶不了他们！”朝阳的莎士比亚白看了，莎翁对于三角恋是这样说的：“只要你幸福，我也就幸福了。”这……是艳红说的吧？张冠李戴是因为我实在记不起莎翁原词了，搜都没处搜去，反正说得挺凄美，给不少爱情竞争失败的文艺青年以安慰。但是戏外，老莎为了争女人跟人动刀子了……所以你打算学哪个莎士比亚呢？本集就是一篇诚实的恋爱学论文。

这场中美孟亨大战虽然没打起来，战略意图却完全实现了。此役之前，小凡基本上完全不记得孟朝阳这个人了。这里我就要说“死缠烂打”了，小凡对朝阳说出“我从来就没见过像你这么赖的人”时，那可是笑着说的。好女怕缠，不争不抢那是高中的驯养小男生才有的念头。有个条件不赖的人为自己要死要活的，不管嘴上怎么说，没主儿的女人心里都是高兴的。

为了防止女性朋友不高兴，我要说，有好女人惦记，男人也很高兴，虽然嘴上不像女人那么虚伪，但是很多就不管自己名草有没有花儿了。

此役之后呢？主动打国际长途找他唠嗑，从美国寄来菜谱，写信还告诉他自己家是满族，提没提和皇后婉容沾点亲戚，咱就不知道了。

那你就知道该学哪样了吧？



第五十三回
超生游击队

剧情回顾

第77—78集 《妈妈只生我一个》：和平感觉意外怀孕，打算钻计划生育空子把孩子生下来，先是想冒充少数民族，又想和朝阳假结婚，朝阳策划让圆圆装残疾，最后终于露馅了。

本集编剧是梁欢、梁左，涉及的内容相当丰富，然而想分辨个是非曲直，恐怕只会随着时间流逝越来越难。

比如说，让我想起了很多小时候的误会。

第一个误会：“妇产医院有熟人儿”“我们单位圆脸小护士”，不知道多少同学和我一样，当年以为志国在医院工作。而事情的真相是，当年的“企业办社会”体制下，国有企业和机关里，几乎囊括了医院、学校等一切公共设施。

第二个误会：小孩最想要的东西，父母一定不给。比如说，当年我们喜欢的饮料是那些带气儿的，可乐、雪碧、健力宝，但是父母最多让你喝个“大亨果茶”。而事情的真相是，父母不知为何觉得碳酸饮料对身体不好，可含果肉的就有助于健康成长。



后面俩误会，其实是一脉相承。

第三个：以为重男轻女只存在于愚昧落后到极点的几十个偏远农村，以及六十往上的爷爷辈身上，即将随着时间流逝消失。

第四个：独生子女是所有正常人类家庭的标配，甚至一度以为一对夫妻生理上只能生一个孩子，超生可耻，让人笑掉大牙。

信息爆炸的时代我们才见识到，居然还有那么多八十年代以后出生的农村女孩是在家人歧视下长大的，见识到“家产全归弟弟但照顾弟弟一辈子全归姐姐”这种价值观有多普遍，见识到为“传宗接代”给有钱儿子包二奶的母亲。他们的做法并不一定如我们想象中那样是出于无知，而往往是出于现实考虑：穷人没有儿子，在村里的纠纷中会吃亏，富人没有儿子，家底传给女儿等于送给了女婿，说不定女婿还会出去找女人。绝不要幻想一句“这是愚昧”就能改变现实。

重男轻女的风气是有所抬头，还是根本从来就没改变过？

毛泽东在晚年被尼克松赞颂“你改变了中国”时，极富深意地说：“我没能力改变世界。我顶多改变北京附近的几个地方。”

老大中国，仍然无法改变。

我并不敢说这对不对，我只是在记录。

“超生”呢？就更复杂得多了。

人口红利之类国计民生大事，非我所能把握，我只是见到，有校友在大学毕业仅一周后车祸去世。五十岁的父母，本以为过两年孩子结婚就无牵无挂了，他们将怎么度过余下的人生，我没法想象。每年意外死亡的独生子女有多少，就有两倍的父母将成为失独老人。

作为独生子女，我还明确地活着，但在非独生子女为了借钱赡养分房上演家庭伦理剧时，我在为将来两个人养四老一小犯愁。这些风险，个人真的有规避的办法吗？

2015年，全面二孩政策已经施行。那么不情愿但遵守了计划生育契约的人，受到的损失怎么弥补？当他们面对不遵守契约而如愿生了二孩的人，又会对自己遵纪守法的行为产生怎样的质疑呢？



独生子女政策虽然值得商榷，但当初张牙舞爪反对的人恐怕也没什么科学的态度。我甚至控制不住地怀疑当时有些宣扬多胎的人是别有用心。我们的舆论已经远不是当年那么黑白分明，如果你是来“讲理”而不是来“站队”，不管你持什么立场，先会被自己阵营的奇谈怪论惊着。前几年很多反对计划生育的人在讲什么？“汉族独生而少数民族多生，国将不国！”“这个政策灭绝人性！君不见强行引产七个月胎儿？君不见各种

标语‘宁添十座坟，不添一个人’？”前者是别有用心的极端民族分子，后者是脑子进水逻辑混乱：如此灭绝人性的畜生，去干别的事一样不是东西，这屎盆子不该扣到计划生育头上。

严肃的社会科学，永远被人们出于各种目的利用，直到面目全非。最早提出“计划生育”政策的马寅初先生，就在1957发表《新人口论》后被大肆批判（按照傅老的思路，仇恨应该集中在“四人帮”身上）。我国社会学的奠基人也是集大成者、《江村经济》作者费孝通先生，在接受采访时明确表示：“中国再出一个费孝通需要五十年时间。”所指恐怕并非学力。《江村经济》原名《中国农民的生活》，写于1935年，真实描绘了当时中国人的生活。自此，似乎再少有既有足够学力，又能不被政治所左右的社会学大家。

不过有一点是确定的，给“超生”贴上道德标签，实在是好笑。宣传多生还是少生，无非出于国家利益。当年我们是人多钱少，觉得养不起。可倒回二战之后的苏联，由于大量人口死于战争，多生快生的女人将获得“英雄母亲”奖励。现在眼瞅着廉价劳动力匮乏，自然少不了无私的专家从科学角度提倡多生孩子——反正他们又不管养。那专家们当年干吗还蔑称人家“超生游击队”（宋丹丹小品）？人嘴两张皮，反正都是专家的理，只要和你现在想要的不一样，就该被认为是傻X吗？


和平对计划生育的态度一贯就这么不端正——曾被笑骂的《超生游击队》

不用“京都腐乳曲艺说唱团”出马，志国就绝不可能允许和平生二胎。在20世纪90年代公有制经济的话语体系中，人们的职业按高低分为“干部”“工人”“家属”“老百姓”“盲流”。干部、工人都是企业员工，家属因为和员工的关系，也被认为算是半个“吃国家饭的”，“老百姓”则是指农村人，“盲流”则含有道德意味，指不务正业的人，可以是被开除的

员工，也可以是游手好闲的家属、农民。计划生育在城市执行相对严格，何况在北京。体制内人员如果破坏计划生育政策，工作都要丢掉。要知道，那时的“体制内”与现在不同，公有制占绝对优势，所谓的“有工作”，几乎就和在体制内画等号，贾方方出生的代价是志国变成“盲流”。

我并不敢说这对不对，我只是在记录。

再比如说，有一些事儿和一些话，是不会在电视剧里再出现了。

“半夜也得上那鸡窝那儿，‘咯咯咯’，学鸡叫去呀？”增加工时的周扒皮先生，已经从中小学课本里消失了。不过即使不消失，企业需要员工（白）加班时也早想好了理由，“为自己的发展”呀！

居委会陈大妈一听说和平、志国要离婚，立刻站上不容置疑的道德制高点，和老姐们儿一起，拼了老命也要保卫别人的婚姻。这也不会再有了。国人“劝和不劝离”的思维已经大大减弱。但在女性离婚后权益并未得到更多保障的同时，婚姻的稳定性似乎也成了问题，现在如果志国要当陈世美，和平再想念陈大妈也来不及了。

“按说姆们跟你们，那是有亡国灭种之恨，不共戴天之仇。”虽然正常人都明白这是句玩笑话，但也不会再出现了。其实这也同时是误会之一，我们小时候，以为除了海湾那疙瘩，世界基本和平，人与人相当友善。然而民族间的偏见，我国并不能独善其身，所以也就不可说。何况即使没有民族，我们也很喜欢歧视别人，并上升到道德层面：他们蠢，他们脏，他们是骗子，他们没人情味儿。

我并不敢说这对不对，我只是在记录。

另外，还有一些事儿，居然活力十足地与时俱进到如今。

一小撮人为了好处冒充少数民族，这种事儿从来没有断绝过。但似乎也确实一直是“一小撮”。因为后来人们发现，改年龄迁户口买蓝印房等很多方式都可以占到便宜，不必在少数民族这一根筋上吊死。

和平为了生二胎假离婚，则用到了买房子上——我第三次提到房子了，这不是我决定的。第一步，咱俩先离婚，房子归你；第二步，我再按第一套房政策买房子；第三步，咱俩复婚，咱俩俩房子啦！但是也有不少就坡下驴，真离了……

我并不敢说这对不对，我只是在记录。

说来说去，还是小时候的世界好啊！如今世道，什么事都很难像当年那样用简单的“好坏”来区分了。这其实很讨厌，很容易被人玩弄于股掌，也很容易好心去做坏事。然而这是一个人走向成熟必须承受的。

这个社会也不是孩子了。

第五十四回
官僚傅明

剧情回顾

第79集 《享受孤独》：傅老发表了篇文章，有个精神病读者小兰来信表达爱慕，搞得一家人紧张，包括陈大妈陈爱兰在内的多位女同志不幸躺着中枪。

陈大妈，可怜的“杨柳北里一枝花”，为居委会跑前跑后，却不停躺着中枪：傅老丢了钱，被陈大妈抢了官位的余大妈要说：“这要派小陈去，她连人带钱一块儿都丢了！”（陈大妈打了个喷嚏）有人写匿名信要绑架圆圆，和平要说：“我瞅着街道陈大妈倒是挺穷的！”（陈大妈又打了个喷嚏）商议假老伴人选，被老傅嫌弃：“就她那个档次，那个文化，白白让你姑奶耻笑嘛！”（陈大妈再打喷嚏）精神病粉丝“小兰”骚扰老傅，和平也能想起来陈大妈大名陈爱兰，小名叫小兰（陈大妈：“……”）

可是在街道政治生活中，直肠子的陈大妈也学厚黑了。《小饭桌》那集，一眼就看出余大妈可能是装病，大骂“她还是不是个东西”；用“校外教育积极分子”的头衔诱惑得傅、胡二老团团转；更学会了故事里乾隆玩和珅刘墉的法子，坐山观虎斗，让老胡老傅自由竞争。

可陈大妈这点手段，比起老傅来可差得太远。这个老官僚略施小计，本不愿意让出小饭桌主办权的老胡就中计了。

我们来说说“官僚老傅”这个《我爱我家》里深刻也最出彩的角色吧，这个典型形象，足以进影视经典人物史——如果有的话。

新中国成立后，刚刚二十多岁的傅明就当上了领导独当一面，而且是管钱管物的实权派。更牛的是老傅获得过的奖状，随便一翻，就有173张，包括“大炼钢铁积极分子”（1957年）、“农业学大寨先进个

人”（1963年至70年代末）、“批林批孔冲锋在前”(1974年) ，而拨乱反正以后，还能担任局里的二把手。也就是说，除了1966年左右短暂被揪出来成了“走资派”，他几乎一直屹立不倒！可作为一个1945年参加革命的干部，他最后的职务仅仅是一个副局级的局长。他敢保胡学范，又不太被同事喜欢，和老胡、老穆、老吴、老陆都处不太好，家里出了事，老江、小李也都不帮忙。这都是为什么呢？

问题的答案，皆源于他最大的弱点，也是最大的立足之本：刚正不阿。从文怡找他要批文以及志新家中待业来看，这份正直绝不是装的。而且老傅的单位不是清水衙门，用他的话说“我这一生管钱管物”，现在的马局长，也是他一手提拔起来的。

这样一个担任实权干部的“铁面判官”，在上级、平级、群众中都是个什么形象呢？

在上级看来，这个人忠诚可靠，只要不犯路线错误，绝对可以放心“使用”，偏偏傅老又是那种发自内心拥护既定路线的人，路线错误不但不会犯，连想都不会想。但这样一个人，作为中层干部则可（局长在北京也就算个中层干部），把这样的人提上来，一来要犯众怒，让其他中层极其不满；二来，如果我犯事，这个坚持原则的人，会手下留情吗？呵呵。

而在群众看来，他是和自己生活关系没什么直接瓜葛的大领导，只要做到了“刚正不阿”，基本就是一个“好官”了，威望绝对低不了。

但越是刚直的人，道德感就越缺乏弹性，容易把和自己不同意见的人往死里整，而自己往往觉得是在替天行道。不对领导，对不上群众，那矛头指向谁呢？就无怪平级同事们，哪怕恩同再造的老胡都对他有意见了。

可以想象，如果有什么去中央党校进修的机会，大伙儿宁可废掉名额，也不愿意让老傅得到机会。可就算恨得牙根痒痒，大多数人也不敢害他，这个人打骨子里信仰“对待同志要像春天般温暖，对待敌人要像严冬一样残酷无情”，一旦进入政治斗争状态，绝对是阴狠狡诈、睚眦必报，而且手腕高明。你看，抄了他家的“张叔叔”，他甚至都不用亲自拍板，就能给发青海去。又是上级信任，群众拥护，搞倒他的可能性大，还是惹祸上身的可能性大？

牛人老傅！

这是《我爱我家》里最复杂而深刻的形象。他真实地体现出那个年代老干部典型的官僚主义作风，而且在阶级斗争式的政治生涯中阴狠狡诈，却又偏偏和刚正不阿的性格浑然一体。他还染上了很多小市民习气，既有好的又有坏的，有时虚荣，有时贪婪，有时是慈爱的长辈，有时是好奇的老小孩，显得有血有肉。

官僚形象，让这个角色深刻；刚正不阿，让这个角色可敬；小市民习气，让这个角色可笑又可爱。

因为傅老的缺陷，当年不少老干部，比如梁左他爹，都被这个不那么高大全的人物气得火冒三丈。然而他们生气，是因为他们不知道后来很多领导干部在人民心中是什么形象。这份正直，已经让人肃然起敬为之动容了。二十年后，我想我们可以下一个最终的定论了：傅老，是不折不扣的正面人物！

附录：傅明老人的感情史：忆往昔峥嵘岁月稠



阮玲玉1935年即自杀去世，而贾敬贤小同学出生于1927年，要很赶才能学会写字给她写信



美人痣让傅老记了一辈子的上官云珠



活脱脱一个山口百惠的鬼子家属



“老成这个样子”的文怡，其实还不错嘛！

因为条件艰苦，和女同志在一个炕头都睡过——此处不便放图吧……



青年文兴宇和爱人张克境



打十八岁就立志嫁个高干子弟，历经苦难痴心不改的小史姑娘



德高望重、100来岁还健在的齐大姨



守寡这么些年，从没和老爷们搭搁过的和老艺术家，见了傅老也不禁心花怒放



老清新、最让傅老惋惜的吴颖老师



摸黑进过傅老卧室的小李



跟傅老说好她不嫁我不娶的余大妈



面如土色的神经病粉丝小兰



当着老公，亲亲热热地和傅老喝交杯酒的胡太太

第五十五回
中国好大爷

剧情回顾

第80集《老有所为》：电视台看大门的“冯导”要拍老傅老有所为的纪录片，结果导演演员理念严重不合，找来了老胡做替身，替着替着人家成了主角……

本集编剧孙健敏、梁左，讲述了三个男人一个女人间的战争。一个导演，两个高官，自然，还有一个穿梭于三个男人中间的精明女人，她为官员和导演牵线合作，却在两人闹僵之际，把另一个隐藏在幕后的男人推到了前台。这么表述老傅、老胡、陈大妈的故事大家满意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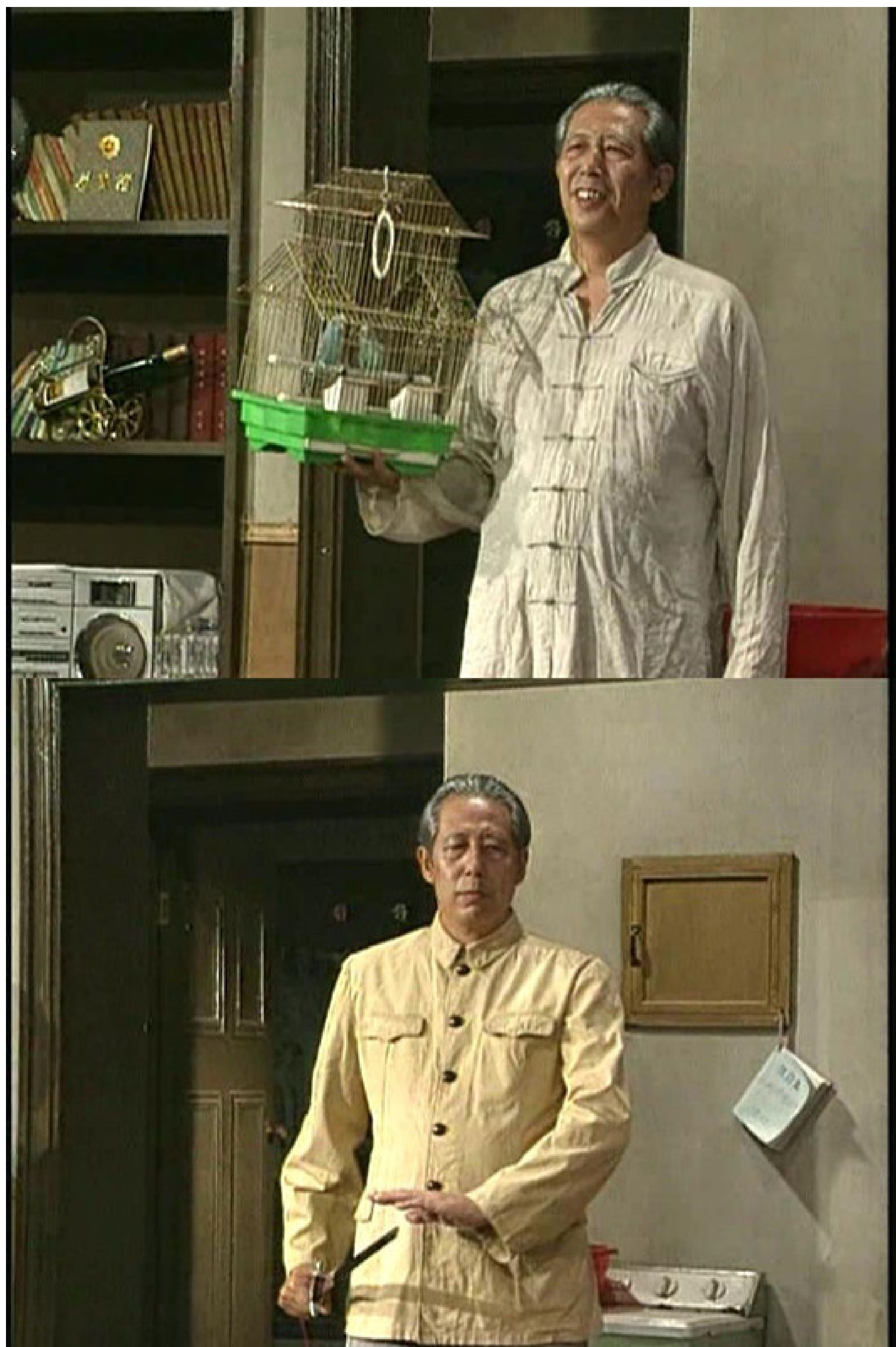
冯导李丁老爷子，演得最多的就是满族王爷和老北京胡同串子。不过大家最熟悉的可能倒是“一片，顶过去五片”“一口气上五楼，不费劲儿”的广告词，成了调侃和创作的流行素材。而我们可以发现，这集里的冯导，应该正是胡同串子出身。


李丁，1926 - 2009年，享年83岁

冯导虽然主要在传达室工作，但浸淫电视台多年，拍摄思路自然深得弄虚作假之精髓。

他给老傅设计的第一个形象，是个提笼架鸟的八旗子弟式老北京。老革命傅明自然大为不满，大呼“假的就是假的，伪装应当剥去”——这是毛主席1955年为《人民日报》发表《关于胡风反党集团的一些材料》等写的编者按。谁都看不见自己黑，傅老早忘了自己偷偷灭鼠保流动红旗的作为了。

但老革命军人的形象，怎么也让老傅很不乐意呢？这个人物打着军人的幌子，骨子里仍然是提笼架鸟时代的人——带着强烈社会气的江湖混混，大刀王五之类。



冯导设计的角色，反映了他深埋心里几十年的羡慕嫉妒恨。在老年屌丝男冯导眼中，这种慵懒的旧式生活是极富魅力的，打年轻就魂牵梦绕。而老傅老胡，都是吃过见过之后和这种生活彻底决裂的人物。冯导应该去拍和平她妈，共同语言大大地有。

“往前走，往前走，不要往两边看”，这句台词让你想起什么没有？加上剧情和主题一想，赵丽蓉、侯耀文1989年的小品《英雄母亲的一天》就浮出水面了。我甚至怀疑本集创意就是来自那个小品，罪证如下：梁左是当时春晚主要撰稿人之一，对节目相当熟悉，那个小品创作者之一臧里更是《我爱我家》编剧，再看看那个小品的视频，会发现一位叫英若诚的观众笑得很开心。

我觉得这是赵奶奶最好的一个小品，又深刻又搞笑，极富圆润感，讽刺性也更强，如果单拿出来比较，水平是在这一集之上的。

英雄母亲这个角色比老傅更加可爱。因为老傅本来就是一个假大空的官僚，而小品里的老太太却淳朴本分，更妙的是根本没想去反抗什么形式主义，只是凭一颗朴素的“过日子心”，本能地和侯导演设计出的高大全形象产生了对抗性的、不可调和的矛盾。她们越朴实，讽刺就越辛辣。

赵奶奶和宋丹丹，演活了中国的两代家庭妇女，那些角色总是融着我们奶奶、妈妈的影子，或许俗气，总是见不得大台面，说着“老妖精就来逮你啦”，却总是在横眉掐腰之后，不知从哪儿变出一块糖来，看你吃得津津有味就开心得什么似的，用那片藏不住的温暖让你安心。



赵丽蓉（1928—2000年，享年72岁），侯耀文（1948—2007年，享年59岁），《英雄母亲的一天》

对八十年代之前的中国老百姓来说，“娱乐”这个词儿和现在的含义完全不同。“当时我们的文化概念是不包括大众文化或叫消费文化的，也

没有娱乐这个词，一提娱乐好像是下下棋，打打扑克，单位搞个舞会，自己跟自己找点乐儿。”[注]

具体方式之一，就是当年的“工人文化宫”。这个政策借鉴自苏联老大哥，处处开花，在几乎复制了苏联模式的东北重工业基地，盛开得尤其娇艳。那些原本烧锅炉、扫厕所却富有文艺细胞的工人们，在这个体制下得到了丰富的机会锤炼自己。

直到“企业办社会”衰落，文化宫制度无以为继，才有电视神莅临。它广收信徒，把用无限的节目占据了人们有限的时间。而那些文艺工人们，也告别了东北大型国企宣传队里的小打小闹，走上电视，成为家喻户晓的明星。



夕阳下衰败的“文化宫”

然而，任何社会，总有那么一小撮人，就是不满意光看别人玩，老是蠢蠢欲动地想取而代之。随着九十年代物质生活水平的飞速发展，连老年人都摆脱了千年来奄奄一息只能恬淡安详的形象，开始有精力去发挥余热。咱别笑话冯导，一位在电视台管传达室的退休老人，为了梦想，自己攒班子拍纪录片，多励志的一个夕阳红故事！要到五六年以后，DV才开始成为新锐人群记录生活的奢侈品。要到十多年以后，“超级女声”才开启了平民成为电视节目主角的时代。要到二十年以后，“自

媒体”才在互联网技术推波助澜下开始真正动摇传统传媒体的垄断地位。

传媒和自娱自乐精神终于狼狈为奸沆瀣一气王八看绿豆。足足领先时代二十年的冯导，如果今日尚有余力，一定会是一位“斗鱼直播”的主播。他用行动真正体现了“不想当导演的门房不是好大爷”！

剧中烧锅炉乃是本剧摄影师王晓京，扫厕所的是剧务管菁菁。

这集真正有深度的地方隐而不露。

老傅在主角之争中一败涂地，表面上是因为我们拍给老外看的，懂英语的老胡自然更合适嘛！然而真正的关键逻辑，冯导甚至梁左、英达都未必领悟到了。

陈大妈力推傅老去出名，不仅仅是因为她这居委会主任是傅老给选上来的，更是因为老傅符合九十年代前正统观念对老干部的典型认识：当过兵、打过仗、担任过领导职务、热心过街道工作，可以说，是没有什么个性的集体代表。而时髦洋气的老胡，则显出了个人化的特质，懂英语，给三峡工程献计献策，普通老人不仅不能做到，甚至想都也是不会去想，可以说相当非主流。

在老观念里，传统京剧人人爱听，老年人必定恬淡安详。然而社会正在从“一群人”转化为“一个人”，更少的“我们”，更多的“我”，提笼架鸟不足以形容老北京，正气凛然也不足以形容老干部。老胡怎么看都比老傅更“老有所为”的根源，在于符合了八九十年代社会心理的发展潮流：个人主义浪潮的兴起。

而傅胡更替总体上来说是相当和平，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也颇符合在中国个人主义替代集体主义主流地位的历史进程，既没有大的社会动荡，也没有入史的文化事件。

打枪的不要，悄悄地进村。我个人以为，这可以算我们民族性的优点。

这个社会观念演变的隐喻，到底是梁左有意地呢，还是从生活的真实出发所以暗合未来呢？

---

1. 出自王朔《我看大众文化港台文化及其他》

第五十六回
傍大款

剧情回顾

第81—82集《情暖童心》：和平因为长得酷似苏苏去世的母亲，被请到他家教大鼓，但问题是，苏苏爸也觉得她像去世的妻子……迫于压力，和平很少去苏苏家了。最后，苏苏离开北京之前，终于找到贾家，喊出一声“妈妈”。

如果说上集所谓“三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故事”是恶搞，那这一集真的就是一个女人、两个男人、两个孩子的故事了。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性别确实成了关键。这两集的编剧是梁欢和另一个女性臧里。说句实话，其中实在应该有个男人，哪怕不是梁左。所以，这集我会更多用男性视角调和调和。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红起来的一线男演员里，李雪健是第一个变成老人的。当然，是因为抗癌。但也许是看着他们风华正茂时代表演的儿童们，把风华正茂弄到自己身上了。好演员有两类，一类是李雪健，演什么像什么，一类是周润发，演出来的大多是魅力无比的周润发。

李雪健有两个很有争议的角色：《刺秦》里的秦始皇、《水浒》里的宋江。但我个人对这两个角色可是喜欢得不得了。不喜欢者的理由大多是：一代雄主怎么能如此阴暗而神经质？义气冲天的英雄怎么能这么猥琐？他们对明君对英雄的渴望实在太深了。作为一个酷爱解构的变态，我倒觉得这两个角色真实得不得了。金庸有个著名的判断，最能了解中国的地方，是皇宫和妓院。我也有个非常不著名的判断，要了解伟人、领袖，就要看李雪健的秦始皇和宋江。

“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是毛主席教导我们的。





李雪健，2012年《1942》

这集基本可以定义为”家迷”最讨厌的一集。

和平被苏大款和小苏苏追求，不能说没有可能，但实在显得不真实。两位女编剧似乎有点自我带入之嫌。另外，和平能辅导圆圆数学吗？“有的时候连自己都不能相信”，说这话的傅老会支持儿媳妇老往一

单身男同志家跑吗？和平敢在志国面前嘟囔“我跟谁说也不能跟你说”吗？圆圆一听妈不去苏苏家了，直接就脑残般地喊出“我肚子忽然不疼了”？而心里正在挣扎的和平，和苏总说的句句都是勾引啊，生怕人家不扑她吗？

但是被讨厌，和这集偏低的水准关系其实不大，关键是，”家迷”早把贾家看成了自个儿家，看到了家里正经历一次真正的危机。

人家都要抢你妈了，还客气什么呀？

“您放心，打今儿起我就他这么一个学生。”在一开始，和平还是非常稳得住的，这句话其实很狡猾。和平有别的学生吗？可是她也没说谎。学生家长却要承这个人情了。

苏苏说：“只要您能来，我受多大委屈，您都甭管了！”苏总想扑倒和平失败后说：“我多难受，你甭管！”真是亲爷俩。

镜头把苏家的豪华装修好好展现了一下。这个“美国加州肯特家具”乃是中美合资的一个产品，但是土大款苏总估计是当成外国高档货买的。别误会，“土大款”是对苏总的一个褒奖。他这次“追求”和平，相当“土”。有钱有地位的“大叔”，不光现在，从来都是女人们的最爱。被好多女人追的苏大款，居然如此念旧，见到酷似亡妻的和平，哪怕人老珠黄还大为动心，而且追得充满了传统道德的约束。搞得我们都有点盲目怀念那个年代了，那时候连大款都还要脸呢，哪像现在似的全民皆兵。

王朔在2000年左右曾经提出过影视反面角色创作的要诀：“永远不要同情有钱人。”如今，这个定律已经基本作废，已经身为准中产的大家，更喜欢把自己带入剧中的有钱人爽一下。

应该说，这是志国、和平婚姻的第一次真正危机，注意，是婚姻。当然大家不免会提出方科长来反驳。但是我可以很有把握地说，那只是感情危机。对志国来说，小方更多的是一位红颜知己，就算我们把她调到北京，而且和志国再续上，说破大天也就上个床，最多就是情人关系。只要不被和平发现，顾及各种压力，小方就是面彩旗，红旗的地位是不可动摇的。

再退一步，就算被和平发现了，届时试图离婚的和平将面对怎样的

外界压力呢？且不提志国的千日恩情万般悔改，光想想这些吧：傅老不顾脸面老泪纵横地挽留，单位人人面露暧昧之微笑，陈大妈余大妈天天冲过来“都这么多年了，忍了吧”，哪怕最亲的老妈也会说：“男人嘛，有几个正经的，只要肯改就别太当回事了——你要敢离婚，你妈我就一头撞死！”

这次之所以是危机，是因为女人动心了。这是第一个理由。

那么霸气一老板，那么多女人追一男人，自己随口一提赖汤圆就亲自下厨，车接车送，嘘寒问暖，所谓“潘驴邓小闲”至少能看见后三样，对于一个被常年家庭琐碎折腾的女人来说，太有诱惑力了，和平真动心了。

下面一段，我在很努力地字斟句酌，然而这种涉及性别的话题，想要客观而且不得罪人根本就不可能：火星人和金星人，也就是男人和女人的一个重要区别，就是相对多数的靠谱男人（累死我了）更容易把性和感情，性和家庭……归根结底，性和责任分得很开。出轨的男人，更多是身体出轨，不想波及婚姻。而女人往往是身心共同出轨，挽救余地约等于着火的老房子。

第二个理由，听起来就很冷酷了：钱。

我在想，怎么才能把“钱”在和平这次心灵出轨中的作用说清楚呢？如果说和平是看重了苏家有钱，那我前面都白写了，我们和平绝不是这种人。可是我们可以确定，一穷鬼绝对掀不起和平心里这么大的风浪。

因为有钱，就有闲适的风度，有献殷勤的本钱，有耽误生计的资本，有小市民们说什么我不在乎的底气。

只有涉及钱的东西，才最真实最好看。最好的两部港剧《大时代》《创世纪》，一个讲股票，一个讲房地产。最没有距离感的古典小说，是巴尔扎克笔下的资本主义世界。让我明白自己原来本性贪婪、懦弱、不长记性的，是炒股。

钱可以无形中影响到方方面面，政治学、社会学完全可以变成经济学。所以如果未来真的出现阿西莫夫科幻小说中的“心理史学”，我估计肯定是从经济学发展来的。事实也证明，2008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克鲁格曼，就是被阿西莫夫的《基地》勾引上了经济学这条贼船。

但实在让”家迷”们受不了的败笔，是这集把和平女侠描写得也太风骚了吧？

和平：“老苏啊，天也不早了，孩子也睡了，我也该走了。”——声音娇滴滴的就不提了，“该走”，等着挽留是吧？

苏苏爸：“再坐坐吧，一会儿我用车送你，和平老师。”

和平：“唉——！”——低眉顺眼来勾起男人征服欲吗？

苏苏爸：“今后你还能常来吗？”

和平：“可能不成了……每回都得我爱人特批……” ——可能不成，就也可能成，因为我自己想来。

苏苏爸：“（突然爆发）这太不像话了这个……”

和平：（吓一跳）

苏苏爸：“(巴拉巴拉)”

和平：“不是，其实(巴拉巴拉)比如您爱人没事净往一独身男同志家跑，您乐意吗？” ——我爱人都不乐意我还来，你不明白我的心意吗？

苏苏爸：“她敢！(巴拉巴拉)”

和平：“得了吧啊老苏同志，您要演戏可演不过我，你们做生意的，有几个老实的？”——我要是从了你，你这狡猾的生意人能负责吗？

苏苏爸：“(巴拉巴拉)　再说了我们这个生意人是很讲究信用的，朋友的妻，不可欺。当然，你们家那个老贾和我也还算不上朋友……”

和平：“……所以您就能欺负我？” ——这和说“你来欺负我吧”有什么区别吗？！

苏苏爸：“不不不……不介，对你我压根儿就无动于衷啊，你看你来过多少趟，我感到没有你这个人一样吗……”

和平：“……您说这话可有点儿让我伤心，来这儿一个多月了，我对您都有点儿……您对我无动于衷？我还没老到那份儿上吧……”——这段

我都不屑于评论了，是个男人这下也得扑上去啊，可她还躲，既然要躲您勾引人家半天干吗？



春心荡漾的和大主妇

可是哪怕再多理由，如果出轨了，和平就算玩完了。

前面说的志国出轨后众人的反应，全都将变本加厉地反过来对付和平。

单位肯定是再去不得了，陈大妈、余大妈老远就要“呸”半天，出轨加傍大款，谁不是骂而后快？傅老直接气进了重病房，经多方诊治无效……和老太太撞死倒不至于，因为已经无法挽回，但丢这么大人，要强的老太太一口气上不来，估计也去那边和傅老赔罪了。年届四十的和平将彻底失去现有的一切。

而她彻底远离之后，她将得到什么？苏家的爱吗？想想苏总和苏苏爱她的理由，像亡妻，像亡母。那么，一旦哪里不像了，都是罪过。而这场婚变，并不是我们挺有道德的苏总一手策划的，动心了的和平肯定起了很大的作用，将来过不下去了，除了出于人道主义拿钱补偿，苏总实在没有多少道德包袱需要背。至于那个煽阴风点鬼火的苏苏，人家那岁数可承担不了任何责任。

说来说去，还是和老太太的定理“开头儿都没那心，处着处着就处出那心来了”。和平差点玩火害了自己，志国的不作为也差点让自己戴了绿帽子，傅老更别提了，打击了自己，成全了敌人，只有圆圆从头到尾都是清醒的。不过不用多说了，如今的人们早都不需要学“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了，倒该忘掉点。

为何人们会对志国、和平的出轨态度不同？很遗憾，在这个社会眼中，男女出轨的性质是不同的，一直都是。

男人出轨，有地位的叫风流，没地位的叫没溜；女人出轨？是可忍孰不可忍！讲一件小事，我觉得很值得玩味。问过一个女人这样一个问题：“假设你一定要出轨，你的孩子是女儿还是儿子，对你的想法会不会有影响？”她的回答是诚实的：“如果是儿子，我会更有顾虑。”为什么呢？因为儿子会彻底地鄙视、厌恶、恶心母亲。而作为“父亲”的男人，是不用考虑这个问题的。社会给“父亲”的责任，远比“母亲”要少得多。

不同的态度，当然源于几千年的男权社会传统。前面说的所谓“风骚”举动，难道不是一个女人虽然动心、却令人敬佩地苦守道德，因而才有的挣扎吗？可是，生为女人，一个有妻子、母亲角色的女人，哪怕你动心，也是不可原谅的罪！而且，所谓“风骚”又有什么可鄙视的？“苦守道德”又怎么令人敬佩了？这些词，是不是深植我们心中的男权社会价值判断呢？

好在，和平最终经受住了这次巨大的考验，回归到了这个虽然清贫却温馨美满的家里。

最后，我们说说那个人人不待见的小胖子吧。他名字叫——韩寒，别激动，重名而已。这小子，拉皮条真是一把好手，一哭二闹三上吊全乎。场面话老到：“倒让你来看我，真不好意思”，会在竞争对手面前摆谱：“张妈看咖啡。”爱住写字楼别墅，又会套近乎：“咱都快成一家人了嘛”，还懂得夸女人好看。

长大后，苏苏经常来看望和阿姨，但是，每次都带着不同的女朋友。

富二代，从小缺少母爱，十岁就对男女之战争颇有心得的苏公子是也。

第五十七回
大仙儿梁左

剧情回顾

第83集《家庭吉尼斯》：家人创办家庭吉尼斯，各自吹嘘自己。

挺普通的一集，编剧汤一原、梁左。

全家争功，和平在口若悬河摆辛苦，18岁的小桂在不停忙碌，真是绝妙的讽刺。贾府仍然是那个忽视劳动人民的贾府。

圆圆总结出自己是全家最勤劳的人，学习也是劳动，玩也是学习，休息是为了更好地学习，将来更好地劳动。“科学记录往往就是这样，往往违反人们的常规，但科学就是科学，我有什么办法！”由此可见，圆圆未来的发展方向是统计局。

傅老看见吉尼斯上用人拉汽车，不由得表示：“我早就说过，他们是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人命危浅，朝不保夕嘛！”这话其实是李密在《陈情表》里说的。但傅老是从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里学来的。

听了二三十年“吉尼斯世界纪录”，咱不如看看这玩意儿到底怎么回事。有一位休·比威尔爵士，1951年在爱尔兰的一次打猎聚会突发奇想：“哪个是欧洲飞得最快的鸟呢？”先生们各执一词，那就只好用拳头当真理呗。当最后一位还站着的吐出门牙，说出结论后，比威尔爵士决定——绝不是在拳头威胁下做的决定，用自己啤酒公司的名字出一本《吉尼斯纪录》，来记录各种世界之最。

作为一个包罗万象的家庭剧，《我爱我家》奇怪地没有触碰一个题材：没写“过年”。

不写过年，可能有点深意，可能。

我们来看看梁左是个什么人。这家伙，对传统艺术真正入了门，是八十年代相声中兴的顶梁柱之一，和姜昆合作的《虎口遐想》《着急》《电梯奇遇》……通过央视春节联欢晚会等电视节目，传遍了大江南北，表演者姜昆几乎成了“相声”的代名词。可在《我爱我家》里，凡是和曲艺沾边的，和平母女、骆日甚至要学唱大鼓的林丛，却都是丑角，更借情节点出了对曲艺衰落的清醒认识：和平走穴失败，朝阳说出“这些好东西都要失传”。剧中唯一和过节沾边的，是外国的《愚人节》。

回到生活中，从那时一直到现在，我们的生活经历了并仍在经历着的，是什么呢？欧美化。之所以不写“过年”，是不是一个中国作家，对自己民族传统文化即将死亡的沉默和预言呢？

这个梁左，也是写了人们陷入《着急》、富二代嚣张、博彩席卷全民、清廉老干部退出历史舞台、中国家庭即将裂变、个人主义将取代集体主义的梁左。种种神预测，都是轻描淡写的一笔，让你很难断言他是有意为之。可一次又一次，我们在未来二十年里亲身感受了他的预言。

1990年，相声《特大新闻》里的“天安门改农贸市场”引起轩然大波。和“掉老虎洞”“圆圆用经济规则管理家庭被打”一样，荒谬的故事背后，是鲜明的时代特征，再往深了想，更有无穷回味：“天安门改农贸市场”讽刺的只是“谣传”吗？还是暗示着从官到民、无孔不入、不可阻挡的“商品化”时代大潮？当然，他自己绝不肯承认这一点，只是针对“这算不算攻击党和政府？”的可怕解读，辩称“无非是个段子，何足道哉”。

我们好不容易才听懂了这些深刻，他却已经明白了“不逾矩”，面对比段子更荒谬的现实，聪明地把握着艺术的分寸，绝不自大地去指点对错、分析成因，让自己变得同样可笑。人们嘴上说着喜欢深刻，其实却总是夸完不看，他又贼兮兮地用搞笑勾住你。更让人难以置信的是，深刻、搞笑、圆润之余，故事里还充盈着活力十足的生活气息。

这到底是一个未能完全发挥出来的天才？还是一个忠实描绘社会，于是暗合了日后社会发展趋势的记录者？抑或一个运气逆天，一蒙一个准儿的大仙儿？您自己判断。



不过有一点是确定的，梁左、王朔们进定了大众文化史。

90年代初，是大众文化的黄金年代，达到了目前为止，精美与通俗的最佳平衡，其关键是：大众文化与精英文化的蜜月期。

在传统大众文化衰落的同时，新生文化也曾经一度风光无限。自打改革春风吹满地，一场接一场的大众文化盛宴，劈头盖脸地砸向素了多年的观众。先是从牛棚回来的那群翻身艺术家，在通俗高雅尚未分野的文化市场中，以“拨乱反正”的名义不自觉地开始探索“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新路。然后跟上的，是自以为在搞大众文化，实际却是彻头彻尾精英分子的那帮家伙，王朔、梁左、崔健、姜文……再后来，处于巅峰期的港台流行文化又独领风骚好几年。当年，大伙儿还出于各种原因八百个不满意，等到身处流行文化向着庸俗一路狂奔，急赤白脸找骂、气势如虹抄袭的如今，回想起来简直想抽自己嘴巴：“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

在九十年代以前，中国文艺界根本就没有“大众文化”概念，不只是观众，也包括创作者和管理者，芭蕾舞和相声被塞进一个包裹里扔给大伙，根本不管是谁下的单，也就是所谓“文艺要为人民（或工农兵）服务”。虽然口号这么喊，但其实没人这么干，真正落实的结果我们现在都见到了：为了满足人数最多、审美标准最低的群体，婆媳剧（含宫斗剧），手撕鬼子剧，雷人古装剧成了主流。

实际上，那时更多的文化精英在“为艺术而艺术”。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大伙都是靠工资活着，而工资的级别往往要靠作品的质量，你得个“金鸡”“百花”奖，领导也许就给你涨一级工资呢！他们不必把精力都用在卖作品养家糊口上，上海美影厂的那些神作《大闹天宫》《小蝌蚪找妈妈》，都是国家统购统销的。于是，他们也就没有适应市场的动力。

第一批搞大众文化的，正是他们中的叛逆者。

据我所知，头一次有意识把电视剧拍成“大众文化”而不是“艺术”，是1990年的《渴望》，主创赵宝刚、郑晓龙、王朔等。这部剧获得的成功可以说是空前绝后的。在播出时万人空巷，引起了卖烧饼大爷的公愤——没生意不说，卖冰棍大妈也回家追剧去了。而由于身处一个文化产品匮乏的时代，它更成了中国观众的公共记忆，直到2016年，我奶奶看重播时还要痛骂王沪生一声“他妈的没良心”。

但为什么说它不是艺术？到了写电视剧《爱你没商量》时，王朔他们提出了一个说法，终于把概念明确了：二老满意——老干部满意，老百姓满意。这就是说：不对社会主流观念进行任何挑战，让最广大人群获得最舒服的精神按摩，而绝不逼他们去思考、感受复杂高深的内容。

按当年的正统观念，争论焦点是艺术要不要提倡“真善美”，更进一步，要不要“源于生活高于生活”？然而直到这句话出现，争论的实质才浮出水面：到底是该由着作者发挥个性，还是迎合观众？

历史已经证明了胜负，“二老满意”直到21世纪还在显示非凡的生命力。同样属于这拨人的冯小刚，在导演2014年“春晚”时敏锐地抓住了这一点，几乎做到了吐槽时代最大可能的大受欢迎。

为什么是这群文化精英来做？

当时虽然已经对外开放多年，但中国还远未融入世界娱乐的潮流，像现在这样好莱坞大片在中美同时上映，是当时不可想象的。而文化精英们却掌握着更多的资源。电影学院的学生在大众根本没听说过美国大片时，仍然可以看到《教父》甚至法国新浪潮电影；英达去美国学戏剧，发现了情景喜剧这个国内还没有的品种。于是，他们有能力给大家带来闻所未闻的新东西。

有这个能力的他们，动力又来自哪里？

名利。

在90年代初，大多数管理者和创作者，甚至很多被塑造了的消费者，想法仍停留在“宣传阵地”的概念，总得教育人学好，最好看完出去拦惊马。但消费者嘴里嫌弃，选择可是很诚实。主流儿童文学界仍认同叶圣陶、张天翼是大家，但如果去问问真正的儿童，他们只会知道郑渊洁。即使老几位的文学水平更高，但对儿童的影响力却要差几个量级。为什么？郑叔叔拿儿童当上帝呀！你们爱看冒险、反叛、奇幻是吧，写写写！

这种来自市场的成功，给创作者回报之丰厚，远不是要看领导心情的“涨一级工资”比得了。《渴望》《编辑部的故事》《过把瘾》之后，文化圈谁敢不认识王朔？当处级干部贾志国一个月只赚三百多块的时候，梁左写一集《我爱我家》的稿酬，是一万元。

文化产品有“最低保障”的体制也开始改变了，由统购统销逐渐变成了自负盈亏，，他们必须适应新的世界、新的规则，那么，就必须让尽可能多的观众觉得“好看”。否则不是有没有王朔和梁左待遇的问题，而是“吃什么？”

但想法再怎么变，人还是那些人，体制多少还有强大的惯性。计划经济、精英意识的优点仍有残存，代表作就是那批考证严谨，制作精良的古装剧，《红楼梦》《三国演义》……“三国”令人匪夷所思地用了三个军区的解放军演士兵，而在《我爱我家》这种小制作里的体现，就是用了大批好演员，却都是低片酬。有水平，却又肯迎合，观众怎么能不喜欢？

而在这个特殊时期，钱居然还成了节操的支撑。总体上说，梁左、王朔、郑渊洁这老几位都聪明得很，从来不说真正给自己惹麻烦的话。

不过，他们总是心痒难耐地打打擦边球，在小说相声电视剧里，玩命委婉着表达自己的观点。而他们之前，很多知识分子是真正从内心自宫，根本就不会有自己的思想。偶尔出现一些身在国内而敢说真话的，大都是拼着一死，或者人和作品真死了。因为他们都在作协、文联、大学里被养着。

市场经济大潮来了，靠作品是能赚钱的，这就培育出了梁左这一代——我有法子活，除非触及底线，凭几个狗腿子想断我的生路，没那么容易！

钱，往往是骨气的前觉条件。

即使从现象上，这也是值得在文化史上写一笔的。

他们尽力满足大众的通俗文化需求，但几十年的精英意识哪有那么容易改变？那一代作者打骨子里憋着上档次，当年那些《编辑部的故事》《便衣警察》，已经是他们向大众文化妥协的极致了。名利，开始成为大众文化的发展驱动力，但资本的力量还远没有今天那么雄厚，还不能轻而易举地碾压作者的个人坚持，更别提让作者主动去跪舔市场，文化精英意识仍在玩命死磕坚持自我。比如《爱你没商量》，明明是个言情剧，却因为主创认定表演难度大得找实力派演员，结果砸锅。像如今唐家三少、于正这样有意识地坚决讨好低文化受众，打死他们——额，那估计他们也就从了。王朔后期的文章直指人生终极价值，却没有了市场认可；梁左一直在叫嚣写电视剧是纳妾，早晚要写真正有价值的小说；自认为有了足够票房号召力，冯小刚拍了想表达自我的《夜宴》《一九四二》，可是很悲哀，群众都认定了你得来那搞笑的，你居然不从，那还有好果子吃吗？只有姜文直到2010年还能靠《让子弹飞》站着把钱赚了，可实际上，他也不得不沾大众文化分配角色的光：有小丑也得有王爷，你就演那高端的吧！

终于，在个性与市场的角力中，有了《我爱我家》这样把通俗和深度融合到极致的神作，我们从前并没有看出来里面引用的《红楼梦》《毛选》《茶》及鲁迅作品的内容，没看出来对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的讽刺，但仍然笑得合不拢嘴。

这批搞大众文化的精英，加上巅峰期的香港通俗文化，把那些可遇不可求的经典当白菜一样喂给我们。这种日子，在政策加资本的双重限

制下，再也不会有了！

被逗得合不拢嘴，我们就已经很欣慰了，谁料到，这个《我爱我家》里，居然还有光胳膊，还有大白腿——它是喜剧，可居然还有深度；它是戏，可居然还是情，是生活。二十年前我们爱上它时，谁能想到中国第一部“情景喜剧”，居然也许是不可超越的巅峰呢？

文学是有经典的，电影也有，过于应时和通俗，却让电视剧却没有真正意义上的经典。但是以电视为媒介的大众文化，在世界范围兴起不过几十年，如果电视剧真正做到了有足够内涵，而技术又相对稳定下来，不是过了二十年就模糊不清，会不会出现身为电视剧的“传世经典”？《我爱我家》这种品质，能否跻身其中？

拭目以待。

第五十八回
英达八卦会

剧情回顾

第84集《世态炎凉》：志国单位可以买低价空调，随着天热天冷，老傅一会儿一个主意还特有理，最后空调终于被胡学范买去，还故意来气老傅。

我这是在哪里？

一觉醒来，居然坐在一个昏暗的剧场，周围的观众虽然面色阴晦，却兴奋异常。而台上拿着话筒的那个人，粉面朱唇，眉黑如漆，两肩高耸，舌头长长地吐出来！白无常！我，我这是死了吗？

没来得及害怕，无常先生就说话了："亲爱的各位观众朋友，欢迎大家百忙之中参加《艺术鬼生》，今天我们请来了大家熟悉的经典电视剧《我爱我家》里的角色。请鼓掌——"

一片掌声中，定睛看看台上几个人——不，鬼！——一个戴眼镜的中年胖子，一个一笑就露出大门牙的老头，一个满头银发戴眼镜的老头，还有好几个老头老太太……天哪！

无常："今天啊，咱们不煽情。咱们说点阳间不让播的，反正英达一时半会也来不了，大伙可以畅所欲言，不用给我面子！"

中年胖子："我可把话先撂前头，什么离婚之类乱七八糟的事，可别问了，俗，忒俗。"

无常："梁婶，您在这边挺好的？"

左："挺好的挺好的，我是酒也喝得，饭也吃得，打它一两宿麻将都不带犯困的——问正题儿吧！"

无常：“您也知道，好些”家迷”活着的时候，其实对英达不太感冒，一个是他跟和平女侠之间，我们实在只能站一边——这咱不提了。再一个，大伙儿都说，这部神剧都是您的功劳，连英达自己都在访谈节目上说‘这是梁左的戏’。您怎么看？”

左：“军功章啊，有我的一半也有他的一半呀，我死都死了，这一半也不要了，全归他了，让他凑个整个的。”

“英达，和一般的老不正经——和一般的导演还是不一样的，对拍戏，那真是忠贞不渝矢志不嫁，本来北大毕业就想考中戏研究生，结果因为近视死活没成，愣是把人家逼到美国念的戏剧学位，后来看了《考斯比秀》，这才想起来拍中国第一部情景喜剧。”

“米卢怎么说的？态度决定一切。你就说配笑声吧，大多数用的都是现场声，就算逼急了用“罐头笑声”吧，也是现场录制的。而且万一笑点在现场哑了，也不硬配。就凭这一点，你说后来那些情景喜剧，有这态度吗？”

老傅：“对对对，比如这集，我说‘我年轻的时候，天气没有这么热，豆子也没有这么硬！’就完全没有笑声嘛……这是鲁迅小说《风波》里九斤老太的口头禅。还有那个那个《新的一页》里，有个文哏也冷掉了：‘朋友送的当年新酒一瓶，自家买的陈年茶叶两罐’，酒是陈年好，茶是新茶香，故意反过来用，结果大家都没笑……可惜得很嘞！”

无常：“恩，态度，这个词说得特别好！搞传媒，做广告是在所难免的。可现在有些活人导演，就缺乏敬业精神，在广告中插播电视剧。你让他们去拍《大奖》这样纯粹是给DEC做广告的剧集，还能做到又好玩又有深度，甚至让人看不出是广告吗？！”

半天没动静，台下隐藏在黑暗角落的黑无常赶紧领掌，观众们恍然大悟也开始鼓掌。

白无常：“我们知道，《茶馆》是人艺话剧团的代表作，老舍说得好：‘这个戏吃功夫，但演员是真长本事’，不是谁都能上的。大家知道《我爱我家》里，有多少演员演过《茶馆》吗？至少有十二三个，当然，志新是人艺没考上演的电视剧。有了这些人艺的演员，才有了各种生动而真实的表演细节，傅老，您说呢？”

傅老："这话我这实验话剧团的都没法接……你这个思想，很不对头嘛！群羊领路靠头羊，导演如果都在糊弄，演员能演得那么细吗？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我看这方面的功劳啊，还得是导演的。狠狠抓细节，革命无不胜。这个贡献，过硬得很哩！

"这些还都是小事。换一个外路人找王朔，王朔会把什么梁左梁右的推荐过去嘛？是谁，有面子能请到这些没拿多少片酬的演员？是谁，对葛优的根据地了如指掌，蹲守家门口把他绑架到片场来的？是谁……不是别人都是导演嘛！

"但是我提一点意见啊，这个钱，不是不能省，但是不是可以多一点红烧肉啊？钱这个事，我就不大清楚了，王朔，王朔来了没有？"

白无常："老人家，您不应该咒人家来这儿啊……好在我们有热线电话，可以直接和做梦的活人通话。我们请王先生的挚友梁左先生来打这个电话吧。"

左："喂？喂！老王吗？我梁左啊！"

王："今晚真不去了，昨晚喝大发了——啊，你不是……说真的，你到底死了没有？"

左："死了死了，我要说瞎话，让我出门被车撞死！（白无常轻轻说：'超出3分钟话费自付'）啊不是，先说正事，当年拍《我爱我家》，那钱都是打哪儿扎来的？"

王："《我爱我家》啊？提起这件事我就恨得慌，当年拍《编辑部的故事》，我说可以弄成情景喜剧，英达非说没有现场声没法弄，合着是憋着自己拍这个第一部。那会啊，我连年都没过完，就被他拉着，抛开自己的家人，冲向吉林那帮男的。那是冰天雪地里，在各大酒桌上喝个半死磕来的。当时喝的时候我就想，早死早超生吧——这不是你打麻将时最爱说的吗？钱，那是当初我们多少先烈用自己的生命去换取的东西。现在好了，钱到处都是，好东西倒拍不出来了。

"最后一集杨大夫不说了嘛，剧组已经超支了。没钱怎么办？省呗。饭菜每集都得有，主打菜就用京都腐乳曲艺说唱团的产品——臭豆腐；衣服肯定得穿，来来回回就那么两件；又省制作费——情景剧不用外景，不用舞美；又省片酬，外面的演员用面子请钱没给多少，别的都是

他们自己家人——大伙儿都知道吧？梁左、梁天、梁欢三兄妹、英若诚英达父子，英达堂弟英壮，时任英达妻子的宋丹丹，还有，圆圆班主任赵老师是梁天他老婆，英达英壮堂弟英宁，英宁当时的女朋友后来的老婆再后来的前妻赵明明。

“可再苦不能苦观众，再穷不能穷剧本。那是我们几个在西山招待所，憋了几个月憋出来的，出来以后别说鸡了，馋得都想吃人了。现在像这么有追求的导演，可是不多喽，还多亏英老领导得好……”

吧嗒，梁左撂了电话：“我觉得其余的话还是现场说吧？胡老您来？”

胡学范：“按理说，我不该说这话。太出色的编剧和演员，掩盖了英达的光彩。但是好编剧是谁找来的？好演员是谁找来的？什么是大拿，知人善任。确实，英达当时还没什么资历，请那些资深演员，更多是靠他老爷子的面子。但是，这部《我爱我家》，归根结底是他攒出来的，各种资源是他找来的，就说所有的演员都是冲着他爸爸面子，那不也得他去求老爷子吗？拼上自己所有的资源弄出这么一个流传二十年的经典，还能苛求什么呢？就像珠穆朗玛峰，你还能指望它高到哪儿去……”

郑千里：“您这话大点儿吧？”

杨老：“小胡啊，吹牛是要害死人的！”

老傅：“当然喽，错误，也是难免的。这个老花花公子搬来时，和平明明看见了“分体式空调”，后来又抢了我家的便宜空调。还让我说春花戴的猪八戒面具，和我给圆圆买的差不多，其实那是和平、志国买的，也不是我拍的板嘛！还有……”

冯导：“他不想没BUG？你是导演还是他是导演啊？”

老傅：“你知道，我对导演，还很尊重的。这个九个指头跟一个指头还是要分开的嘛！”

余大妈：“当然，和居委会的领导也是分不开的！”

鲁迅：“我以为也该谈谈润笔的问题，傅老和圆圆说‘您是翻身了，把我给翻那头去了！’我恐怕和我写的“我觉得革命以前，我是做奴隶，革命以后不多久，就受了奴隶的骗，变成他们的奴隶了……’有点太相似

了吧？”

小黄他爸、齐大姨：“……”

无常：“演员老爷们演员老爷们！其实呢，我这有一些珍贵的照片，但都说了不煽情了，大家想不想看呢？”

姑妈：“为什么不呢？”

无常：“好，那就让我们在回忆中，结束今天的节目吧！祝大家投胎快乐！”





胡学范，在1958版（下面提到1958版，均含1979年复排版、1982年电影）饰刘麻子、小刘麻子。





胡三，**1999**版饰刘麻子、小刘麻子。



郑千里，饰唐铁嘴、小唐铁嘴。




齐大姨、贾淑芬、余大妈，**1958**版饰庞四奶奶（余大妈欠奉）。


方方妈，**1958**版饰王利发儿媳妇，**1999**版饰庞四奶奶。



小黄他爸，饰松二爷。


和平单位计生干部老李（金昭），饰王利发媳妇（话剧版），还有，儿媳妇（电影版）……王利发唐明皇附体？


杨老（杨大夫之爹，戏外余大妈之老伴牛星丽），饰康六


阿文，饰常四爷





和平，饰舞女小丁宝、康顺子


贾志国，1958版饰唱戏的，1999版饰秦二爷


还有个贾志新，在电视剧版饰宋恩子

第五十九回
电脑：打枪的不要，悄悄地进村

剧情回顾

第85—86集《大奖》：在电脑公司偷窃“情报”的胡三儿把志新叫回来买电脑，准备中奖俩人分，结果因为准备过头，总裁来家访时家人说漏了，志新赶紧把电脑卖给了老胡，结果奖金照发……

这两集也是个经典母题：煮熟的大奖飞了。估计打猿人以来都被讲了几亿遍了，第一版的内容不可考，大概是这样：

猿人A：“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大象！刚死的！都到我那儿吃肉去吧！）

结果大伙送了他一堆果子、斧子、马子之后，发现一群剑齿虎正在那儿聚餐呢。故事的结局是猿人A被大伙吃掉了。

这一回的对话是这样的：

达（奸笑）：“梁婶，这集我看还得你辛苦。”

左：“没法写，给人做广告的多难写啊，还不够费劲的呢。晚上挨‘蒋9’还有个局儿。”

达：“嗨，你看，难写才得高人出马嘛，人DEC可出了大价钱了。挨哪儿不是吃啊，晚上香港美食城，我请客！”

左：“都有谁呀？”

达：“老陈、老王、老冯，还有几个电影学院的果儿。”

左：“哟，那可有我不认识的。那个……我就不去了吧？”

达：“都是朋友！老陈你熟，老冯就是老王发小，没事没事！您不去，谁请他们呀，我吃饱了撑的？再说，大伙儿都想念您呢。”

左：“真的啊？”

达：“千真万确。”

左：“啊，呵呵，你们都想我，好好，那我就受累去一趟。你把梁天也叫上，这集有他事。”

根据王朔揭发，朋友请客，梁左总欢天喜地地答应，但还要来回摆架子：“你们都想我，好好，那我就受累去一趟。”继承了梁左同志做派的是贾圆圆，她后来在《神秘来信》里说：“直觉告诉我你没安好心，不过，冰激凌？我就受累吃一个吧！”

家里没了志新这个年轻人，不光傅老和平闷得打瞌睡，观众们也有点无聊，导演更脑门冒汗：活活两集软广告可怎么拍啊？那个年代的软广告还在初级阶段，连广告中插播电视剧的局面都还在酝酿中。别急，贾总打海南回来了！

一年没见，傅老和小儿子差点来个拥抱，可惜未遂。别说傅老，截至60年代生人的不少父亲，都还不太习惯和成年儿子表达感情，嘴里永远都是“你没事跑回来干吗啊？”或者跟你讨论一下国家大事世界风云，你想听真话，得和他喝酒。

这集是胡三儿最后一次出现，我对他的评价是很高的：全能型人才。武能扫地劫女生，文能倒茶偷情报，还会玩儿拱猪呢！



“你一天三封电报大老远给我叫回来，要不是笔大生意大买卖，我跟你急啊。”1994年海南飞北京倒是确实得几千，不过志新这一趟顺便还探了亲呢，却用来做讨价还价筹码。跟哥们谈生意也是寸步不让，志新在谈判方面还是很有进步嘛。

DEC的雇员叫作莫大伟，1991年从美国密歇根大学到北大做访问学者，也像一切在中国学相声的老外一样拜了师。他在中科院当过翻译，在北外当过教授，得过汉学博士，组过民乐乐队，上过春晚，主持过节目，给童安格编过曲，给臧天朔改过词，在那一批在北京混的老美里玩得也算精彩了。

英达就不介绍了吧！只说一句，剧中这位总裁是纯粹的美国人，不要误以为本地人能做跨国公司的一把手。至于穿得随便，那是在玩比尔·盖茨范儿。



“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外面的世界很无奈”来自齐秦的歌曲《外面的世界》。“回来吧，回来哟！”来自费翔在1987年春晚上翻唱的《故乡的云》。在文化产品匮乏而社会形态剧变的年代，这种歌不是红极一时，而是红进人们生活用语里好多年。

老胡看到志新买来了电脑，拿手一指说了句“擦！”当然我们知道更可能是“哈！”

对九十年代的中国人来讲，愚人节、外企、留学美国，有些人觉得是天堂，有些人觉得是地狱。但是，“一万美子”对谁来说都是好东西。

1979年中国重新开放外汇市场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在1980年1月到达历史最低1：1.4937，之后一路爬升，到1994已经调整到1：8.7。但实际黑市价里美元要值钱得多，可以达到1：10左右。要到2001年左右，国内的美元黑市价才首次低过了官价。

好多”家迷”曾怀疑是不是真有“DEC电脑”。这还真不是个小牌子，而且一度是仅次于IBM的全美最二大计算机厂商，只是直到1998年被康柏收购也没真正被大多数中国人熟知——谁让它不砸电视广告呢，在那个前网络时代，我们还没有能力去了解日常生活之外的事情。

然而，有些事情正在悄悄地进村。

麦当劳1990年在北京开张，摩托罗拉1992年在天津开张，沃尔玛1996年在深圳开张，还有一众港台文化商人蜂拥而至——刘德华第一次大陆演唱会在1993年。经历了八十年代的试探，九十年代正是大批外来品牌排队进入中国大陆的时期，而且很多挣不到钱也不走，一副憋着先赔后赚的架势。当然也有可口可乐这样1979年中美建交3个小时后就冲进来的鸡贼企业。而外企的优厚待遇，也让胡三儿等待业人员削尖了脑袋也要混进去。1994年摩托罗拉天津的普通员工待遇就可以达到750元，而机关副处级干部志国才赚300多。1996年沃尔玛在深圳招聘的时候，更是出现了万人大排队的壮观场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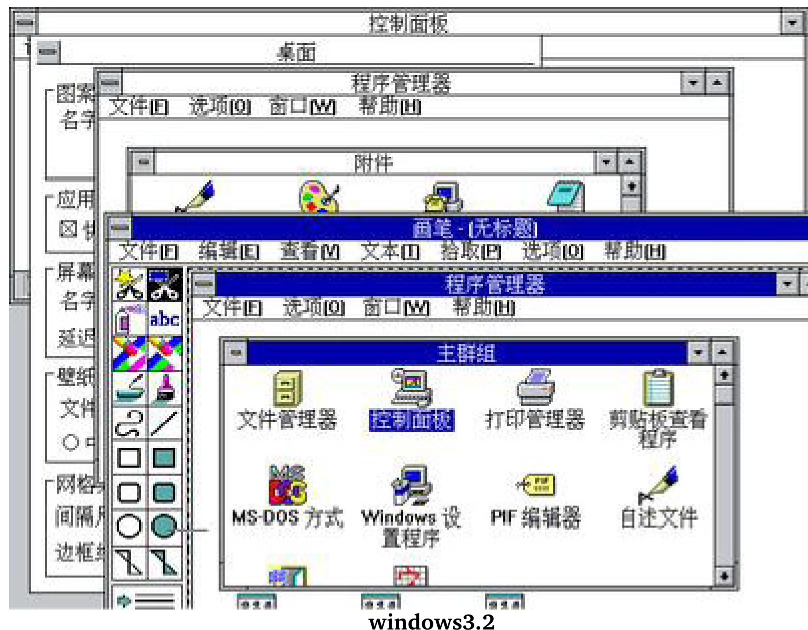
如果说八十年代中国人把外来事物看作天外飞仙，到了九十年代中期，它们已真正走进了人们的生活，但仍多少仍有猎奇感，远没有到熟视无睹的程度。

直到有一个东西出现。

提到这个东西有多超前，大概1994年的编剧们自己也没料到："总之，电脑进入家庭，是世界的潮流，时代的需要，历史的必然。"

志新的介绍很符合当时人们对电脑的认识：记事、打字、玩游戏、生活服务小软件。然而还不富裕的中国人很少有这个需要。1994年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为3179元，一台PC价格约在1万出头。对咬着牙买电脑的普通家庭来说，它和钢琴是一个性质的：让下一代不输在起跑线上。

但儿童们一开始就没把它当学习机。



windows3.2

我最早碰电脑是损公肥私，时间是1992年前，帮凶是妈妈单位王叔叔，作案经过是在公家那有数的几台宝贵电脑上玩“小蜜蜂”，所以概念中那就是一个很高端的游戏机。第一台认出是“电脑”的，大概是1995年二叔拿来的一个笔记本，那可是能放VCD的多媒体，操作系统是windows3.1。虽说是初次接触，但是鼠标、图形界面这些新鲜玩意给我的并不是震撼，而是打开头就充满了亲和感——扫雷多好玩啊！真正自己拥有的第一台，要等1998年我爸拿劳模奖品。那是台奔腾2代，售价约1万元，大概折我爸八九个月工资，这就可以玩《帝国时代2》《生化危机2》这种高端游戏了。而互联网大约也是在这时开始进入我的生活，只是作为儿童，mud之类离我们太远了。中间再夹杂无数以4元一小时价钱为网吧里《红色警戒》做的贡献。到现在打字的这台，全部是在京东网攒的配件，全价2700——装了大小80来个游戏。

等等，这是台游戏机吗？我是不是有点玩物丧志啊？

《家庭吉尼斯》那集，爷爷为什么怀疑圆圆看不健康的节目呢？因为做那些“健康向上”的事儿，大家基本都苦着脸，所谓“刻苦学习”嘛。乐得屁颠屁颠地头悬梁，在老一辈人看来，是不可能的。

人家电脑多贼啊，来来来，来我这玩游戏！玩到你离不开我之后，附着在电脑上的互联网又横空出世，带来，也代表了娱乐时代的莅临。

在2000年左右，《新周刊》已经开始预测“玩”将是“飘一代”的生活常态。这个预言有些过早，沉重的现实仍然是之后十几年生活的主流，直到如今，我们才看出苗头，工作、资讯、购物、社交，不带着“玩”的味道，就不吸引人，就不好卖。而“玩”的过程，再也少不了电脑它老人家的身影——我一直把智能手机定义成同一物种，它代替了过家家，代替了弹玻璃球，也代替了钢笔、报纸、电视商店、婚介所、小树林……玩着做正事，是可能的！

伴着它长大的一代，那些遥远的外国事物已经近在咫尺，再也没有陌生感，我们终于迎来了全球化的盛宴。然而不论原因多复杂，《大闹天宫》、评书这些绝对民族特色的东西，终于是基本没有了。代表“洋”的老胡和比较“土”的老傅斗了那么多回，只有私生子那次傅老占了上风，其他如空调、做饭等役，无不是灰头土脸。

至于预言即将到来的电子游戏大时代，咱们下回——接着报！

这么个改变了整个社会的东西，接触过程中似乎完全没学校什么事。我肯定地说，不是我一个人这样。

第六十回
万燕影碟机之死

剧情回顾

第87集《卡拉OK》：朝阳拿来影碟机要与家人练习唱歌参加比赛，被排除在外的志新和圆圆同谋给朝阳下了泻药……

达：“呵呵，梁婶梁婶……”

左：“香港美食城！然后卡拉OK！”

咱们聊聊给“别人作嫁衣”。

这集就给别人作了好几件。比如，很牛X地预言了一首20年后的歌。全家荒腔走板地唱了齐豫的《橄榄树》后，志新说：“差不多行了啊，回头留神再把狼给招来。”2013年，齐豫的《橄榄树》把弟弟齐秦唱的《狼》给招来了，合唱成了一首《天使与狼》。还有，朝阳从傅老那混了一根烟，谁知道转眼又被志新拿走了。还有，万燕影碟机。

但别人的嫁衣也不是什么时候都那么好穿。朝阳的角色就是克隆了志新，但却完全不讨观众喜欢，这集更是在直接PK里败下阵来。

有不少人，孩子迷恋游戏要怪游戏机、网吧、手机，老公出轨要怪小三儿，都没正主什么责任。于是我很纳闷怎么少有怪卡拉OK的。事实就是自1989年被台湾人带进大陆以来，卡拉OK彻底改变了中国色情业的模式。大概怒火都奔更直接的目标“小姐”去了，没空理一台机器吧。

这是日本三大发明之一：方便面、动漫、卡拉OK。“卡拉”就是日语“空”的意思，即有伴奏没歌声。这三样也都真的改变了世界。

更多的标准是欧美定的。起码在21世纪之前，电子时代的规则标准，基本没有我国的事儿。

但也曾有一次机会。

卡拉OK初期使用的都是大镭射碟，价格随随便便也要四五百一张。还记得当年《我爱我家》给“万燕”做的广告吗？圆圆强调的就是“小影碟特便宜”。1993年，两个中国人姜万勐、孙燕生（注意俩名字的第二个字）研制了世界上第一台VCD——万燕影碟机。

然而似乎是宿命。60年代末发明卡拉OK的日本人，愣是忘了申请专利，而万燕也步了后尘，给别人做了嫁衣，最先卖出的几千台几乎都成了国内外公司的样机。就在1993年，索尼、松下、飞利浦这帮巨头联合制定VCD标准。1996年，中国的VCD市场开始火爆，但赚到钱的是后来者，万燕在这一年从“先驱”变成了“先烈”，被其他公司重组。其中原因众说纷纭，但作为一个朴素的爱国者，我们记住的是：这个标准，不是由发明者中国人制定的。





《我爱我家》为万燕VCD做了广告

备忘：

20世纪80年代，录像机开始进入中国，成为极其时髦的俏货。志新和胡三儿经常聚集几十口子围观“香港武打录像”。80、90年代还出现了CD、LD机，小凡一直叫嚣着要买一台学英语，但傅老不批款，它们也没有走进大多数中国人的生活。

1993年，万燕推出第一台VCD，一年后贾家在“万燕杯”家庭卡拉OK大赛失利后痛下决心，逼着比赛中跑调的罪人志新孝敬了傅老一台。

1996年，中国的VCD销量从上年60万台猛增到600万台。万燕消失。

1999年，“小霸王”倒闭，“爱多”亏损严重。普通VCD的价格跌破800元／台。贾家的电视连上了DVD，VCD被放进了杂物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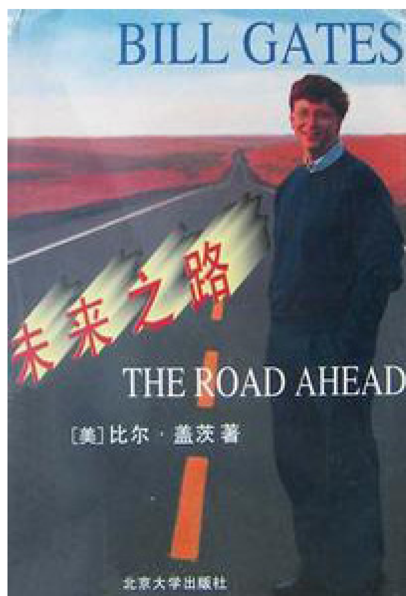
VCD下台鞠躬。

关于未来，还没人知道谁是标准。但是高清技术，已经成了近两年电子游戏业直上青云的好风，之一。

作为王朔的铁杆粉丝，看到《和我们的女儿谈话》里一句“现在还有人学电影哪，早多少年北京电影学院已然改亚洲游戏大学”，鄙人还是很惊喜的，居然和偶像想一块儿去了：用不了20年，电子游戏才是娱乐业的主流，我们将看到贾府全家围坐一块，玩Xbox7，PS8，iPhone9……

电子游戏已经发展到了什么程度呢？咱们学术不起来，只从技术、内涵、群众基础三方面随便聊聊。

1995年左右，比尔·盖茨在《未来之路》里预测了全息娱乐的“紧身衣”，可直到2016年，虚拟现实（VR）技术还没能推广。但和动作电影比较一下，电子游戏的优势已经逐渐显示出来：更自由的想象空间，更廉价的道具，不用片酬的明星，不用寻找的场景，等等等等。如果《终结者》系列一开始就是用电脑动画制作，那就既不用炸掉大桥的成本，也不用想象中的场景在现实中找不到，更不用担心施瓦辛格变老先驱们其实已经前赴后继了。沃卓斯基兄弟（后为姐弟，现为姐妹）真正表现自己理念的是《黑客帝国》动漫，《阿凡达》里电脑动画的分量明显超过了现实。2014年的一个电子游戏的宣传片，直到最后一秒才故意显露出这是游戏动画，高清技术已经可以乱真了，需要等待的仅仅是成本降低。电子游戏的视听刺激，不说超过，起码将不弱于真人电影，却有更多的参与感，你是愿意自己控制蜘蛛侠穿梭在都市，还是傻坐在电影院里？从超女开始的全民娱乐时代已经给了我们答案。




这的确是游戏画面

电影《魔戒》固然非常成功，但部分源于《魔戒》的电子游戏《魔兽》，由于可以推出新内容，已经发展出了更加宏大的框架，而且可以用更新版本的方式以不断修正。近年来又有几部科幻片在背景设置上比得上《质量效应》？有几个恐怖片又能像《生化危机》一样写出50年编年史？以电影、电视剧为代表的现代娱乐，限于单一的表现形式，往往

要舍弃一些内容，只能通过周边产品来完善世界观。而电子游戏中的文本，本来就是有机组成部分，可以在暂停后不脱离游戏环境去阅读背景资料。电子游戏的分级限制，现在远没有影视严格，那些不被大众媒体接受的内容，大可以找到发挥空间。

电子游戏能做到的内涵世界，已经远超局外人的想象。至于近年来游戏内涵快餐化，我相信只是普及过程中的暂时现象。

就算哪天成年人把“玩物丧志”写进全球宪法，青少年的世界该怎么玩还是怎么玩。“玩”的天性从来都在烧，永远烧不尽。小孩玩电子游戏曾经是罪大恶极，现在，除了缺医少药的偏远山区，电子游戏已经是孩子们的日常生活——甚至他们的父母也在另一台机器上玩。我们回忆一下港台影视和流行歌曲当年是怎么占据大陆市场的？从娃娃抓起。就算主流媒体再怎么鄙视，等孩子长大了，他们稀罕的东西自然就成了新的主流。前几年央视还在做节目批判网络游戏呢，如今你去看看CNTV视频前的广告。

杀死电影，是不可能的，但是分一杯羹，可以说已经成熟。

等着燎原那天吧。

第六十一回
“方鸿渐”之死

剧情回顾

第88集《饭局》：志新带着假冒公司员工的全家去请客户吃三千块一顿的饭，结果客户没去，钱被全家吃没了……

这集有点可惜，名字叫《饭局》，中国人最深沉的饭局文化却只轻轻点了一笔。同时期的作品，《编辑部的故事》里就要深刻得多，把“吃饭”和“办事”的关系，讲得相当耐人寻味——人人为了“饭局”头疼，却不敢不请，不敢不吃。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全家把那点小市民的庸俗亮了个通透：为了吃三千块钱一顿的饭，挨个讨好志新；等了老半天不能点菜，一边大喊不吃了不吃了，一边一屁股坐到餐桌旁。

可也难怪，那可是还有“万元户”说法的年代，“下馆子”就已经是个事儿了，何况这一顿顶得上志国近一年工资。当时的志国叫嚣“就是一个人5万”，肯定是吹牛。但是傅老真该买台电脑记记事儿了。解放战争期间的法币就不提了，1953年发行过面值5万的人民币，他怎么可能没吃过一个人5000。



饭吃砸了以后，志新放着狠话让全家出钱，可是实际却没要多少，按人头应该出2400块的全家才给了600块。那何不自己全掏卖个人情？

这个钱志新就算全掏，也没人念好。

请把自己带入以下情景：你办坏了老张的事，甚至可能砸人家饭碗。这般情况下，老张替你背了超负荷的黑锅，惨不忍睹，你真的足够善良到感谢他吗？恐怕大多数人内心的希望是黑不提白不提吧？只有让惹祸的你也出点血，才能知道疼。

而且一样不影响自己的话语权，将来如果为点什么事口角，志国两口子一想到志新可能回嘴“你们两口子才掏了三百，就吃了我两千多”，也就先气短三分了。

志新总是管志国叫“那谁”“志国”或者干脆省略掉称呼，很少能像小凡那样自然地喊出“大哥”。

这两兄弟关系似乎不那么亲近？

从《电视采访》那集我们了解到，在傅局长很忙的年代，长兄为父，志新的教育是由年长的哥哥负责的，当志新还是懵懂的五岁童，志国已经16岁进入了青春期，志新看志国，必须得“仰视”。当志新成年，从童年依赖性的“大人与小孩”转变为独立的兄弟，和哥哥的关系就不免稍微有点尴尬，叫不出口了。这确实是生活中兄弟俩很常见的情况。

但中国式兄弟的概念，从来都不是亲亲热热，而是“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我可不是说“谁要是给我出路费，我奔趟杭州，直接把那姓顾的给废了”。这个属于犯混，当不得真。但志国、和平投资高风险生意的1000块钱，可确确实实是志新给拦回来的。要知道，亲戚间最容易闹矛盾的莫过于金钱。生意赔了自然千恩万谢，万一满怀希望地听说赚了，却发现早被志新暗中搅黄了，志新得担多大责任？但他根本没顾虑那么多，可见真的是一家人。

让别人掏些钱比自己全掏更能获得尊重，嘴上不亲近的往往却是能真心帮忙的，中国式人情世故自有既定的运行轨迹，每个招式背后都暗藏千变万化。

傅老嫌“怎么这么贵呀”，小桂要俩“冰葫”，都让人觉得自然好笑，而和平瞪眼撇嘴嗔怪志国“烦不烦人哪”，更是直接笑喷，这太接地气儿了，一闭眼就闪现五六个妈妈辈威慑老公的场景。冰葫者，低端小气不上档次的一种冷饮是也，和棒冰同一种属，看一眼你大概就能找到当年的回忆。



但志国捂着嘴慌慌张张提醒和平别点太贵的，就让人觉得小家子气，让人看不上眼。他对弟弟点头哈腰，强出头喊“有我呢”直接被弟弟

按回去。当喜剧看则可，要是自己爹，可让人相当恼火。

因为饭局就是面子，男人最不能没面子，当志新训志国："有你什么呀？有我呢！"喊出"八百就八百，点一个！"其扬眉吐气如何？

作为一个酸秀才，志国基本只会"纸上谈兵"，耗子做了窝当缩头乌龟，孩子离家出走却忙着吵嘴，妻子都快出轨了也毫无作为。他有一个近亲，名叫"方鸿渐"——有些修养却懦弱无用的知识分子。顺着"纸上谈兵"这个逻辑，"方鸿渐"还有一个高端远亲，叫作"陈景润"——精于业务但不通世事的知识分子。

二十年后，传统意义上的"知识分子"这个词儿，已经不适用于如今社会。

首先，界定身份就成了大麻烦。知识分子，对应的就是没知识的人，可如今是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全民识字时代，接近上亿人接受过大学教育，用什么门槛去界定"知识分子"？

古代，知识分子分为两种，文人和学人，其实颇有点"公共知识分子"和"专业型知识分子"的意思。等到西学东渐，文人还是文人，学人里要分成理科和文科。但有一点没有变，自古至今，不管文人学人文科理科，中国知识分子一直兼职着"公共知识分子"的责任，对道义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直到微博兴起后，才把喷两句现实的明星也叫作"公知"，才逐渐出现了对"公知"的污名化。

在人们的印象里，"陈景润"式的知识分子应该是这样的：戴着酒瓶底厚的眼镜，满脸严肃，成天研究高深命题，却连买瓶酱油都不会，更别提追求财富和权势了。

那任志强怎么办？

我们熟悉的那个肥头大耳的地产商背后，有一个正经法学硕士，言论中能看出扎实的经济学功底，你说他屁股决定大脑免不了为房地产唱赞歌吧，他又时而富有社会责任感，做慈善事业，发布心怀天下的言论。有知识，却更以财富为标签，远比大多数知识分子更有社会影响力。



《围城》



《黑洞》“方鸿渐”已是一身名牌，权势熏天

更让人头疼的是我们自己。

随着社会分工专业化，知识越来越可以仅仅是一门谋生的手艺，道义责任越来越淡化。我们打一懂事就知道，赚钱是人生第一正经事，知识可以仅仅是修养，是爱好。如今的孩子上大学，可没有谁想“我是知识分子了”，那仅仅是将来职业的敲门砖。

传统知识分子最常用的身份“作家”，在大众娱乐时代也可以是流水

线化的工匠，四十万字的网络小说可以完全跟文化不沾边。再反过来说，写作又可以仅仅是“玩”，我写这本书，可没把自己当知识分子，写作和我本职工作完全风马牛不相及。

有知识，却并不以知识为业的，算不算知识分子？

而知识分子的操守，似乎也成了大问题，小到在课堂不好好讲、在高薪补习班精神抖擞的中学老师，大到一稿多发的教授，更有收够钱就能分析出某些行业利国利民的院士。

我们不免要感叹一下社会堕落了。但其实，也许是我们想多了。那些社会脊梁，固然很多是知识分子，但知识分子，可不一定就是社会脊梁。

铁肩担道义，一直在旧知识分子嘴里说着，但绝不是多数人真正做的，秦桧、洪承畴、张邦昌……数量可是完爆文天祥们。

不求名利的学者，仅仅是因为被宣传的多而被我们熟知。但我们想想古代读书人的正经出路是什么？考科举做官啊！

至于写文章只为卖钱甚至抄袭，也并不罕见。各种“红楼梦续”莫非不是为了卖钱而是为艺术而艺术？哪怕《封神演义》，第七十七回的一个赞里，连“通天河”三个字都写上了，您抄《西游记》倒是上点心……

在只有知识分子掌握话语权的古代，他们自己把自己包装成了道德典范——明朝当然是亡于魏忠贤这样的阉党和崇祯这样的昏君，怎么可能和他们贪腐有关呢！而在资讯不发达的之前几十年，媒体把知识分子塑造成了方鸿渐、陈景润。到了娱乐时代，媒体当然更喜欢渲染好色无德的李梅亭，于是大众对彻底躲进书斋的陈景润更加陌生——除非得到大奖，足够成为新闻的内容。

从前，知识分子也没和现在有什么太大差别。我们那些刻板印象，不过是来自他们自己和媒体的宣传罢了。

毫无主见的我们啊，要这大脑何用……

但是，那份悠闲的知识情趣，好像确实在这二十年里不动声色地逐渐消亡了。贾志国这样的“方鸿渐”，今后还能有读书作画的小情趣吗？在未来的岁月里，如果并没有尽早得到权势，他们将不得不把精力都投

在担心下岗、背负着给孩子买房的重担上，在如今世道里挣扎，再也没有那份闲情。

至于知识分子的操守，不提也罢，整个社会都冲在拜金主义的不归路上的时候，不能要求知识分子独善其身。然而早在中华文明滥觞的春秋时代，就有齐太史一家，因为不肯听从谋反权臣之命篡改历史，身为史官的兄弟三人连续被杀，继续顶上的四弟，仍然秉笔直书："崔杼弑君！"

我们不能苛求人人有不畏牺牲的风骨，但正是因为这样的种子从未断绝，正是因为这种不识时务、坚持信念的士人操守，中华文明才虽屡次败亡，却仍能绵延至今。只是希望，万一中华民族又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一片功利主义的选择后，仍有几个"留取丹心照汗青"的文天祥，"我以我血荐轩辕"的鲁迅，弃花园洋房埋名研究"两弹一星"的邓稼先。

一定会有……吧？

我照了照镜子。镜中不止一个人影，他说："自然有，但何必是我？"

第六十二回
武大郎是高富帅

剧情回顾

> 第89—90集《名门之后》：和平发现家谱上说自己是和珅的后代，于是忽悠傅老一起组织和氏宗族联谊会，结果来了一群想占便宜的族人。

这一集编剧是梁欢、臧希。小时候给我造成了一大误导，一直以为和珅是太监。幸亏高考没出这题，这《我爱我家》，它坑人哪！

但是我奶奶我姥姥好像也有同样的误会，所以黑锅不能让《我爱我家》背。到底民间对他老人家这个印象是怎么来的，实在不可考。可我们想想心目中那个和珅的形象：溜须拍马，笑里藏刀，一口一个奴才自称，做事无原则只有利害——这和太监形象实在太像了吧？可他是做官的。

官宦官宦，做官和做太监，确有相通之妙啊。

傅老："联谊会这个阵地我们要是不占领，封建主义就一定会去占领！"毛泽东1953年关于农业互助合作的两次谈话"对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去占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

"李慧娘第三十五代亲孙女"是我们的副导演林丛第四个角色。

"老祖"雷恪生出生于1936年，也是话剧演员出身，擅长扮演农民形象。1989年他在赵连甲介绍下，和一个长相酷似和平的女人相过亲（小品《懒汉相亲》）。大姨雷瑞琴和他是同事，也在中国国家话剧院工作。



懒汉相亲

问："如果冯巩是我师傅，那么我们家尊称老首长的是谁？"

曾文正公。

冯巩高祖是冯国璋，冯国璋来自袁世凯的北洋系，袁世凯是李鸿章提拔的，李鸿章的师父就是曾国藩啦。

只要肯找，个把名人祖宗总是能找到的。虽说君子之泽，五世而斩，但另一个事实是：农业社会里，穷也穷不过五代——饿死了。所以我们祖上基本都阔过。

想找一名人祖宗，本身并不可笑。但我们又不是傻子，如果带不来虚荣心的满足和家庭地位的提高，和平还认这个上了《历代昏君奸臣恶霸土匪传》的浑蛋祖宗吗？

虽说打小带过和平的李大妈，是位皇家老阿姨——容嬷嬷。但问题是和平这个和珅后代的身份，不太站得住脚。

和珅妻妾不少，但他老人家很忙，别说生前日理万机，死后几百年，还要成天在各大电视台跟纪晓岚、刘墉、王杰斗来斗去，所以只生

过二子二女，其中还有一个儿子出生就夭折。但“后人”们胡说的“满门抄斩”是不对的，那年他被万恶的嘉庆皇帝赐死后，并没有株连后代，儿子后来留下了俩女儿和一个养子。

和珅当年是死定了，嘉庆要吃饱，和珅必须要跌倒。新皇帝上台，一要立威，二要有钱应对乾隆末年危机四伏的政局。除了造反，他没有任何活路，可又没这实力，也不知道他老人家是什么时候意识到自己必然的下场。





和珅很忙

那么，按照中国传统算法，和珅是绝后了——女儿不算后代。这么污蔑他老人家我冒了多大风险你知道吗？请看下面这段：

“现已离休的哈尔滨某研究所保卫科长任某曾处理过一起案子：抗日战争期间，孔宋庄近百名武大郎的后代在油坊镇参加筑河堤，说书卖唱

艺人董协先路过，董刚唱几句，武家后代就蜂拥而上，将董打得鼻青脸肿，原来唱的是《风流冤孽记》，内容有污武大郎。当晚，河工委们组成临时‘法庭’审理此案。武家后代拿出县志和家谱为证。董则称说书内容是师父所传，他无责任。河工委员裁决说，武家人打人不对，但事出有因，为老祖宗打抱不平是人之常情。最后由武家拿出两斗小米作为董养伤之费用完事。”

看见没！别说才死了三百来年的真实人物了，唱唱一千多年前的小说——是小说呀！——都有风险。而武氏后代们还考证出先祖本是明朝高富帅，其妻潘氏乃名门淑女、贤妻良母——那人家“诬蔑”的是您祖宗吗？这不自己凑上去找骂吗？

话又说回来了，和大人都绝后了，我还怕谁打我啊？再看这段：

“1999年14日下午，自称是清末太监小德张(本名张祥斋)的后代委托代理人在朝阳法院当庭声讨‘侵犯其先祖名誉权’的电视剧《宦官小章子》编剧禾青和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并索赔经济损失和精神损失30万元。他们认为《宦官小章子》……无中生有地编造出小德张（各种缺德事），侵害了原告先祖的名誉。”

太监后人……起诉……我决定历数一下和大人的十大丰功伟绩！

这样就安全了？哼：

“影片《霍元甲》公映后，霍寿金在家人的提议下观看了此片，观后非常愤慨，认为该片侵犯了其祖父霍元甲的名誉。他认为，影片中将其祖父描写成从小生性好斗，成人以后为争‘津门第一’而好勇斗狠，乱收酒肉徒弟，甚至滥杀无辜的一介江湖武夫。而且，还因此招致老母、独女被仇人残忍杀害。霍元甲的形象被塑造成了一名无父、无母、无妻、无子女的落魄流浪汉，与以往人们印象中的民族英雄形象相差甚远。”

我明明记得那个片子是赞扬霍元甲的啊！

原来拍马屁不够，还必须给人家拍舒服了，不舒服，还是告你！

我他妈不写了！

“家迷”：“不写我们告你。”

队长别开枪……我换个路子试试。

虽然和珅只有一个抱养的孙子，可还有俩女儿呢！虽然按照中国传统算法，女儿入不了族谱，但我们现在男女平等了啊！要嫁妆时按旧风俗，赡养公婆时按新风俗，哪个标准对自己有利就应该用哪个。再说，抱养的又怎么了？他太爷爷的二儿子的三儿子的小儿子那一支，就不算和氏后代吗？你看：

“在郑和故里云南晋宁，郑和后人郑恩良直到1995年才正式承认自己为航海家郑和的后人……‘由于郑和是太监，过去我们在谈起自己出身时都有所避讳。’郑恩良说。正因为这种身份，郑和现在的后裔其实准确说来是郑氏族裔，为当时郑和兄长过继到他门下之子的余绪。”

怎么样？“族裔”都可以认个好祖宗，还留下一首世代相传的“家世诗”：

“正月里来是新春，贼寇追杀往外迁。

家住昆阳和代村，搬到玉溪大营村。

生活困苦难以坚，要记住我们是郑和后代孙。”

真是好诗……

我又忍不住讽刺人家了。反正在劫难逃，干脆我想说什么说什么吧！

我们民族的一切文艺，必将走向道德判断，最终走向人身攻击，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但具体到给自己找一太监祖宗啊，祖宗被赞扬还要打官司啊，有另外的原因——等了好几个世纪，商品经济终于兴起了。眼球经济和名誉权官司，是有钱可赚的！

要脸有啥用啊？有的吃是真的。只要给够了钱，相信大多数名人后代都会本着宽容的精神，为弘扬民族文化遗产忍辱负重吧。

以上这集删去。

第六十三回
我和“赵忠祥”有个约会

剧情回顾

第91集《神秘来信》：和平出于担心，试图偷看中央电视台给圆圆的来信，最后圆圆请来了赵忠祥。

这一集是梁欢、梁左编的，看得出没用太大心思，就是一集好喜剧。

但时间可真厉害。出现和没出现的几位名人里，唱主题歌的陈琳自杀了，和平偶遇的那英又火了二十年，1959年就进入央视的赵老师退休了，还变成了紧爷，张百发副市长倒是安然离休。张副市长这可不容易，居然没有被当时的市长连累。

很多年后，和平在小品《昨天、今天、明天》里说：“我十分想见赵忠祥”，估计就是在回味这次历史性会晤吧。

本集里，和平的瞎操心、乱猜疑被我们嘲笑，但是，“电话门”之后，赵老师要是去给谁家闺女——包括小子辅导，家长恐怕不放心让他们单独挨屋里待着吧？

其实人赵老师挺冤的，人家又不是吃嘛嘛香。饶颖事件真假，我们姑且不论，但说破大天，不也就上错了床吗？当年之所以那么轰动，一来八卦乃群众本性，二来在某种程度上，赵老师当时就是央视的形象代表，一直“端着”的央视，终于来点花花事儿，大伙儿当然或崩溃或喜大普奔。

摘自王朔《与我们的女儿谈话》：“小孩18岁前是自闭的……她有一个自己的世界，自己的交谈对象，一个讲广播腔普通话的成年男人……这个声音和她一起玩一起笑，告诉她很多事情，大人是怎么想的，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正是这个温厚敦良的声音告诉她……有次

小孩在方言那玩，上网给手机下载彩铃，突然听到叔叔的声音，叔叔的声音也是一段彩铃，叔叔说你那儿也挺紧的，小孩当场崩溃了……”





赵老师，1959年进入中国中央电视台的前身北京电视台，1994年起主持《正大综艺》，主持“春晚”12次，现在仍不时客串主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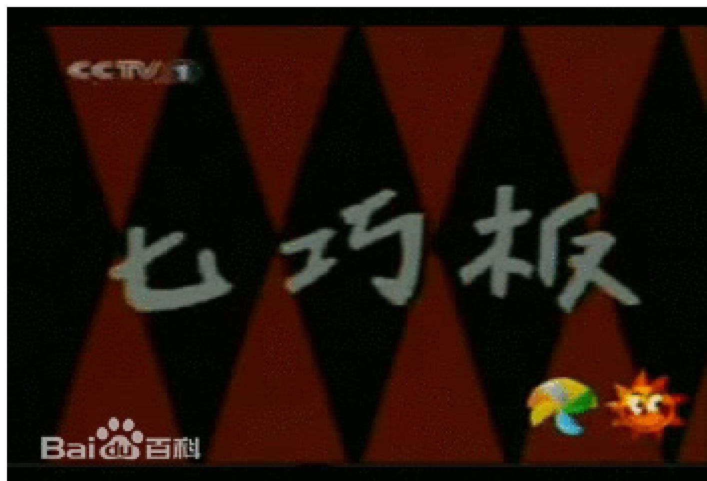
就顺便给和平正一下名。和平虽说文化程度低点，那可不是一般的家庭妇女。有几个传统意义上的家庭妇女，能像她这么向往科学，知道离异和丧偶的区别，懂得水能分解成氢和氧还得电解以后，现如今，连尊重孩子的人权都慢慢学会了。这也挺不容易的，甚至都可以算有点普

法意义，当年知道拆孩子信违法的家长并不多，更别说身体力行了。哪怕现在，我估计理直气壮去查孩子手机的家长也不少于一半——不算孩子没手机的。

而当我们见识了越来越多的社会丑恶，倒是越来越理解和平的“瞎操心”了。“等你觉得适当的时候，那就晚了！”这话孩子不会当回事，可是打毒奶粉到地沟油，打性侵幼女的小学校长到酷爱潜规则的单位领导，没有和平们那份瞎操心，可怎么得了！向我们那唠唠叨叨的母亲致敬，世界太可怕了，求继续罩。

还有很多时代的小背景，一堆儿说完。

写信，现在基本已经被短信、微信、QQ、电子邮件取代了地位，光荣退了二线。和傅老很熟的《人民日报》范总，就是梁左欢天他们爹范荣康，职务真实。《小龙人》是1992年国内拍摄的一部儿童剧，影响很大，但绝对大不过《七巧板》，以及被80后小孩算到它辖下的动画片。打1984年播出，那就是国内孩子的主食，“鞠萍姐姐”“董浩叔叔”基本是可以和赵忠祥、倪萍并列的央视名人，不止在儿童心目中——家长无比感激他们，这是让熊孩子肯老老实实坐一小时的民族功臣啊！









今昔鞠萍姐姐、董浩叔叔

说来说去，就说到了我们这代人生命中一位重要的过客——央视。

重要，是因为80后是第一代打小跟着他老人家长大的孩子——前人没有从小看电视的。我们当年就算再被港台、日本、欧美影响，刘德华、圣斗士、迪士尼也只是零食，每天的大米饭也还是CCTV，当然对山西的孩子来说可以是面条。

在志国这些成年人看来，那是“国家机关”。这定位虽不合法，却绝对合理。在这翻天覆地的几十年里，无数大事都是从这里发布的第一手消息，是喉舌是阵地是主流。80后儿童可不管那么多，你看，贾圆圆想给赵忠祥写信就写了。

这就暗合了日后央视的两种平民化之一：亲民化。

从只有两套节目到好几十个台，从每周二下午停播到24小时滚动播出，它全方位立体式地渗入了百姓生活，而且客观地说，整体节目品质远不是别的电视台比得上的。近年偶尔看了眼《新闻联播》，不管暗藏了多少价值观宣传，起码用的都是老百姓的语言了——不是我对CCTV有意见才不看，电脑、手机、ipad……我是真忙不过来呀！

另一种平民化，央视就未必乐意了：越来越多的普通人不再信任它。“人民电视台里没坏人”这话是再也不会有人说了。在不少人眼中，有时它甚至是反向坐标，它曝光某些外国品牌卖高价之后，人家的销量

反倒增长了。各种丑闻，至今已觉不新鲜。

于是就有了凤凰卫视对央视说："你踏踏实实专门忽悠老百姓，知识分子，放着我来！"



每周二下午停播

怀疑中央电视台，那是理直气壮。再怎么说，你是一媒体，就凭这一点还不值得预设成骗子吗？可我忽然发现，再怎么质疑，我们受它的影响，绝对是除不了根儿的，人家在我们脑袋里跑了三十来年的马了，早把一切道路踏平，抛开电视灌输给你的，你连句完整话都说不出来。

又何止电视？我们打小所见所想，到底是各种宣传给我们灌输的，还是我们自己认可的？我们有能力质疑自己的全部知识吗？记忆，到底真是我们经历过的，还是宣传给我们留下的错觉？

比如，"想当年，我顶着炎炎烈日，给地主家扛活的时候，那不比这热！"你以为地主出身的傅老是记错了吗？不对，喜欢把自己回忆成苦出身，是老傅一代人的通病，家里有本事供出国留学的胡学范，还口口声声自称"我也是苦出身"。他们早就把错觉当成真实了。

即使抛去宣传给我们的影响，记忆还是不可靠的，它天生就有美化过去的倾向。我依照自己的真情实感写啊写，却不由自主地忽略了当年

那些不美好，把一切美好集锦，当然会得出“二十年前比现在强”的论调，可理智地想，我真的更喜欢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吗？

成年后的我们，仍然有一个像圆圆在结尾时一样的迷茫：“好像没我什么事儿了？独立思考这件事，我还需要自己的大脑吗？”

第六十四回
双城记：从紫禁城到东方之珠

剧情回顾

第92集《目击者》：全家人目睹一起凶杀案，志国当场晕倒；来调查的警察被全家提供的不靠谱信息弄得晕头转向。

这集我要写的，和《我爱我家》关系真不大，它成了一个更大话题的一小部分。

本集的客串嘉宾是姜文，20年过去了，如果重新制作字幕，客座明星就要变成3个：姜文、姜武、夏雨，重拍还可以加上张一山演祖孙三代。既然夏雨已经从茫茫猢狲堆儿里被挖了出来，说明《阳光灿烂的日子》已经在拍着了，而这集最后的指认，据说就是在人家片场拍的。





二十岁就像四十、五十岁还像四十的姜文，**2010**年《让子弹飞》




姜武，2013年《浮出水面的影子》



夏雨，2015年，《浪漫天降》

作为中国第一代跟着电视长起来的人，“明星”代了文化生活的很大一块表。而那时大部分“明星”来自三个地方：北京、香港、台湾。我不打算写姜文，因为对我来讲，他不是明星，他和《我爱我家》一样，是一个更大符号的一部分：北京——我的双城记之一。

这个话题，可以从一首歌说起。艾敬在1992年唱的《我的1997》，这不是唱香港的吗？不，是北京。是闯京城的外乡孩子，在那里学到了那股子自由散漫加新鲜前卫后，用北京视角发出的声音。鄙视一下那阵的电视台，怎么把这么自由主义的怪胎当成爱国歌曲放了好些年？

那个北京，和GDP没什么关系，几乎就是“文化”的代名词。对于一个外地孩子来讲，“京味”有着和本地人不同的意思。那些充满创造性的新鲜时髦，或许本地人认为已经丧失了京味，对外地孩子却仍带着强烈的“北京”印记。我们的概念里，从来就没有什么“老北京”，而是一个充斥着宏大、先锋、天才、老外、大学生的城市，不像我们的城市只有市民。而儿时印象中的上海，则充满了物质感、华丽包装下的空洞感。

那是本小孩定义的一个美梦。那个梦发生在前商业时代，一切铜臭味都还遥远。北京城里住着天安门，广场有比教室里大百倍的毛主席像，紫禁城连着北海连着三里屯。故宫长城圆明园北大里，到处是乱逛的崔健王朔王小波侯宝林赵忠祥郑渊洁们，见面就开始神侃，侃着侃着就打起来了，邓爷爷每天管完国家大事就得给他们劝架……这是我这个来自文化偏僻城市的孩子的一个白日梦。

用今天的脑子，我恍惚能回忆起四个北京。

一个叫大气，那是“春晚”，《新闻联播》，赵忠祥倪萍罗京，我都不爱看，但是人家就是那么气宇轩昂地存在着，俨然达官贵人。

一个叫深邃，是许知远的叛逆，王小波的脱俗，北大清华的傲然耸立，俨然精神贵族。

一个叫幽默，王朔、《曲苑杂坛》《我爱我家》，那就是我理解的“京味”。

还有一个叫野性，姜文、摇滚——青春期后加上文艺女青年。



罗京，1961—2009年，享年48岁


王小波，1952—1997年，享年45岁



成名于《曲苑杂坛》而早逝的洛桑，1968—1995年，享年27岁



窦唯、张楚、何勇、唐朝乐队，1994摇滚新势力香港红磡演唱会

1996年小学毕业，我第一次拜访了这个梦。石凳上闲坐的大婶一口京腔，在天安门边上漫谈婚丧嫁娶，那份从容颇有治大国如烹小鲜之感。我在小商场里买零食，一不小心看见一漂亮姐姐，全身重金属打扮，她穿着——露脐装！在并不清晰的记忆里，几乎都露毛了！直接吓愣，就那么直勾勾盯着人家看，那姐姐口音又嗲又涩，调戏起小孩来了，“没看过吗？好好看看吧……”，直接红着脸跑开。打开电视，看到《东方时空》里鸽子飞翔那段音乐，画面上的高大建筑，可就在我身边啊！我有——飞升的感觉。其中的傲慢和优越感不但不让我厌恶，反而充满向往：“要是活在这里，那——多好哇！”

高一那年再次来到北京，逛到北大和清华，就有了更明确的甜蜜幻想：“一定要考过来！”这时在北京逛街，我的眼睛和眼镜，瞄的已经是姑娘了。

也已经隐约听说了“北漂”，他们凭着自认过人的天赋，或者并不浪漫的努力，踏进了这个高傲城市的门槛。他们身上还带着从小地方进京的自卑和土气，但是那种坚信自己在最好的地方、对世间一切都充满好奇的可爱性格，已经不自觉地浸染了他们。他们是梦旅人，想在这个城市得到一些梦幻般的成功，有了梦想的支撑，这个城市才有了那种神奇的魅力。这座城市的空气中氤氲着类似大麻的气氛。每个人都身处并不激烈的愉悦和迷醉，在懒散和兴奋之间跳跃着，膨胀着。

这将是我的家园，我要做王朔！我要做崔健！

但到了高考报志愿，我没填北京，分数是第一现实。而毕业后，更多的现实让我更不想去北京，人贵有自知之明。

最重要的一点是，我能想到的这个城市的标志，似乎不再是“文化”，而是高不可攀的房价，是常年不散的雾霾，是论小时算的堵车——好一个鬼地方！我那个“文化北京”的梦，基本是破灭了。

像这种孩子气的美梦，固然破了也不甚可惜。但别的梦，我也不再做了，再也没有在脑子里不停编故事的创造力，再没有以为自己可以改变世界的豪情。于是也开始疑惑：到底是北京变了，还是我变了？

答案并不重要，只是看看庸庸碌碌的生活，想起脑皮层深处王小波那句“人，诗意地栖居”，到底意难平！

走进现实之后，我发现开始越来越认同《我的1997》里的另一端：香港。

如你所知，我们这一代中的很大一部分人，早在有独立的观念之前，香港娱乐文化就铺天盖地席卷了我们的少年时代。郭靖黄蓉TVB，成龙发哥周星驰，金庸黄霑徐老怪，四大天王十大劲歌，张国荣谭咏麟BEYONGD，林青霞张曼玉关之琳，黄飞鸿方世玉观音姐姐，这些名字，如果你不是这一代，我真的很难解释那种混杂着无数青春记忆和情感体验的亲切感。



成龙和“四大天王”

那是一个没有兄弟姐妹的孤独小孩，却忽然认识了一个永远不会不耐烦的小伙伴，天天陪着你，一个一个地教你：这样叫美女，那样叫帅哥，这样叫义气，那样叫搞笑。一句话，早在我们意识到以前，香港的气息就已经润物细无声地开始影响我们了。对那个时候的我来说，北京如同邻居家教严格的知识分子家庭里，考上名牌大学的高瘦大哥哥，“真厉害啊”之外，总有那么点不好接近；而香港好比成天一起胡闹，在很多年以后可以想起无数感动瞬间的小哥们儿——还老被父母勒令“不许跟他玩”。那时，我们一没有钱，二没有话语权，所以也还不成气候，主流媒体还在很高兴地嘲笑追星族。

直到几年以后，王朔在《我看大众文化及其他》中写道：“……中小学生已经长大了，开始上大学或者进入社会工作，香港电影电视剧流行音乐合力经过十数年默默地群众普及和‘从娃娃抓起’，星星之火正在燎原，两年之后，我们每个人都将感到它的灼人温度，看到它在我们面前无处不在地燃烧。”

我们这一代以外的人眼中，香港是个什么模样？朔爷在《我看》一文中提到，“（90年代初）说香港是文化沙漠在当时我是可以干脆认同的”。就算在《我的1997》里，当年的时髦青年们眼中，它的标志也只是八佰伴，是一个消费天堂。而到了21世纪前10年，我们那最了得的“一成二周”，对孩子们来说只是几个眼熟的老头儿了。随着地域矛盾的升级，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在网上正义感十足地攻击不知感恩的“港灿”。

真是隔代如隔山，在这个三十年来天翻地覆的中国。

我理解那些对我的挚爱毫无感情的年轻人，因为不用等到很多年以后，现在我就已经开始攻击更小孩子的爱好。

当我长大些，对这个他们曾当作资本主义天堂向往的城市，也就多了些说不上是理性还是感性的认识。

两岸三地的文化，确实各有特色。同样在大众文化的框架下，如果说北京的精华是不断在传统和新潮中撕裂、高屋建瓴地引领方向，那台湾更多呈现出一种固守，一股子不怕嘲笑的人文精神和浓厚的中华传统。

香港，有的是做到极致的市民文化，蕴含其中的，是独特的草根精神。

曾被租借百年，它似乎并没有历史的包袱，人们来自五湖四海，但过去的苦难早已过去，只有“当下”才是人们感兴趣的。人是群居动物，但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香港人似乎并不抱团，一个个小算盘都打得精着呢。然而，每当将成为共同记忆的91华东水灾捐款、97股难、02SARS们到来，当一曲《狮子山下》或者《东方之珠》响起，作为家园的香港，一次又一次在人们疲惫的心灵中，引起一丝超越现实束缚的感动。这或许只是积极向上那一面的集锦，1997前的移民可绝不是“一小撮”，但陈可辛们不倦地做出了《甜蜜蜜》《金鸡》《玻璃之城》告诉我们，香港有我们——一个已经不需要强调“我”的地方。

时至现在，香港的娱乐文化是彻底堕落了。原因固然很多，但起根儿上，还是自作孽。你当年培养的那一大批80后观众成为消费主体，你却拍不出好片子了。

可我还是伤感：这是怎样一个遗憾？有钱消费了，却只能看到各种连掩饰都不掩饰的骗钱电影。盗版时代我们欠他们的那些票房，再也还不上了。

如今的香港，成了一个混得不怎么样的旧日兄弟，可我是怎么也狠不下心来责备。那些身为香港娱乐重要符号的影视歌明星虽然老去，但却仍然生机勃勃地活在我的记忆中。

消解央视和课本灌输的假大空，是我们那一代很多人都要做的个人功课。然而之后袭来的，是更加残酷的现实。

自欺欺人地躲开吗？不，“负资产有什么，又不是死全家，撑一撑就过去了”。（《金鸡》）甚至有时要残忍地扇自己耳光：“屎，我是一坨屎”（《喜剧之王》）。香港精神，就是当身处逆境时，在自嘲玩世中继续拼搏，为明天打下基石。我想你知道，那些我们曾经迷恋过的明星，有多少是出身贫贱，风雨洗练：小小的南丫岛，一个华人影视中不做二想的小马哥、赌神、李慕白走了出来；十几岁的陈港生，独自留在香港做替身武师，不知道所有人日后都要叫他一声“成龙大哥”；1983射雕里做九阴白骨爪练功靶子的宋兵乙，多少年后才熬出头，让星迷们津津乐道地在老片里找那个“死跑龙套的”……夺目光彩，一身荣华，滥觞自一个个头发蓬乱的脏小子身上。





但如果没那么好运、就是不能成功呢？

照样没时间去自怜，因为世界依然马照跑、舞照跳，胸口写好一

个“勇”字，去“努力一定觅到食”（刘德华公益广告）。但是，仍不会就甘于庸碌，“做人没有理想，和咸鱼有什么分别？”艰辛中，别忘了“做人呐，最重要的是开心”，就算在监狱里被大佬欺凌，也要在新年的时候和他们跳上一支《甜蜜蜜》，偷一丝穷风流（《监狱风云》）。



这种草根精神，让跋涉在沉重现实中的我，越来越感到精神上的安慰和共鸣。我知道，和“文化北京”的梦一样，这也不过是个梦，现实中的香港，当然没有那么美好可爱。

可我仍然需要梦。在梦中，他们笑着，拍拍我的肩膀，告诉我，在不能飞翔的日子里，“我们依然可以做梦”，“如果想把鸡烤得美味可口，吃了以后不会恶心胀气胃不舒服，秘诀是：拜托，把鸡烤得好一点。”（《麦兜故事》）。

比起臆想中北京的张狂，大气和高傲，香港更富有的，是踏实，勤恳，自嘲和穷欢乐。茫茫人海中如芥菜籽一样的我，只想问一声我的香港：你的风采，何时再浪漫依然？

第六十五回
大妈讲坛之渣男鲁迅

剧情回顾

第93—94集《谁比谁傻》：老胡前妻生的弱智儿子阿大从农村找来了，贾家让老傅背黑锅来劝胡太太，皆大欢喜后阿大的女儿又找上家来要把爹接回去。

梁左加张越，一旦拥有，别无所求。有包袱，有思想，也多少有那么点女性视角，就像那珠穆朗玛峰，你还指望它高到哪儿去？

老傅在背黑锅挨胡太太训时，特别体现表演功力。因为他在演“表演”，和胡太太谈话的时候，说话明显和“生活”中是两个调调儿。

“弱智可不是好的，你也配！”胡阿大倪大红也是话剧演员出身，生生用演技弥补了自己挺配当弱智的长相……而演他闺女的副导演林丛，终于奉献完了精神分裂式的演出，到杨柳北街十八号医学院接受心理辅导去了。



女警察



额要和和平大姐学仓大鼓



咱俩是这儿解决呀，还是里屋解决呀



李慧娘35代亲孙女



胡阿大闺女



林丛（左）



林丛，**2012**年《金太郎的幸福生活》

胡太太："这一类事情呀，在我们这一代中间倒也不足为奇。"这话没错，包办婚姻，在新中国成立以前，是中国几千年的常态。

如果这集晚拍二十年，我们大概就能在论坛上看到所谓的"女权主义者"痛骂胡学范"渣男"，抛弃农村妻儿另娶。我送给她们两个更典型的包办婚姻：鲁迅与朱安、胡适与江冬秀。

但请你想一想，"我"是公正的吗？

婚姻，在网民无脑化时代，是黑鲁迅的一大利器。她们无非是说，鲁迅包小三儿，上段位的还能得意地说说勾搭弟媳妇儿——虽然除了让群众喜闻乐见的传言，这件事没有任何证据。事实上，鲁迅几乎是同时代人对包办婚姻仁至义尽的代表了。不信，去看看当时的各位政界大佬，看看不给钱不认子女，脱了裤子就玩穿上裤子就跑的风流才子郭沫若。

让她们明白"当时反抗包办婚姻没什么可能"，没什么可能。十八岁的鲁迅在外地念书时，弟弟病逝，母亲生怕大儿子也不回来，赶紧定下

了一个鲁迅见都没见过的媳妇，再自称病危骗回来。而胡适那边几乎同出一辙，只不过胡妈妈更善未雨绸缪，胡适年仅十四岁。

朱安大鲁迅三岁，江冬秀大胡适一岁。两个女人都是女红娴熟的小脚媳妇儿，朱安不识字，江冬秀念过一年学堂。当妈的不愿意让儿子找个喜欢的漂亮小姑娘吗？你在问一个很不正经的问题，“喜欢”是纳妾时需要考虑的事儿。

了解以上事实后，她们的黑点变成了“那为什么不退婚？还能打死你吗？”胡适看上一美国姑娘韦莲司，写信给母亲要求解除婚约。他妈那是多老辣的人，直接写信给韦莲司他妈“我儿子已婚”，两人分手。鲁迅是认了，只是妄图向朱家提出要求：放大脚，进学堂。可是活在中国传统美德里的朱家很不高兴：这不是把我们家姑娘往火坑里推吗？

之后登场的当然是谣言家。在两人家乡出现了心有灵犀的同样创作：那谁家小谁要在外国娶洋妞——生杂种！于是两位母亲都大急。鲁迅接到“母病速归”的电报，从日本被骗回绍兴完婚。正和陈衡哲爱得情意绵绵的胡适，听了妈的话，抛下恋人回国结婚。他们都没敢抛弃我国的优良传统“百善孝为先”，更不敢彻底葬送家族名声。

“不合适总可以离婚吧？”在“常识已死”的现代，还要继续交代背景：那时即使没过门，被退婚的女人也会一辈子被包括自己在内的所有人看不起。离婚？你不如直接杀了她们。

然后就是注定的悲剧。

鲁迅婚后四天再次出国，过了大约二十年的禁欲生活。又要说“从来没给朱安机会？”如果我们忘记大多数人连和父母的代沟都解决不了，就可以相信：一代大师能和一个文盲女人无障碍交流。要到四十四岁时，他才遇到许广平，真正在生命中感受到女性的温暖，而又终于没有离婚，让自己喜欢的女人名正言顺。

朱安侍奉鲁母，守了一辈子活寡，经济上靠鲁迅和许广平接济，当知道鲁、许同居后，她说：“过去大先生和我不好，我想好好地服侍他，一切顺着他，将来总会好——我好比是一只蜗牛，从墙底一点儿一点儿往上爬，爬得虽慢，总有一天会爬到墙顶的。可是，现在我没有办法了，我没有力气爬了。我待他再好，也是无用。”她最大的愿望是有一个孩子，甚至因海婴出生而欣喜自己没有让周家绝后。她的遗愿是葬在上

海鲁迅墓旁，但最终按许广平的安排，葬在北京婆婆的墓旁，坟上没有任何标记。

许广平恶毒？三观很正的她们忘记自己男人和别的女人不清不楚时的地暴走了。朱安自己说：“许先生待我极好，她懂得我的想法，她肯维持我……她的确是个好人。”而许广平作为伟人留下的活牌坊，自然也和其他“夫人”们一样再未结婚，即使心里有对朱安的怨言，也不敢说出对丈夫正妻的一句坏话。

黑鲁迅的，往往要赞胡适一个。“怕老婆”出了名，与江冬秀保持婚姻至死，顶多给再婚的徐志摩证婚，鼓励沈从文追求学生张兆和过过干瘾，多好的男人啊！一个学术领袖再次在她们的想象中和小脚太太可以有浪漫和共同语言。然而，只要有女人拜访胡适，江冬秀就会拉着以“国人导师”自居的胡适去大街上吵架。于是胡适躲到酒馆，躲到公园，躲到杭州与江冬秀的伴娘曹诚英同居。当江冬秀提着菜刀逼问出实情，胡适提出离婚。江冬秀表示，那我就先杀了两个孩子，再死在你面前！胡适终于妥协，无奈地在外面享受“不弃糟糠”的君子之名。后来，无非寄情于文章、山水、政治。他和江冬秀也无非精神上的鳏夫寡妇，只是耐心地熬出了亲情，熬到了不再需要爱情。

曹诚英与胡适同居前因丈夫纳妾离婚，与胡适分手后堕胎，后一直独身。韦莲司终生未嫁。

妥协的，不妥协的，前卫的，保守的，每个人的心里，到底意难平。

我们小时候都唱过一首歌：《幸福在哪里》。

按照和平跟很多人的一贯观点：“这些事儿在中国都流行好几千年了，它必有一定道理。”可惜，跳大神也罢，包办婚姻也罢，只是现代化前全人类都奉行的原始观念，并不是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整个古代，婚姻的缔结都是由父母包办。”——《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我们要还想生活在没有电脑——甚至没有电的时代，大可以坚持传统。

学界和半知识界，一直盛行着一种看似有理的论断：五四新文化运动斩断了中华传统。这些跳大神的原始人传统，留着到底有多好看呢？我不禁要怀疑，他们不过是有意替“文革”和商品经济大潮下的拜金主义

扯点遮羞布罢了。

1950年，《新婚姻法》颁布。然而一切龙种都不可避免地要长出跳蚤。在造福大批妇女之外，却毁掉了另一些妇女的后半生。浩然对此有详细的回忆：“……那些吃上公粮，穿上干部服和军装的农民们……后来捞到了一个以前做梦也没想到过的官职……接触到年轻美貌又有文化的女人……纷纷起来带头钻新婚姻法的空子，生着法子编造诸般理由跟仍留在农村种地、带孩子、养老人的媳妇打离婚。……凡是脱产在外面搞工作的男人，如若不跟农村里的媳妇们闹离婚，就被视为落后、保守、封建脑瓜，就没脸见人，就在同志中间抬不起头来。”——《浩然口述自传》。

谁又是清白的？胡太太说：“本以为嫁给你呀，我是终身有靠”，没落贵族嫁给新兴知识分子，到底有多少投机的成分？既然“这类事情不足为奇”，认下傻儿子到底是想通了还是从头就只是做作一番？胡阿大也罢，崔大壮也罢，问题都是时代造成的，但老胡和那个“假”志国又应该负什么责任？老胡当初登报单方面离婚，上次想起寄钱是三十年前，如今钱不成问题了，身边没有孩子了，想把遗弃的傻儿子留在身边安慰良心。可人家也狠，阿大的闺女家真是抓住了知识分子的软肋——良心，宁可养个大傻子，就不让你得到安慰！

谁比谁傻？

回头看看我对所谓的“女权主义者”的驳斥，自觉都是有理有据。但受过现代教育的你，也许有点疑惑：“是不是……有点大男子主义？”

我可没说上文的“我”是干净的。

我承认。再怎么躲，我还是逃不出男权社会思维。

引用的那些神奇的观点，都真实地躺在网络上，而且来自女性。当今中国的女权主义者，往往陷入两个极端。素质低的，成天在网络上抱团骂老公婆婆小姑子；高知女性，又往往因为滥用女权理论而不接地气，比如和平去劝胡太太，就很可能会被解读为“女性在性别战争中不自觉地充当男人的工具”——和平只是出于老百姓式的善良帮人家排忧解难好吧？

这些头发长见识短，都是真实的。然而，说这话的，没有男人吗？

被我归到“叽叽歪歪，不像老爷们”里去了。

更重要的是，打我心底，会因为这一部分负面的女性形象，不自觉产生对女性的整体不良印象——“女人就是头发长见识短”“女权主义者就是不大正常”。

我是一个人吗？大众庸俗心理一提到“女博士”，就自动加上了“不温柔”“不会照顾家庭”“没人敢娶”等等标签。而当角色变成男性，就可能是“书呆子”也可能是“青年才俊”。社会给了男性多层次的角色，任志强放大炮对王石的形象没有任何影响。而女性，却往往被限定在想当然的某个标签下，然后尽情地消费。小月月”“凤姐”满足了我们对“又丑又穷又盲目自信”“的”傻老娘们“的想象，成了火遍互联网的标志性人物。可当一个“极品”性别为男，还会这么火吗？乞丐“犀利哥”，虽然“又穷又穿得破又盲目自信”——请细看看词语区别，我们可是同情有加的。

除了一句“男人没一个好东西”（同义句有“男人靠得住，母猪会上树”“没有不吃腥的猫”等等），女性几乎没有任何反击——而顺着这句话的逻辑走下去，就是承认男人花心乃是天经地义。

就问一个问题：如果有私生子的，是胡太太呢？面对恼羞成怒的老胡，贾府一家，还敢插手吗？

第六十六回
苑杂坛

剧情回顾

第95—96集《特别的爱给特别的你》：全家为了支走孟朝阳，给他介绍了大鼓演员骆日，结果两人整天打打杀杀，搅得家中更不安宁。

家境优越的朝阳，从小被妈妈惯得不太懂人情世故，没把用贾家一点小东西当回事，结果惹得全家都火冒三丈。但是，后面剧情恐怕就不能人物性格来解释了，只能说是编剧忒不用心：未来老丈人家给介绍对象也敢见？还丑态百出？还敢表演失恋后的痛苦蹭吃蹭喝？我一直试图参透其中深意，但臣妾实在做不到。也不能说《我爱我家》就哪里都好了，有错误就得批判，有毒草就得斗争嘛！

本集编剧梁欢、梁左。

傅老夸耀春妮家条件好："吃的是珍馐美味，穿的是绫罗绸缎。"——这句话来自老舍《茶馆》里的刘麻子。但朝阳对物质刺激真不怎么上心，直到和平介绍说是周润发妹妹才来神儿。而骆日姑娘更是明显在见面之前就相中他了。所以说，猜测朝阳家境优越还是有道有理有根据地。

关于小凡和朝阳的"爱情"，怎么说呢？我认识一个大学男生，有一次深夜1点路过女生宿舍，无意中往水房瞄了一眼，居然看见一个大姑娘一丝不挂在那儿洗澡呢！可能是女人的第六感吧，那姑娘回头看了他一眼，居然没有尖叫，只是默默地转过身去，窈窕中带丰满的身形在他眼前晃了至少半分钟，又转头看他还不走，才特无奈地一笑离开。从此，这哥们天天深夜1点都要离开宿舍去买东西、打水、散心，结果身体也不锻炼了，课也不好好上了。

这个故事，叫作守株待兔。

距离产生美，如果小凡没有出国，按朝阳和骆日相处的情况看，也许早就彻底撕破脸了。不过小凡可不是和平、骆日那样的暴脾气，所以朝阳也不必像志国一样，建议“要文斗不要武斗，文斗能触及灵魂，武斗只能触及皮肉”。注



不善卸妆的骆日



2014年《纸婚》

“也不知道她现在好不好，是不是也一样没烦恼”“像个大人般的恋爱，有时难免心情糟”“只要她过得比我好，什么事都难不倒”这都是钟镇涛《只要你过得比我好》歌词。悲伤的朝阳唱了半天流行歌曲抒怀，结果终于找了一唱大鼓的骆日姑娘，这大概是《我爱我家》里传统艺术对流行文化的唯一胜利。老和同志、和平、骆日……身为曲艺忠实粉丝，梁左愣是把这些曲艺演员都安排成了丑角，大概他心里，对曲艺的前景早有预判吧。

如果一定要分出“档次”，大鼓书应该在京剧之下，接近于评剧，也就是比较通俗易懂的那档，有长篇，也有小段，段子里大多是耳熟能详的故事，三国红楼西游记之类。

一说到传统戏曲、曲艺，你脑子里第一个蹦出的念头是不是“陈旧”“没劲”？

其实我们所谓不爱这个，不爱那个，很多时候不过是刻板印象在作祟，听到某个名称，就想当然地贴上标签——你听过吗？如果你满足于打发时间，熟悉又不费脑子的音乐、电视剧当然是最好的选择。但你不

觉得可惜吗？多少代牛人呕心沥血的成果，就和你无缘了。为什么不尝尝？以我们那点可怜的接触范围，旧的新的，对你有区别吗？更别存着什么芭蕾高雅、曲艺低俗的成见。以我们那点可怜的欣赏水平，这些经过历史考验、质量认证的陌生艺术品，决不会让你上当。

比如，京剧，那就是中国歌唱史上“有音频为证的”最高级演唱技巧。评书大鼓，可以当怀旧向的脱口秀来听，更是蕴含着无数人情世故，劝人向善、教人学好，也不避讳人世险恶，可比迂腐变态的《二十四孝》传统文化多了。

即使你只是想听故事、看明星，也不妨。能流传下来的，本来就是当时的明星，而身处社会“三不管”地带，他们身上更是有无数神秘的传奇。比如说，“评书大王”连阔如。

这个人，绝世鬼才，《红楼梦》里冷子兴所谓“清明灵秀之气所秉者”，自己就可以成为评书中的传奇：名列“北京城八大神卜”，人称“乐天居士”；这还是一位高手高手高高手，京城大侠“醉鬼张三”的入门弟子。

旧的玩得好，新的他也不含糊。1939年，人家就开广告公司了，在电台承包广告时段，京城业内排名第一，当上了广告公会主席，捎带脚，也就成了头一个在电台说评书的。

玩得很嗨，赚得很嗨，到了大节上，他又是位抗日志士，日伪广播电台命他出面宣传“大东亚共荣圈”，他从了，但说的是“博浪椎张良刺秦王”……那是造反的段子好吧？梅兰芳蓄须明志不再唱戏，连阔如是不说评书改行算命。很多年后，他还作为大队长率领着曲艺团在朝鲜战场慰问志愿军。那真正是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的做法，一代相声大师常宝堃就牺牲于朝鲜战场，所以我们才能看到他儿子常贵田作为烈士子女常年穿着军装演出。

这一辈子，当得起“烈火烹油”了吧？他又玩出了一部不世出的奇书《江湖丛谈》，写行业，写艺人，写黑幕，把江湖行当揭了个底儿掉。这可不是什么《法治在线》之类的猎奇玩意儿，也不仅仅是个打假栏目。他身在行中，当事人话当年事，眼界又超出了艺人们的一亩三分地儿，。里面不仅有伎俩，更有当时社会的缩影，看这本书，你能真正触摸到新鲜真实的原生态社会心理，知道我们是从什么样的世界走过来

的，而不仅仅是空洞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那是一部社会史，生活史。

说到最后才是他的本职：评书大王。说书的嘴快，唱戏的腿快，从“春秋”到民国二千多年，他一人儿就给说下来啦！可以说，当年你不知道连阔如——也没杀头的罪过，只能说你没听过评书。可惜的是，他的《东汉》《三国》到底是不是特别牛，咱们只能凭名声，以及他徒弟兼女儿连丽如说的版本来猜了，因为——听不到，大都在“文革”中烧了。

《杨家将》这路老故事，直到现在还在电视上一个又一个版本地拍。但其实小说本身又老套又糊弄，女英雄看上小伙打架招亲的俗套，一部书敢用八回。那到底是谁改出来那些精彩内容的呢？就是评书、大鼓它们。因为当年演员面对的，不是掏钱买票的观众，而是听了好才打赏的衣食父母，必须千锤百炼，就算大套路不变，也得不断变化丰富。

这么费劲弄出来的吃饭家伙，怎么能让别人懂呢？所以才有“传子不传女”的老例儿——怕女儿出嫁把绝活带给别人家。连先生可心大，第一个“亮家底儿”，从1934年开始，把绝活儿一股脑儿登在报上。要不，咱就彻底看不到了。你看人家开广告社的，眼界就是不一样吧？

连派三国也真称得上“艺术”。就算你看过电视剧，读过小说，甚至玩过电子游戏十余种——也就是我，还是能学到很多东西。当然，跟“苏文茂先生”读出张飞她姥姥家姓吴，差距还是很大的——“吴氏生非”（无事生非）嘛！

原著里的“草船借箭”，基本没什么心理描写，这也是中国古代小说的共同基因。但要让现在的观众爱听，这些现代技巧可少不了。连派三国里是这样讲“草船借箭”的：曹军万箭齐发，鲁肃先生想调转船头逃跑，诸葛亮却死活不让，他只能绝望地看老诸葛死盯着酒杯，心想着等酒杯倒了咱们也就喂鱼吧，卧龙同志则发挥物理、数学多方面技能，根据酒杯的倾斜度心算获得的弓箭数目。这样是不是比简单描述情节更有趣一些？

更有些地方，把原著因时代局限造成的一些乖张之处，不着痕迹地抹平了。比如“捉放曹”，书中大讲封建迷信，说诸葛亮夜观天象，发现曹贼命不该绝，连派评书里则用现代政治观点，解释为诸葛亮怕曹操一

死孙权坐大。这就是深刻揭示了“三足鼎立”的道理啊，哪里是把诸葛亮说成一个神棍能比得上的？

而且，它还真得了原著的精髓：“言不甚深，语不甚俗”，能学到好些历史知识呢！三国以后结义拜桃园，刘关张结义又拜谁？孔融都让梨了曹操干吗还要杀他？没地盘的刘备，为何死活不肯就任徐州CEO？何谓“众人国士之论”，何谓“下我于缧绁”？

这些，我都早在八九岁时，就在电视评书里就知道了，所以一直很诧异：那些把《百家讲坛》看得无比高深的人，莫非连评书都没听过？补一句，当时在评书之后放的是《变形金刚》。让孩子先受民族传统熏陶，再被最新科幻引导，这是多么合理的教育模式啊！



连丽如90年代在电视上说评书



上译厂在《变形金刚》中的神翻译之一：**StarScream——**红蜘蛛，虽然不“信”，但是“达雅”兼备

之所以说这么多，是因为这些传统艺术的精髓，我们已经很难看到了。裂变必然带来遗忘，这没什么。可是我们这么大的国土，这么久的历史，这么多的活人，如果肯给这些古老的精致耐心留下几个像样的角落，，让他们在不再热门之后，仍然不至于失传，也就不必慨叹什么“工匠精神缺失”了。

客串朝阳新女朋友的梁欢，对和平的丈夫说：“哎大哥您先别走，咱俩谈谈？”后来，我们一声叹息。



1. 出自《人民日报》一九六六年九月五日社论，“文革”期间的流行词。——作者注

第六十七回
爷爷我回来了

剧情回顾

第97—98集《女儿带来男同学》：圆圆带来傲慢无礼的富二代同学文良，和平轰走了文良，圆圆离家出走，全家急坏了。

文良出场时，穿着西装，留着油光水滑的小分头，戴一金丝眼镜，还有钱有势，完全是《爱情导师》《好缺点》里圆圆选定的理想男人。

但这小四眼，小小年纪就虚伪到家，飞扬跋扈，四只势利眼，几乎是《我爱我家》里最不招人待见的一位，越看越像日本翻译官！



这是一个真正的富二代权N代，小小年纪就懂得了可以依仗金钱势力为所欲为。然而他确实还不够成熟，不会打人，不会叫嚣“我爸是

××”，最重要的是，不懂得低调，居然明目张胆地把自己那些虚伪世故、狗眼看人低的想法流露出来。也不怪他，很多他的同类到了挺大岁数也没学会。

不过孩子未来肯定是个情场圣手。为了讨好圆圆，又是夸老傅“一看就当过大干部”，又是夸和平“长得漂亮手也巧”，把贾家哄得团团转。可圆圆一嫌他虚伪，他立刻就变了一张脸，把“不三不四去上班”甩给志国——这么小就懂得讨好丈母娘比讨好老丈人更重要啦？

那他后来怎么又把全贾家都损了一遍？当他第二次被请去的时候，他认定是自己显赫的家世镇住了这些小民，所以才如此肆无忌惮。

但最终事实证明，文良这样的男人是靠不住的，他没有底线，为了让傅老得到优越感，不惜把自己爷爷活活说死，所以在夜里扔下圆圆一个人在公园，也就可以理解了。

小小年纪，他这一套是从哪里学来的？想来是他那个富爹，经常带他和一块开王府饭店的几个干爹干妈应酬，孩子又天生骨骼清奇、自学成才吧。

说到认干爹干妈，往往发生在两类人中，要么是结成利益团体的权贵，要么是穷不帮穷谁照应的底层。

哦，认干爹的是三类人。

傅老准备对离家出走的圆圆“和风细雨，和颜悦色，和蔼可亲，少发火”，被和平归纳为“三和一少”。这是1962年王稼祥等提出的对外政策建议，被反对者概括为“对帝修反要和（三和），对世界革命援助要少（一少）”。

“你爷爷一失误，我爷爷就要饭”的1962年，是“三年困难时期”后的年份。

从花絮我们看到，说“忒没礼貌”时，志国喷了好几次，但事情的真相是这样的：大伙都鸡贼，吃饭不说话，说话不吃饭，就咱杨老师希望真实点边吃边说，能不喷吗？

1982年出生的圆圆，正是我们第一代独生子女的代表，虽然挨骂挨打时没有兄弟姐妹可以分担火力，但是好处也都便宜你一个人了。现在

想想，我们小时候在家的角色其实很接近黑社会，收保护费——要零花钱，欺男霸女——要求一切以我为中心，要无限地关心我、爱护我、让着我、别招我、别惹我生气。你以为我要忏悔吗？反正就我一个，有本事你们别养！这种“大儿子主义”也就嘴上痛快痛快，随着这辈儿人逐渐混到了父母从业资格证，这点道理还是懂得的：做家长，凭什么就要搭上自己的全部生活？更让人心疼的是，我们的父母，还在心甘情愿甚至穷追猛打地要求为孙子辈继续牺牲自己的生活。

就像当年我们的爷爷奶奶、姥姥姥爷一样。

为了“我算不算吉尼斯”的科学真理，傅老和孙女吵得不可开交，傅老忧郁的表情真是我见犹怜。老小孩老小孩，当年你这个熊孩子，遇见爷爷这个老顽童，有没有过这种义正词严的争吵，让父母在仲裁调解时哭笑不得？“爷爷我错啦！”你当年也是用圆圆这么不忿的语气道歉的吗？我们都以为自己曾是世界上最乖的孩子，其实，从大人看来，我们未必不曾是讨厌的文良。

吵归吵，爷爷多疼圆圆啊！圆圆要去航海，立马要全额赞助，还声明不够下次爷爷再给；和平要对圆圆下毒手，马上暴跳如雷“你敢！”；为了让圆圆画画，脖子转了筋楞能坚持半个钟头，就算完事直接送医院也乐呵呵的……例子举不完的，那些因我们而起的喜怒哀乐，在漫长的春夏秋冬里，或含而不露，或甜腻如蜜，伴随着我们从只会啼哭到蹿出比他们更高的个子。

“童养媳能当一辈子？长大了不得转正啊？”圆圆心真宽。年幼的我们，那时还不知道，离家出走会让父母怎样绝望地奔走，更不可能知道，无力奔走的爷爷，在家里会有怎样的幻觉。



爷爷，我回来了，是警察叔叔送我回来的



爷爷，我回来了，是老师送我回来的



爷爷，我回来了，是男朋友送我回来的



爷爷，我回来了，是我爱人送我回来的


爷爷学坏了，离家出走，再也不回来了

然而我们是有机生物，总有一死。

“那当然了，你爷爷比你大那么多岁，他呀，肯定死在你前头。”小时听到《独立宣言》里的这句时，你心里有没有“咯噔”一声，仿佛无忧无虑就此断裂？那么高高大大唠唠叨叨的爷爷，在未来的某一天，会再也不笑，再也不发火，会——死？

爸爸酒后大喊“金钱、地位、美女”，全家人做过的亏心事，都没有吓到早熟的圆圆，但这次，她是真急了，这离她的生活实在太近了。

当年只为了挨揍大哭、为了100分得意的你，是几时意识到了这个人生真相的？

那时是喧嚣的白天，还是寂静的夜晚？你是心头长久萦绕着灰黑色的恐惧，还是幸运地很快被游戏机带回了童年？

他们看着我们出生，看着我们成长，却总难免有些想看到的，永远也没看到。

这段台词终于还是来了：

圆圆："全家，目前还活——着的，年龄最大——的人，是傅明老人，按照中国传——统算法，他今年虚岁已经（咳嗽几声）67岁了。"

傅老："等等等等等等，什么叫还活——着的，听着很别扭嘛！"

圆圆："人家吉尼斯，都这么说，换一种说法也行，全家寿命最长——的，是傅明老人。"

傅老："什么寿命最长的？那我以后怎么办？我还往不往下活了？算了算了，还是还活——着的吧！"

2007年，虚岁67岁的文兴宇老人因病去世，杨立新、关凌和文老的家人一起操持了后事。宋丹丹、梁天、蔡明、沈畅、韩影、英达、英壮、英宁等等都参加了追悼会。



他的追悼会，终于还是开成了

2011年，关凌举行了婚礼。圆圆真的结婚了，只是爷爷已经看不到了。

我爷爷去世得早，我从未见过他，想来我这么聪明可爱的孩子，他也会喜欢吧？

第六十八回
甲A

剧情回顾

第99集《94世界杯》：不懂足球的傅老和老胡赌球，偏偏每次都赢了……

有这样一个笑话：

女人的日记：昨天本来和他约好一起去餐厅吃晚饭。但是我白天和闺密去购物了，结果就去晚了一会儿，他就一直不理我。后来我主动让步，说我们都退一步吧。他嘴里说好，但还是继续沉默，无精打采、心不在焉。我问他到底怎么了？他只说“没事”。后来我就问他：是不是我惹他生气了？他说，这不关我的事，让我别管。（以下省略心理活动500字）……我只好躺在他身边默默流泪，后来哭着哭着睡着了。我现在非常确定，他肯定是有了别的女人了。一年的感情就这么完了吗？天哪，我真不知道以后还怎么活！

男人的日记：今天中国队又输了。

这一篇，女读者是翻页，还是会抛开刻板印象读一读？

这一集的编剧挂名是梁欢、梁左，但是从对足球的熟悉程度看来，恐怕谁是主要编剧很好猜。足球虽然特欢迎女人，但归了包堆，这是男人的游戏，男人的节日，男人的童话，男人的战争。男猿人们追逐飞奔野兽的基因，注定了他们狂热追逐飞奔的足球。女猿人们聚集一起采集野果，则变成了一起购物，而且弄到新篮子——LV包，就会特别高兴。傅老、志国虽然看睡着了，好歹还在那儿坚持，和平同志直接睡醒才出来，其他女人这集更是没盒饭领。所以我们这集的“足球宝贝”是——和平女士……

当然，老傅、老胡、志国的颜值，也同样不足以吸引女球迷。



虽然傅老不知道，但恐怕也只有足球敢不加定语直接自称“世界杯”。尼日利亚内战期间，因为球王贝利要来踢比赛，交战双方约定，停火48小时。

我国最早播出世界杯比赛是在1978年，不过只是录播两场，而且那会儿大伙儿连电视还没置办齐呢。1982年，央视在一位老人做了批示后，开始对比赛进行“现场直播”。不过这个“现场”不是举办地西班牙，而是香港的一家宾馆——估计还得挑便宜的，宋世雄老师对着小电视解说，然后延时在国内播出。比起现在能在网络上看到几乎所有重要比赛，我们跪惯了的膝盖真情不自禁地想要感谢点谁。



1994年，是市场经济改革进行的第三年，在中国人集体娱乐日趋萎缩的情况下，中国足球职业联赛“甲A”横空出世（拼音输入法联想出“假A”是不公正的，这才1994年），更匪夷所思的是世界杯期间居然仍未停摆。再加上几场影响颇大的商业比赛，1994颇可以算是中国的“足球年”。

那段岁月激情燃烧到了什么程度呢？当时上海申花队的主教练徐根宝描述，之前比赛的观众经常只有5000人左右。而在1994年，连延边队的球场都经常涌入四万多观众。要知道，整个延吉市人口才四十多万！无名企业因为赞助足球驰名全国，一场关键比赛甚至会惊动市长。球迷里，有球队不升级不肯结婚的，有辞去公职跟着球队全国跑客场的，有因为买不起票，拼上性命坐在几十米高大树上看90分钟的，而“保卫成都”时四川球迷的激昂，让后人简直要误以为是在进行一场保家卫国的战争！



让四川球迷们激动哭泣的“成都保卫战”，几年后被李程鹏、梁宏达等人认定是一场假球，官方并无人出来辩解，在我看来，那至少是一场“默契球”。

1994世界杯又掀起了更高的热浪。这不，去年还丧心病狂地用“三

秒违例”“带球撞人”这些篮球术语评论足球的志国，虽然看得直犯困，也俨然球迷，知道德国是前任世界冠军了。杨大夫是未婚（拆迁时好几家把闺女都许给他了），如果婚了，媳妇儿这些日子肯定也是足球寡妇。老胡一高级知识分子，赌输了球垂头丧气认罚去别人家拖地，这种事在球迷的世界里也并不稀奇——足球把精明的男人变成了好斗的男孩。

但是这老几位都离“真球迷”远着呢。杨大夫昼夜颠倒算什么？当时很多人是晚上披着白月光看完世界杯，下午再顶着毒太阳去看甲A，还要抽出时间学习观看《足球之夜》《南美足球集锦》，挑战生理极限。做批示那位90岁高龄的老人，让人把每晚的比赛录下来，还嘱咐千万别让自己提前知道比分。他年轻时在法国留学，为了看球卖掉了过冬的棉衣；三十年代在上海做地下党，为了看球差点被逮捕；三起三落的传奇人生中，更有两次复出都是出现在足球赛场发出了信号。1992年之前，中央台所有频道，不管正在播出什么节目，一到晚上八点准时要播滚动新闻，雷打不动。直到这位老人干预，才不再插播，当年球迷们能看到大量的精彩比赛，而且不会被滚动新闻所打断，颇要拜他所赐。

但是中国足球怕这个领导，怕那个领导，就是不肯听这位老人的一句话“足球也要从娃娃抓起”。

在20世纪90年代，踢野球的孩子随处可见，如今这个地位已经基本被篮球取代。这跟战绩差未必有关系，只能说NBA苦苦耕耘得到了回报，在美国排不进前三，却成了中国的第一运动。这个可以硬赖在当代少女们身上，在她们眼里打篮球耍酷的才是男神，那小伙子们当然前赴后继喽。

如果认真点的话，首先，我决定让房地产商背锅，那么大块儿地，开发楼盘多好呢！二十年后的足球场地，甚至比不上当年。其次，晋级、上场、进国家队要给教练塞钱，早成了圈里心安理得的潜规则，穷孩子已经玩不起了。最关键的是，不完善的保障和严酷的社会竞争，会让被淘汰的孩子毁掉一生——谁家不是就一根独苗？最后还有一小撮人的非主流意见：你们名声那么差，假球黑哨的，我们那儿子可是亲的！丢不起这个人！

说到底十个字：足球小中国，社会大足球。



还记得《足球之夜》片头的他吗？多年后接受采访，他说："我已经不看球了，都是假球。"

我至今记得自己看的第一场球。那是1997年，我和几个同学去体验新事物"网吧"时被班主任当场捕获，号令挨家等着找家长。就咬牙切齿地看了十强赛中国队主场2：4负于伊朗那场，大有"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的惺惺之感，并从此一发不可收拾。客场对科威特，当高峰打入绝杀球，创造了中国队少见的"红色三分钟"时，我当着爹妈，直接激动到双膝跪地，高举双拳，一夜不成眠。

然而中国队终于再一次窝囊出局。之后，当然少不了打官腔的足协总结和球迷们的责骂。然而王俊生的官腔下，似乎还有些事业失败后的遗憾和尊严，球迷的责骂声中，还不免夹杂着泪水，似乎远比现在要少戾气而多真挚。

四年后，中国足球的小伙伴成了"BP机"。那一夜，身为高三优等生，我毅然撒谎身体不舒服逃掉晚自习，在两个小时后给全班唯一有BP机的哥们儿发了信息"请呼李**：我们出线了，呼三遍！"记得服务台（女）还很诧异地问："我们出现了？"中国足球50年来终于第一次打入了世界杯，本应安静的晚自习，变成了沸腾的海洋，因为没有一个班级例外，甚至学校也无法处罚。虽然已经远没有四年前激动，但我还是在

家独自喝了平生第一次啤酒，让兴奋被冰镇后温润地流遍全身。

如今又是十几年过去，他们再没给我激动的机会，偶尔一次出线，并没有改变落后的本质。几十年忠贞不贰如一日的，果然只有中国足球啊……

不仅如此，之后假球、受贿、断腿、宫外孕这些龌龊，占了压倒性的优势。某次严查“黑哨”的运动中，唯一自首的裁判，成了唯一被抓的人，并蹊跷地死在狱中。而他的“金哨”同行，直到又风光了几年后，才随着足协负责人一块入狱，被查出：一直在受贿，从未被超越。

这集最搞笑的一句台词就是“我看这次冠军啊，还得是咱们中国的！”

说这句话的老傅，一开始不过是个盼着“为国争光”的临时口头球迷。直到开始真看比赛，他才逐渐为胜负而狂喜暴怒，甚至不惜“跟美国站到一块去了”。这还真符合国人对体育比赛态度的变迁。

携百年积弱的自卑心理，以及国门重新打开以后、国内外巨大差距带来的刺激，人们在体育比赛上迸发了超乎寻常的自尊心。在国际大赛上获得好成绩，那可意味着“让外国人对中国刮目相看”，李宁、许海峰，受到的待遇都是“民族英雄”，“五连冠”的女排，成为民族的公共记忆，成了一种精神。而近年来随着中国越来越强盛，这种由自卑引发的自尊已经越来越弱化，甚至都已经没多少人会去批驳了。

关于“体育是不是为国争光”，这个事其实花开两朵，各表一枝：总局别老说爱国主义的事儿，体育不是给你们讨好领导用的；咱们也别故作清高，没见过任何一个民族的人把体育跟民族自豪感分得清清楚楚。

还记得老胡在家看的北京国安主场迎战AC米兰吗？睥睨欧洲的米兰王朝，完全没把小小的中国球队当回事儿。花了高价来看大牌球星的中国球迷，却发现除了贾家电视里提到的萨维切维奇，上场的都是无名替补。面对轻蔑，国安实实在在地玩了命，“宁可被踢死，也绝不能被吓死”，终于2：1拿下了比赛。

商业比赛确实做不得数，也确实让当时一些少见多怪的中国球迷产生了“我们可以叫板世界级强队”的幻觉，但是这并不是嗤之以鼻的理由，男人就是要争取胜利，俯首称臣的叫作太监。事实上，被国安两度

领先后，对手才真正开始卖力，第二年更是带来了球星云集的主力复仇。很多年后，当年AC米兰的传奇球星巴雷西见到国安主教练金志扬，也还记得那场比赛。

至少比后来国家队1：5输给泰国青年队要脸吧？至少好过怕受伤赚不了钱不肯去国家队吧？

过分强调精神力量的时代过去后，很多人又陷入“唯实力论”“唯功利论”。带中国队进入世界杯，先成了功臣又当了替罪羊的米卢蒂诺维奇，终于连一句话也没被中国足球记住：“态度决定一切。”

有了“资产阶级物质刺激”，不代表就可以把精神当作垃圾。

爱上足球，就不可避免地要走上乱搞世界足球这条不归路。我们年轻时看的东西，自然永远是史上最好的，时至今日，我还能不看任何资料数出1998世界杯将近200名参赛队员。

姆们1998世界杯，根本就是一部充满传奇感的武侠小说。再弱的“门派”也有当家高手，而豪强们则内力强劲、登峰造极，捻花飞叶皆成招式；风格多变，意大利防御森严的太极剑和荷兰神出鬼没的天山折梅手，简直不像一个运动；人人有看家本领，罗纳尔多的钟摆，奥特加的醉八仙，布兰科的青蛙跳……连形象都比现在有个性得多，“金毛儿，还狮王”的巴尔德拉马，火焰队服的日本，全队染成金发的摇滚罗马尼亚……



1998世界杯上进入16强后齐染金发的罗马尼亚队

等我现在成了“老球迷”，怎么老感觉很多东西没了味道？这个可不是我一个人的意见，多少老球迷在时不时地发帖，感叹今不如昔。当然，我不过是生存在鄙视链的一环罢了，看过1990年的鄙视1994以后世界杯，看过1994的鄙视1998以后世界杯，依此类推。

但是，说足球水平退步，这不科学。明摆着，当年一个球员全场跑万米是不可思议的铁人，如今只是高水平比赛的基本需求。整体运动能力提高了，水平怎么会下降？

水平提高了，不代表更加美丽。产业化的代价，总是个性被抹杀。

归根结底，不论足球是更加魅惑还是今不如昔，都已与我的悲喜无关。我只能承认，遗老遗少的口气，源自尘世奔波中失去的、感受纯真快乐的心境。青春的热情，一不小心就滑过去了，再也没有狂飙突进的好奇，再也没有情不自禁地号叫，再也没有永失吾爱的泪水，只能边跑边回头留恋。

前方，只有遥不可及的远处，有两个老小孩在玩得不亦乐乎。难道只有等到像他们一样彻底老去，抛却房贷、升职、赡养、抚育……才能找回来当年的快乐吗？

好吧，总算前方还有指望，就怕到时又忘了本心，于是先牢记：“老傅同志了不起！老傅同志教育了我！我要向老傅同志学习！”

第六十九回
悠悠岁月，欲说当年好亲近

剧情回顾

第100集《小饭桌》：陈大妈想让傅老办小饭桌解决双职工子女午饭问题，傅老自己不办，老胡办起来他又眼红，明明自己办不好，还把老胡挤兑得不干了。

这集是胡太太和陈大妈最后一次出现了。虽说人生也罢，戏剧也罢，谢幕都是不可避免的，可总不免有点“露出那下半世光景来”的感觉。

胡太太郑振瑶，出生于1936年，从1958年在中央实验话剧院演话剧。按我个人的排名，她在《我爱我家》美女榜老年组里，能排第二名，真正有大家闺秀风范。屈居小家碧玉吴颖老师之后，是因为人家毕竟沾上了主角光环，而且作为草根我要刻意打压一下封建贵族。

而陈大妈恐怕要排倒数第二了——第一名是面如土色的精神病人小兰。倒不是因为长相，而是陈大妈呜里哇啦地实在有点闹腾，不如有点知识分子架子的余大妈，蔫损坏得很有格调。很遗憾，唐纪琛的资料我搜不到，不过也无妨，一个演员，有一个能被人记住的角色就可以了，这个热心的陈大妈，永远带着红箍，在我们心中呜里哇啦着。



郑振瑶



报告各位首长，胡太太近照，实在找不着！

老胡一承办小饭桌，陈大妈夸得就没边了：“好家伙，冒着枪林弹雨呀，愣从美国偷渡，人家游泳游回来的！”直到现在，我们这个“一好百好”的思维，还坚持着呢。很多人明明做了好事，就因为被吹成了“英雄”“模范”，后来就因为人们的逆反心理挨骂甚至被抹黑，何必呢？是谓“捧杀”。

这集的主题，显然是在讲职场生态里的“会做的不如会说的”，做事的人不能得到应有的奖励，出现在表彰会的往往是嘴里好听的人，这事不分古今中外，也不必细说，上班几年就懂了。

那干脆聊聊当年的邻里关系。因为老傅同志指出：“我早就对你说过，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往往是幼稚可笑的。”——出自毛泽东《“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

《我爱我家》是一个“情”的世界，除了亲情，也少不了邻里温情，虽然和现实一样有无数的磕磕碰碰。

一回忆起那个时代的邻里关系。似乎总免不了涂上一层热热闹闹的温情。一块儿做饭，来回串门，甚至到别人家蹭电视看，到了傍晚，男同志光着膀子摇着扇子下棋吹牛，女同志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一边聊着闲天一边织着毛衣，一眼盯着孩子玩闹一耳防着丈夫闹事……夫妻吵架，要么有居委会余大妈陈大妈们调节，要么有街坊二哥二嫂子劝。当然我们必须知道，劝架时，一定要男的向着男的女的向着女的，否则的话，男的劝架来句“我一直瞅着嫂子不错”，就快动刀子了。

这些事都逐渐退出了我们的生活。少了很多麻烦，可也少了很多温情。现在回想起来，20世纪90年代办小饭桌的人，胆子真是够大，往家招那么多孩子，要是出个“818案件”怎么办？打闹受伤怎么办？来去路上出点交通意外怎么办？伤了你养着，瘫了你伺候着？难道互相信任，还是那时人心的主流？

说到这里，我似乎又要开始“今不如昔”的感慨，实际上，年代的影响，未必有那么大。即使在20世纪90年代，不同居住环境，也会带来不同的邻里相处模式。

一种是单位宿舍楼，甚至干脆是有围墙的“大院”。实际上，邻居就是你在单位中的同事，来来回回都是熟人，单位更可能有附属幼儿园、小学，孩子打小一起撒尿和泥，并且这帮发小，后来很可能再进入父母单位成为同事。而且隔离了身份不同的人群，大家关心的同样是余大妈要嫁人的八卦、单位是不是要优化组合的话题，自然关系就很近。志国在1992年演过一部电视剧《半边楼》，讲的就是一群知识分子八九十年代住在单位宿舍的生活。片子里展示的那种厨房设在楼道多家共用，就是当时的时代特色。

到了城市平房，也就是四合院之类，情况就略有变化。更近的距离，让你家我家的界限很难分彻底，你家拌馅的时候顺我两棵葱，回头就给我送了一盘饺子，形成了一种互补关系。同时，面对着更紧张的公共资源，就不免经常得抢着用，我家在院里放一辆自行车，就会耽误你家放旧纸盒子。又没有太多单位里的人际关系需要在生活中顾忌，于是二子他妈妈和隔壁姥姥隔墙甩闲话甚至当院骂大街的情况，就更多了。很多人现在怀念邻里关系，多半就是这种“远亲不如近邻”。

农村则有更多的沾亲带故，所以邻居往往又是亲戚，就更亲密一些。但更紧张的生存资源，让大家为了谁家的地离井近也能够闹翻脸。

在当时已经出现了第一批商品房，住户之间剥离了上面的那些关系，于是，就变成了点头之交甚至根本没见过——这不就是现在的模式吗？所以，决定邻里关系的，归根结底还是居住方式。

但群居动物进化而来的我们，真的就满足于这种弱邻里关系了吗？

不，我们建立了崭新的“邻里”关系。只不过这个“邻”，并不住在一起，而是同在一个微信、QQ群里。这些邻居，有着更相似的价值观或者兴趣爱好，当然，吵起来，怼得也更直接。



问个问题：如果没有别的选择，你希望邻居是真小人还是伪君子？

大概越是年轻人，越看不惯虚伪的嘴脸，出于痛快，宁可选择真小

人。我倒不这么看。既然是“伪君子”，绝大多数时候就必须得装得客客气气，违心地干很多好事。我们平头老百姓，生活里有多少命运攸关的时刻，值得伪君子撕去温情脉脉的面纱对你下手呢？他还得衡量能不能成功害你、成功了以后暴露自己的代价有多大。比起天天有真小人恶心你让你时刻不得安生，干吗不选让人舒心时候儿多的“伪君子”呢？而且，如果一个人大多数时候都做好事，那他到底算是真君子还是伪君子呢？就像《一仆二主》那集里，小市民气的贾府明明是气人有笑人无，嫉妒得火冒三丈。但为了面子也好，街道提倡邻里团结也好，毕竟是大大帮助了差点“饿死在家里，累死在门外”的临时孤寡老人胡学范。而为了晚节、为了追悼会还能开而爱惜羽毛的傅老，确确实实做到了一辈子清廉。

爱名声要脸面的人，什么时代都比真小人干的好事多。

第七十回
篱笆墙不只是影子

剧情回顾

第101-102集《彩云易散》：为了安抚被和平无意间轻视而生气的小桂，全家教她各种“本事”，都教得很嗨；小桂被导演挑去试镜，得意非凡，结果，是演一个只有一句台词的小保姆……

这集的名字来自《红楼梦》里晴雯的判词“霁月难逢，彩云易散”，那么，主角明显将是“心比天高，身为下贱”的保姆薛小桂。

全家唱的“半夜就起身,回来落日头,地主鞭子,地主鞭子抽得我鲜血流”是1964年歌曲《不忘阶级苦》的歌词。然而怀旧如我，从小也没听过这首歌，因为80后生长在一个阶级观点已经被完全淡化的年代。在我们问世以前，1979年十一届三中全就给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还有各种类型的坏分子摘了帽，即“为地富反坏摘帽”，没过多久又给“资本家”摘了，从此以后就没有“四类分子”、“反动资本家”啦！

但这不代表穷人和中上层社会就能从此相濡以沫了。

在中国，说到穷人，自然就少不了农民。

《好缺点》那集里和平说的“爹是爹来娘是娘”，是九十年代影响挺大的电视剧《篱笆女人和狗》主题歌《篱笆墙的影子》歌词：

“星星还是那颗星星，月亮还是那个月亮，……，麻油灯还吱吱响，点的还是那么丁点亮，只有那篱笆墙影子咋那么长，只有那篱笆墙影子咋那么长……”

“星星咋不像那颗星星，月亮也不像那个月亮，……，骡子下了个小马驹哟，乌鸡变成了彩凤凰，麻油灯呵断了油，山村的夜色咋么这么亮，只有那篱笆墙影子还那么长，只有那篱笆墙影子还那么长，在那墙

上边爬满了爬满了豆角秧。”

歌词土是土了点儿，但含义之深刻，不但我们小时候听不懂，饱经世事成年后，也未必就懂得了其中深意：千年不变的山乡，如今翻天覆地，人们似乎变得现代，又似乎骨子里的东西依然顽固，消失的是淳朴还是愚昧？留下的又是落后还是本分？善焉恶焉，苦焉乐焉？更无奈的是,哪怕有了翻天翻天覆地的变化,“篱笆墙”的影子,却仍然“还是那么长”。



《风声》那集里，胡太太一提农村就头痛，并不奇怪。

即使在最强调“工农联盟”的时候，在城市的私下话语中，“农民”也是贫穷落后的代名词。而且这未必能算是偏见，他们真的贫穷并且落后着。90年代初，农民的收入只相当于普通城里人的三分之一，而且是在

走下坡路；至少有一亿八千万农家子女没有接受“九年义务教育”。你以为“民工”这个词就带有歧视色彩吗？我们小时候从父母嘴里学到的根本就是“盲流”这个词。在当时的上海，送报纸、开电梯、送牛奶这些工作的招聘广告上，常见的第一个条件就是“有本市户口”。“农民工”一开始是为了替掉歧视性词语才早造出来的词，可是用着用着，也慢慢染上了其他含义。

——麻油灯还吱吱响，点的还是那么丁点亮。

星星怎么开始不像那颗星星了呢？

直到94年，老胡还在《风声》那集里，把四环以外的北京说成是农村。弹指20年，北京已经膨胀成一个超级大城市，官方统计的常住人口超过2000万，比94年几乎增加了一倍，而实际数字很可能远不止这些。然而北京的出生率几乎一直走下坡路，新增人口从哪儿来呢？中小城市和农村打工者。

农民工进城的第一个高峰是80年代，到90年代初已经有七八千万人，到了90年代中期超过了1亿，21世纪初达到1.3亿,而房地产、基建的大潮带动了又一次民工进城潮，到2013年，中国农民工总量达2.69亿人。

骡子下了个小马驹，他们离开了千年以来赖以生存的土地，投入了城市工业和服务业体系。乌鸡变成了彩凤凰，之前会被认为“不本分”的外出打工，让他们赚取了更多报酬。麻油灯断了油，山村的夜色咋么这么亮？有电了。现代文明终于改变了乡村。

甚至他们的精神生活也开始城市化了，甚至以数量优势改变了大众文化的格局。保姆小张眼里，张国荣比不上蔡国庆帅，小桂眼里，自己已经是琴棋书画无所不通，光外语就会两门儿。换到今天，占据她们精神世界的，大概会是网络小白文、低俗网络直播。这些当然和“小桥流水人家”的优美天差地别，也不免让我们看不上——我们看不上也没有什么不对，一切不承认审美有高低之分的观点，最终都将走向民粹。但你要知道，享受这些低端文化的人，换到那万恶的旧社会，连这些都没条件获取，终日无非为生计奔波。傅老说“照你这么说知识越多越反动了？”原话为“如果路线错误，知识越多越反动”。但我想，在我们这个现代化并没有多久的国度，不读书的人开始读书，即使是两分钱的耗子尾

巴——根本就算不上正经东西，也算好事吧？

然而，篱笆墙的影子，仍然若隐若现。

打工赚到了比种地更多的钱，却并没有改变农村的面貌。他们乘坐绿皮列车来到城市，远离妻儿老小，在城市这只巨兽贪婪的口中攫取残羹。生而奔波，他们没有精力和见识，去考虑如何改变自己的阶层，去忧虑赚的钱并没有可持续性，他们只担心包工头赖着不给钱，只担心如果不多干点活，他们那已经被贫穷生活摧毁了身体的衰老父母只能捡破烂为生，他们的孩子就只能休学去打工，在半灰色的世界里学坏，更祈祷自己千万不要生病受伤，因病返贫是一直悬在他们头上的达摩克利斯之剑。

他们来不及去想，当乘绿皮车而去时，鼓鼓囊囊的蛇皮袋里，能带走什么真正有价值的东西。打工者其实仍然游离在城市经济体系之外，赚的钱也还没能改进他们的素质。即使祖坟冒青烟，拆迁一夜暴发，买豪车、盖别墅、赌博依然是很多人的选择。

而在他们身后，早在20世纪90年代，就已经有了这样一个戏称："三八六一九九部队"。这是用三个节日来代表留守农村的留守人群：妇女、儿童、老人。经过几十年迁移，空巢化、老龄化已经是当今农村绕不过去的重大隐患。青年人谁还肯在村里住？不是出去打工，就是移居就近的城镇，村里只剩下无助的老人孩子，以及留守妇女。

农业劳动力越来越少，也越来越老，越来越多的土地被荒废掉。但凡有点"本事"，谁又种地呢？一亩小麦不过能卖出千把块钱，想靠土地赚钱，除非是成千上万亩的大农场。同时荒废掉的，还有泥瓦电工等技能。我们半真半假地说着"大学生赚得还不如民工多"，那我很有信心地告诉你：技术工人的薪酬百分之百还会涨，你见过几个四十岁以下的木工？

你害怕了吗？请想象，一旦城市经济出现衰退，几亿无处打工也不会种地的农民……

中国不仅有北上广，还有那些仍停留在第三世界的广大内地小城和农村。



空巢化的农村


垃圾围村

更可怕的是，“豆角秧”，也就是新生的生命，真的能爬过那片篱笆墙吗？

二十年后，小桂的儿子考上了名牌大学。小桂两口子当晚上了一柱胳膊粗的香谢谢祖宗。不是因为孩子“出息了”，而是庆幸晚生了他几年。要早几年，上大学的孩子，户口就要变成“非农”，宅基地、农田都

没份儿，还是得感谢政策！孩子也庆幸：幸亏我好好学习，考上一好大学，你看张家二哥，考个破三本，学费花几万毕业就进个赚2000块的破私企，要不大家都说上学没用呢？过了几年顺利毕业，可惜，可能是年份不好，那些好外企大国企怎么都不招人？孩子又没什么好成绩——大家皆玩你不玩，天下皆治你未治，能行吗？只好考公务员呗。牛啊，千军万马中还真过了独木桥，好歹算是有个铁饭碗吧。就倒霉地赶上精兵简政阳光工资或者叫什么都行，一个月还真是2000多……但孩子有眼光，眼看着好多同事受不了了辞职，心里乐你们辞吧辞吧你们不辞将来我们怎么涨工资。果然没两年工资就涨了。但是这房价物价咋涨这么狠？相亲姑娘听说家是农村的咋立马笑模样就没了，她父母乐意都不干？活儿都是我干怎么提副科都是王局他外甥赵处他公子？也罢，你看国企里的师兄师姐，好像也都没提上去，就别想那么多了！只是发烧躺在群租房没人照顾的时候，脑子里偶一转念：二十年后，我是啥样呢？

桂的侄子懒得念书打工去了。一听工资吓一跳：怎么跟我爹年轻时打工差不多啊？回村种地干木匠？可拉倒吧我会吗？管爹要钱开个小面馆吧，仨月下来哭了，请师傅太贵，自己做的自己都吃不下去，房租、水电……不都挺有钱吗怎么净要那不加牛肉的？没得赚还搭上自己做梦都在辛苦算账。不干了，还是打工吧！娘也劝其实每天加班五六个小时也能赚3000多，就是听说不少小伙伴们跳楼了你可别啊。孩子才没那么傻，2000块够买衣服上网了，穿得够时髦上网能骂人，不够也可以管妈要点反正家产也是我的不是妹妹的。不过工厂也不错，能同时交两三个女朋友。结果一不小心傻了吧让你买便宜避孕套，二十岁就把人家十八大姑娘肚子弄大了。那就结婚吧，不够年龄领证也可以盖房摆酒顺带仨月后当爹。结果打网游老婆不干了，吵一架带着儿子回娘家，三天后传来话：离婚！离就离谁怕谁！再出去打工又交了好几个女朋友，听说那谁上个大学还没房没对象呢，听说镇里要征地了到时候就可以买车了。就是有时候喝点酒忽然一激灵：到我爹这岁数，我在哪儿呢？

社会学家们发现，重点大学里农村学子比例一路下降；然后，数据又表明，在如今职场上，父亲级别达到股级及以上的干部，子女获得管理职务的可能性是其他人员子女的2.7倍。而从小生活在城市，更多农二代们在并未真正融入城市的同时，却沾染了城市的习俗，早已失去了让他们父辈赖以生存的吃苦耐劳精神。他们的生活已经远比上一代舒服，但生存的风险却远比父辈大，那道阻断希望的篱笆墙，肉眼已不易分辨，但暗影却仍长长地拖在地上。

是如今世道的错吗？很抱歉，从社会发展规律上，能够阶级跃升，从来都是一个小概率事件，同为小保姆，小张成功了，背后却是无数小桂的梦碎，或者干脆就不去做梦。

说句让人失去希望的话吧：即使社会再发展，阶层分布也是相对稳定的。前几十年那样容易的阶层跃升，只是历史长河中的一个小小意外而已。青云无路？青云从来就没有过路。

而即使踏对了，鲤鱼跃龙门，却仍有大概率在下一个陷阱中跌落下来。这两个故事本身，其实只能说明，上大学和随便做点什么生意，已经不再是时代的风口。然而以这个阶层的风险承受能力，仅仅一步踏对，并不意味着就没有后顾之忧。比如当年炸油条的小刘，其实也踏对了“商品经济”的风口，在公务员一个月赚300的时代，也许会有好几年一个月赚1000的好日子。然而如果他仍在一直炸油条而不是开店雇佣别人，或者开了店却得罪了当地的管理机构，甚至他成功开了多家连锁店却并没有买房，那他仍然只能在辛苦劳作中努力一生，却仍不能安度晚年。

又何止农民？当年以为进了国企终身有靠的工人，也是一样。

唯有不停地向着风口前进，还要不停地做对选择，才能不被践踏！

这是人过的日子吗？

这一集，梁左写于1994年。

第七十一回
“官场八股”与颠覆者

剧情回顾

第103集《好缺点》：圆圆学校让写自我鉴定，志国发挥写公文的特长，要把缺点都说成优点，傅老反对，最后圆圆干脆谁的都没听。

按圆圆总结的优点，自己整个一雷锋他闺女，按傅老、和平总结的缺点，这孩子简直要不得了。可是双方说的虽然都是事实，却都不是真相，只是集锦。

语言即地狱，用集锦代替真相，只是它的原罪之一。

志国不愧多年浸淫在机关，他总结的“好缺点”深得官场之妙。圆圆说实话了：“您这说的跟我都没什么关系啊？”也就暴露出这集编剧张越、梁左的狼子野心了：明写孩子的小事儿，暗写“官场八股”。

所谓“官场八股”，就是公文或讲话中充满了空话、大话、套话这“三话”，看似深刻其实空洞，更可以把坏事弄成“好缺点”。这绝不是一朝一代的弊病，每隔一段时期，官场文章几乎就不可避免地走向八股化。

讲八股有什么好处？不露馅，更不犯错误。

太平盛世下，官僚逐渐脱离民众几乎不可避免。贪污受贿的坏分子就不提了，问题是有些官僚会真心诚意地相信：一千块钱足以在上海过温饱生活了啊！在他的认知里，这的确是现实，他已经意识不到，并不是所有人都和他一样能享受制度性福利。在资讯快速传播的时代，讲八股保护了他们不成为“何不食肉糜”的新例子。

更有意思的是，如果是有水平的官僚，只会把“八股”讲得更好。

那些在复杂官场中摸爬滚打，击败了其他人精，终于升到高位的人，你觉得他们更可能是思想僵化、脑中空空？还是高瞻远瞩、人情洞明？当他们在私人饭局里面对你时，真是谈笑风生，让人如沐春风，哪怕讲个荤段子，都能引经据典、犀利生动，让你不由得感慨“领导水平就是高啊！”可一旦到了公众场合，人话立刻就无影无踪了，一场新闻发布会下来，比什么安眠药都好使。

现在我们面前有这样一位高官，说话风趣，极富个性。那么等待他的将是什么呢？

暴露个性，就要为自己说出的每个字负责。比如说，别人说的都是上级指示的全套原话，他却有两条用了自己的“人话”来表达。这样政敌不免会提出一个问题：“你是不是对这两条有意见？！”这套普通人听不懂的话，其他官僚却是能听懂的，一处细微的改动，就能做出一大篇文章。

他也可能是有意在玩个性。但这是一种高风险投资，弄好了能快速出位，可一旦弄不好，要倒霉的可不只是他自己。他将成为突破口，连累上级、下级。于是求稳的上级不免皱皱眉头，悄然从核心名单里把他划掉；讨生活的下属不免阳奉阴违，抓紧寻找新的靠山。这个人的命运也就可想而知了。

而当他失败后，同僚们的评价里，往往会有一句耐人寻味的：“这个人呀，锋芒太露。”

除去短暂的大变革时期，官僚的本性就是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少说少错多说多错，但又不能不说，有了“三话”填空凑字数，就可以避免暴露自己的真正观点，带来最大的安全保障。

“官场八股”的盛行，证明了官僚阶级正在僵化。所以英明的领导人，对八股是深恶痛绝的，你看志国的总结把傅老气的，就差没命令他去背诵毛主席的名篇《反对党八股》了。

在八十年代之前，本来充满激情的“革命语言”，逐渐成了僵化的“八股”。剧中却让傅老把“革命语言”在生活里到处乱用，成了主要笑料之一。编剧们干吗要“革命用语生活化”？

你有没有作过这种死：给落后于时代的长辈讲解新鲜事物。比如

说，女权。“女权主义主要包括争取教育权、身体自主权……”你企图滔滔不绝讲下去，但是，停，他们已经被新词汇卡住，露出了疑惑的神情：“身体自主权？”于是你不得不陷入沉闷的解释之解释。更郁闷的是，等你口干舌燥地说完，他们却根据自己的经验，把这些词儿歪曲成了他们更熟悉的含义：“合着就是争取搞破鞋的自由？！”你跪了：“这是一种选择的权利，就是说有这么做的权利，但并不是要提倡什么……”他们继续大惑不解。于是你只好再回到他们熟悉的语言来解释：“就是说，女人有不搞破鞋的自由，也有搞破鞋而不被迫害的自由”——不对啊，傻子也知道“搞破鞋”不是好事，我们争取一种邪恶错误的权利，这说不通啊……那些老词儿顽固地守着自己的老观念旧含义，最终你服了，不讲了。

话语即世界，你想表达新思想，第一个大问题就是，你还是要用“他们”的话来表述，于是找不着词儿说不清话。旧语言顽固地保卫着旧思维，甚至固化了使用者的思维模式，在自己家，可以停止讨论去吃饭，要是扩大到整个文化上，就成了一潭死水。

在中国最好的科幻小说《三体》里，把“语言限制思维”的思路变本加厉，幻想了一种思维透明可见的外星人。他们的思想，是直接能“看到”的，打个未必准确的比方，就是每个人脑袋上悬一个漫画里的对话框，想什么就显示什么。在这样的社会体系下，话语间没有任何缝隙，“欺骗”固然不会产生，但“新思维”同样不会产生。外化的思维，让所有思想叛徒没有容身之地。于是三体星人的技术只能匀速进步，而使用“语言”这种隐蔽性交流工具的地球文明，却能加速度进步。其实，我怀疑，在这种铁幕下，三体人根本就不可能产生科学。

怎么打破这个铁牢？在“新文化运动”时期，文人们开始推广白话文取代文言。让我们觉得匪夷所思的“废除汉字”主张，其实也只是一种更激进的废除旧思维手段。到了八九十年代，另一帮鸡贼，开始尝试一种温和的新法子，梁左王朔王小波们，用旧瓶子装新酒，把禁锢中国人几十年的“革命语言”放进了日常生活，于是这些语言的本身意义被全部偷换，堡垒从内部被砸个稀巴烂。

这也就算是文化史文学史上不小的一个事儿了吧？

我们在聊《我爱我家》，那么结论就是：颠覆者梁左。

其实，他们只是用自己敏锐的嗅觉体察了时代。真正的颠覆者不只是他们，更是亿万个走向新时代的普通中国人。

第七十二回
2010：大众文化的新一页

剧情回顾

第104集《新的一页》：家人为圆圆推荐上重点中学想讨好老师，最后赵老师上门来家访，才让全家放心。

《心中的明星》那集，志新说，“第一次下毒手心里难免有点儿别扭吧，心黑手狠也得有个过程，尤其是残害儿童”，你看看，还不到一年，和平已经很习惯了，撸袖子就要对圆圆动手，真是学习型母亲。

两口子打算要傅老存折给圆圆捐资助学，傅老大怒：“我统共就这么几个体己，你们也要算计了去？”贾赦打算要贾母丫鬟鸳鸯给自己纳妾，贾母大怒：“我统共剩了这么一个可靠的人，他们还要来算计！”

这集是赵老师孙凤英最后一次出现，不过一点凄凉感没有——她总共就出现了三次。更重要的是，她真是《我爱我家》演员里少有的幸运儿。没享到什么福，可也没吃过什么苦，老老实实在人艺演着话剧，偶尔拍拍影视。自从1987年拍《顽主》和梁天勾搭上，到现在，还坚持着哪。儿子梁晓天（你们夫妻俩忒省事儿了吧……）600多分考上了北大，然后又交换留学。幸福着哪！


小眼睛王子和公主从此过上了没羞没臊的幸福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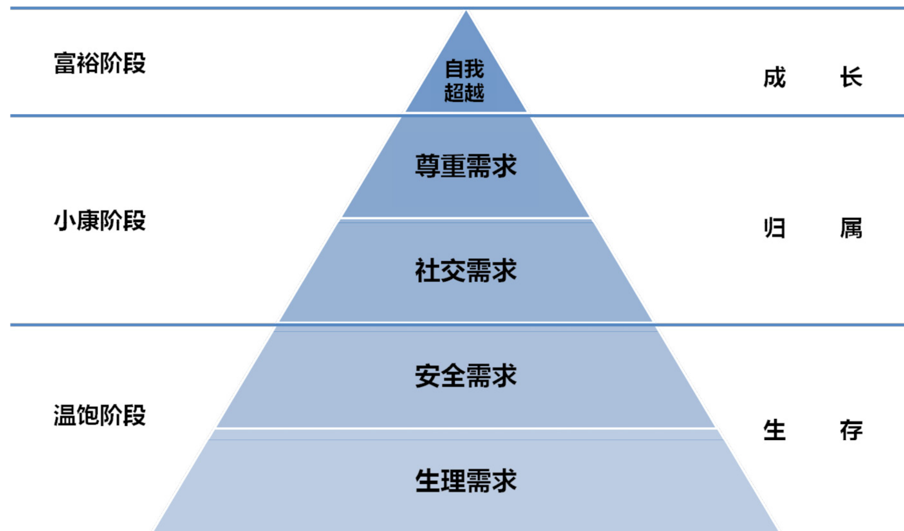
近二十年，文化精英们引领了大众文化的兴起。二十年后，我们又生活在什么样的时代？

早在当年，就有无数贾志国在抱怨“现在的电视剧越来越不好看了”，而曾经引导潮流、登台一次就能被全国人民记一辈子的央视春晚，播出完就挨骂更是成了常规动作——当然，不许别人讨论然后给自己刷个100%好评，也是个办法。

是节目水平越来越差了？是观众水平越来越高了？

其实，拉到更大的范围看，这只是上错了花轿，而且也没嫁对郎。

二十年间，我国人民的文化需求的变化，完美地诠释了马斯洛需求层级理论。



80、90年代是我们的温饱阶段。饿了那么多年，电视终于横空出世，彻底满足了人们吃饱肚子的欲望，只要打开电视，永远都有节目按摩你的大脑。那么多年没见过什么，刚摆脱饥饿的人们又不挑食，电视给什么咱们就吃什么呗。王朔回忆到："当时我却以为这说明观众具有无限包容性和可塑性，可以让我乱来，任何一点新鲜的挑战或叫挑衅都会令他们兴奋不已并一路尾随。"这就是当年趾高气扬的电视时代。

时光荏苒，人们终于进入了小康阶段，吃饱肚子再也不是什么追求了，倒是只能傻呵呵地盯着电视怪没劲的。于是，高互动性的选秀节目出现了。它们满足了人们的社会需要、尊重需要，让大家自以为也是其中的一分子。

然而风云突变，在新媒体诞生的时代，更加谄媚受众的互联网偷偷地分流走了电视的大量观众，网络社区激烈的辩论，取代了朝圣一般阅读严肃文学杂志；订阅符合自己观点的公众号，取代了《读者》塞过来的鸡汤文；又便宜又能打发时间的"进电影院"成为约会的首选，于是电影从曾经神圣的艺术，变成了瞬间的商业消费。信息筛选模式也随之改天换地。电视时代其实仍是一个权威时代，专业人士操刀，审查部门把关，观众能看到的，是权威筛选过的文化，可以叫作"向下筛选"。而互联网时代提供了海量的供给，观众们在这个超市里眼花缭乱，可以挑三拣四地去选节目，订阅频道，成为某人的微博粉丝，获得通过云数据计算推送过来的适切节目。一个前所未有的、以消费者为核心的向上筛选体系，谄笑着在不知不觉间就占据了我们的生活。

“电视时代”的大众文化正在逐渐衰落，而互联网时代的全新大众文化正在兴起。

但是“新胜旧”，可不见得就必然是一种进步。

这是一个前所未有的时代，全民普遍拥有消费能力。需求左右了资本的选择，资本又左右了创作者的价值取向。在我们这个脱离中古不过百余年、地区发展又极度不平衡的国度里，谁创造了最大的需求呢？

金字塔的底层总是面积最大的。在温饱阶段和小康阶段的人占据了绝对多数，比如，我们那已经上了年岁、无力再接受新生事物的父母，比如，背负着生存压力的城市白领。更有无数刚刚进入这个阶段的新生力量，比如，从未在学校或互联网上接受过什么审美教育的小孩子们，比如，接近三亿进城打工、在疲累中亟须发泄的农民工。他们才是市场的主力消费者，他们需要熟悉的、不用脑子的文化产品。而有品位的文化，就意味着有挑战性。

文化上的富裕阶层哪里去了？有些人去追寻自己喜欢的小众文化，只肯去剧场看话剧，只看电影院并不播放的艺术电影，只听玛丽莲·曼森……他们在数量上的绝对劣势，加上他们挑剔的口味，使得他们成为大众文化最不喜欢的消费者，没几个想为他们服务。但他们绝不至于饿死，在互联网3.0时代，文化消费形成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垄断。他们消费着处于食物链高端的美剧、日漫……他们在外国的同类享受的是一样的东西——这个同类，可不是按民族划分了，黄皮肤、白皮肤、黑皮肤，环球同此凉热。

二十年前，所有人都坐在一起，从不同层次欣赏着《我爱我家》，如今，早已分道扬镳。

失去了大批优质创作者的大众文化，把粗制滥造的婆婆媳妇剧、手撕鬼子剧、雷人古装剧、充满粗口的网络直播、洗浴中心水准的综艺节目扔给了温饱阶段和小康阶段的人。

在所向披靡的实力碾压下，资本开始塑造创作者，创作者又开始塑造新的观众。综艺电影是电影吗？可是拍十几天就能卖几亿。网络直播本身有何低俗？但观众只需要软色情、粗口和低级幽默。影响力最大的80后作者，无论韩寒还是郭敬明，都逐渐把自己变成了“商品”。曾经充满理想主义的《南方都市报》记者马凌，得意之作是一篇写“鄙视链”，

探讨文化等级观念的有趣文章，但只有当她变成咪蒙，才能靠狭隘暴戾的《致贱人》《致low逼》获得金钱和知名度。什么样的文章阅读量高？她说“热点、金钱、性、暴力”，必须让有修养的人不舒服，必须让有廉耻的人在公共场合说不出口，才能火遍网络。而在这样生态下被灌输的孩子，如果并没有机会从家庭或者学校获得更高层次的审美教育，又会获得什么样的品味？《喜羊羊与灰太郎》当然是世界上最好的动画，因为他们的世界里并不存在《EVA》。

“自我超越”被资本无限期招安了。在20世纪90年代，精英分子顶着政策限制，凭借着骨子里的追求玩着乾坤大挪移，弄出了不少有特色的作品。但如今却是九群二十七地堡，地雷阵外带迷魂阵，资本＋政策一起上，即使有好苗子，也基本会禁不住诱惑立马被商业招安，被低素质受众同化。而能经住诱惑的，往往在海量信息中无从检索，默默无名。

这种纷乱中，能否结晶出曾是下里巴人的元曲、曾是通俗小说的《基督山伯爵》？甚至，能弄出一本《七龙珠》吗？

如果持续这般，就先不要谈什么文化输出了。大批只有火爆动作场面而水准低下的好莱坞电影，在中国的票房已经超过了美国。莫言得了“诺贝尔文学奖”，但中国作家的作品照样没人翻译。谈中国文化必谈熊猫、功夫、旗袍，你什么时候在动漫里听说过“日本元素”、科幻片里听说过“美国元素”？孔子学院和所谓汉语热，那就是个免费甚至倒贴钱的美食培训班，人家不过当一个小爱好。至于所谓“中古玄幻小说开始被外国人大量翻译”，你真的相信那些低俗之作能让有影响力的人心生向往，形成潮流吗？

中国有句实在的老话：打铁先要自身硬。

我们还有很多年可以活，我们拭目以待。

第七十三回
阳光灿烂的日子

剧情回顾

第105—106集《芝麻开门》：一个金手镯引起傅老的回忆，说家里原有一箱财宝，家人玩了命地找，还要为了防止别人找到日夜监守，结果财宝没找到，金手镯也不见了。

除了三大疑案，《我爱我家》里还有无关痛痒的三个小疑案：到底有没有那么——那么——那么大一箱子财宝？8·18案件的作案人到底是谁？让朝阳留下的一票到底是谁投的？

芝麻开门，来自阿拉伯经典故事《阿里巴巴与四十大盗》，因为在外国影视很稀少的年代引进了译制片，当年很多中国人都喜欢在生活中说，其实就类似于现在的网络热词。在智能时代，这个故事是这样的：阿里巴巴在洞里感冒了，声音含混，大喊三声“芝麻开门”准备出去，没想到被回答：“对不起，您已输入错误三次，请登录邮箱修改密码。”可手机在洞里没信号……于是阿里巴巴守着一堆金银财宝饿死了。

周末一起看《正大综艺》，曾是很多家庭的习惯。在地方台办不了综艺节目，港台综艺节目看不到的时代，它就是几周一次的微型春晚，杨澜、程前、袁鸣等，都是从这个节目红起来的。



扣子，在王朔小说《一点正经没有》里是方言的女儿。考虑贾府即梁府，方言即王朔，梁左和王朔的战斗友谊革命情感，考据如下：扣子，也就是剧中的王佳，真名王咪，王朔女儿是也。

“我真想大哭一场啊！”出自《茶馆》松二爷。

说到疑案，这集是一笔真正的糊涂账，无论剧情还是疑似的影射。

贾母那点不怎么光明的历史似乎都要暴露，但全都没有肯定证据。

金镯子被随随便便放在抽屉里，可见傅老对这镯子是满不在乎的。可贾母把那么——那么——那么大一箱子金银财宝都弄不见了，却把这镯子留得好好的。镯子是不是成双成对的定情物啊？另一个是不是在小晴手里呢？是不是能肯定贾母和表弟俩人那时续上过？老傅和她莫非并不是恋爱结婚而是像《激情燃烧的岁月》一样是上级指派，所以才会对表弟念念不忘？

到处是疑点，全都没有答案。



“当年家里要有这么大镯子，还能出来参加革命吗她？”志国太不懂革命者的心了。他说的那不叫革命，只是“造反”，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为了改变社会组织形式，“敢叫日月换新天”，仁人志士们才不惜抛头颅洒热血。

近年来颇有一种论点：社会上层精英分子主导的“富人革命”，对社会日后发展好处特别大，比如英国光荣革命，比如美国独立战争。“穷人革命”则往往带来比较大的破坏，比如法国大革命。

到底“富人革命”是不是好处多多，我没结论。把这个问题严密地量化论证清楚，足以留名人类史。但是可能我阴暗，提这个观点的人，不像是在单纯地做社会科学研究，因为傻子也知道和平变革对社会破坏小。恐怕他们比较来分析去，就是为了一个没好意思直说的最终推论：穷棒子革命是自毁前程，不要这样做呀！

这个，叫作毫无用处的废话。而且，不带这么给富人说话的。

让活不下去的人忍着，耐心等社会进步，这叫很傻很天真。苦劝既得利益者“发发慈悲吧，你们主动让步好处大大的”，更是应该先看看没有真正的力量制衡，人家正不正眼看你。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欧美资本主义国家的福利待遇，为何逐步提高？你不提高，工人就都“阶级高于祖国”，跟苏联一条心了。

都成年人了，都知识分子了，分析问题想一想可行性好不好——如果收买你的钱不足以发家致富的话。

贾家的一箱子金银财宝和古玩字画代表什么？社会多年积累的物质和精神财富。我们知道，傅老干了一辈子革命后，财宝确实是都给干没了。

然而，就不革命了吗？那贾母家的财宝倒是保住了，余大妈估计吃饱饭都成问题了。

财宝干没了，是令人痛心的损失，还是社会变革的必然代价？还是没有答案。



“古伦木！乌巴！”

对七十年代之前出生的人，这句话来自《奇袭白虎团》的电影、快板、样板戏、小人书……在那个年代，仅有的这几个可以传播的文化作品，被所有的艺术形式拉进自家门儿。

而四十岁以下的人，基本是通过姜文电影《阳光灿烂的日子》才知道了这句流行于“十七年”和“文革”的经典台词。不过《阳光灿烂的日子》上映于1995年，所以肯定是在《我爱我家》里先出现在荧屏上。

经过原剧作者修改稿、原型人物发言、韩语意义的三重锁定，基本可以确定这句话的意思：“古伦木”是句口头语，“那么”“那样”的意思。“乌巴”乃是“云雹”之意。

但本意其实毫无意义。无论问的还是答的，谁也不知道。

在这一集中，为了寻找和保卫财宝，全家人昼夜不停地折腾。却没有人真正仔细地想过，这所谓的财宝究竟有可能找到吗？老傅随随便便一个形容，和平充满煽动的各种许愿，就激起了大家的无限热情。远大前程就在前方！哪怕毫无头绪，老傅一句“只要有决心，什么事情都可以办到！”就定下了事情的调子。

于是，大炼钢铁，亩产十万斤，十五年赶英超美，解放全世界三分之二受苦的人民……都在热情和决心中栽下了种子。看似清楚却毫无可能的目标，让一个民族在三十多年的时间里始终处于亢奋状态。可这头被刺激的公牛却根本不知道该冲向哪里，只是凭借着激情四处乱撞。

当新中国傲然屹立东方，骨子里刻着对大一统向往的中国人终于得到了安慰，更何况，这不是简单的改朝换代，这是中国民族从基层到顶层的现代化革命！

当时的人们会振奋如何？他们把精力、热情，甚至多年积累的财富，无私地奉献到了自己国家、民族的建设中去，为了一份共同追求的财宝：

一定要在最短的时间内，让中华民族重新回到世界巅峰！

这是何等美丽的前景，这是何其壮烈的一幕！

挖掘财宝无果，人们并没有检讨目标是否出了问题。但不实际的目标，却让人们的热情付之东流，甚至发展水平落在了同期起步的其他国家后面，当打开国门，巨大的差距让曾经的民族自豪感，一下子就变成了虚无主义、崇洋媚外。

一个民族的历史悲剧，凝结成了这个意味深远的细节，在志国、和平对暗号时，只要喊一声“古伦木！”别人就会立即条件反射地回答一句“欧巴！”你听得到，也会说，甚至知道如何去回应，但是就是不知道，为此付出汗水的意义在哪里。

然而终于在事实和逻辑面前，被剥得一丝不挂，只留下一句又一句的“我真想大哭一场啊！”（出自《茶馆》）或者像《阳光灿烂的日子》里，在许多年后，把回答变成“傻X！”

梁左已在地狱。

最后说回剧情，找到财宝，真的是好事吗？

为了财宝，一直严防死守第三者的和平，已经公然许愿让志国后边跟五六个大姑娘；为了财宝，一向孝顺的和平已经准备到法院告傅老。余大妈会不会上诉“葡萄架下方圆100米以内财产均属于居委会所有”？文怡会不会领着“大儿子”来争夺继承权？小芳会不会领着另一个小伙来

声称“这才是俺和志国在小树林里……”？

金镯子，是不是为了家庭安定团结的傅老偷偷藏起来了？

现在是21世纪，已然是为了金镯子什么都做得出来的太平盛世。



有钱能使磨推鬼

第七十四回
右眼皮跳跳

剧情回顾

第107—108集《真真假假》：傅老因为不被重视假装生病，结果检查时真被查出了癌症，伺候了一阵之后全家都开始倦怠，好在最终证明是虚惊一场。

这集的台词再爆笑，也挡不住“癌”给剧情笼罩上的沉重和悲凉。而十三年后，这集再次一语成谶：文兴宇老师正是因为癌症去世。

即使仅仅从剧情说，好像也笑不出来。佛曰人生七苦：生、老、病、内什么、爱别离、怨憎会、求不得。癌症是虚惊一场，却让人在笑声中意识到了死亡就在身边。孝顺看行莫看心，但照顾病人带来的无意识怨憎，却让自认孝顺的志国们心头一颤。傅老实际需要的是精神照顾，好容易因为误会得到了，病一没，又被理所当然地忽视了，只有求不得的苦笑。

英达作为总负责、总采购，知人善任是跑不了的。就说这集，一想到要讲老年人的问题，就把《夕阳红》的张越弄来和梁左搭档编剧了。

不过老年人问题，在剧中已经重复几次了。后八十集，整体质量远不如前四十集。

前四十集，主题几乎刀刀见骨针针见血，台词几乎句句有来历又让人笑破肚皮，稍一琢磨哎哟还大有深意。在后八十集，就明显底气不足，大有才尽之感。毕竟它没能成为《红楼梦》，不过是一个牛X的电视剧而已。我一直把梁左夸得跟朵花似的，然而事实上我们可以肯定，文学史上不会有他的名字，远了不比，肯定是不如他的挚友王朔。这是一个没发挥出来的天才。

他终于免不了成也大众文化，败也大众文化。

正如王朔所言，“写剧本是直通天堂，写小说是自绝于人民”。（大意）剧本是什么？大众文化的代表。梁左这一批人得享大名，得益于用文化精英的水准服务大众文化，然而大众文化既然是商业的，就不可避免地用舒适和诱惑侵蚀了他们的精力，那些美女啊饭局啊稿费啊……谁能舍得？《我爱我家》前四十集，是他们关在远郊招待所里写出来的。而我们知道，后来他又去“直通天堂”了，自己连编剧带导演，把很多精力投到了另一部喜剧。

梁左对自己并不是没有要求，他说过，写剧本如同纳妾，写小说他才认为是自己真正会舍得付出、准备流传后世的东西。然而无论是死神还是他自己，都没给他这个机会。我们看看《笑忘书》里的小说，大都还只是一个胚胎。

或许这就是梁家人的命运：有曹雪芹之才的，没能成为曹雪芹；年轻时和葛优相提并论的，没能成为葛优；号称才女的，没见到再有什么作品。

他未必才尽了，但《我爱我家》前四十集之高妙，已经站在了巅峰，月盈必缺，后面不免就是下坡路了。

但越接近结尾，越让人笑不出来？倒不是质量问题。

在主线剧情上，我爱我家有一个不折不扣的悲剧内核。

我在想，当最后一集的最后一个句号落笔，梁左在想什么？他能想到纳的这个妾，二十年后还有人如此津津乐道横挖纵掘吗？或者说，对他来说，这部剧到底算“作品”还是赚钱的工具，各占多大分量？

我倾向于他还是当这个是作品了。

如我们所知，后八十回里有很多都是故事核来自别人，然后梁左统一修改，可到了真正暗示人物未来命运的关头，梁左可没放手。最后一集结尾，面对给了自己无数欢笑的故事谢幕，观众发自内心地鼓掌。可梁左呢？他满意了吗？

这一家未来会怎么样呢？

《心病》那集里，傅老是否已经意识到，自己越来越成为一尊供起来的大佛——中看不中用？《芝麻开门》里，长子长媳在财宝的诱惑

下，开始商量要不要把他告上法庭。这集里，当他直面生死，给长子长媳留下的是一堆破烂，却决定把多年存折留给小儿子、小女儿，除了喜剧效果，是否也反映了他内心的一些微妙变化呢？当小张携金钱荣归，曾经在第一集里轻易架空小保姆的老革命傅老，似乎再也无力争锋，反而为了利益颇露谄相。

志新虽然喊出了“卖血我也养着你！”的豪言壮语，但想负起责任，没有坚韧克难的心智和稳定的饭票，往往是行不通的，起码截至剧终，他显然并没有做好准备。当爱情和豪情如他兄嫂那样被生活渐渐消磨，艳红和人同居了一年的心结，是否将成为两人口角的根源？而回到他自己身上，经过海南的锤炼，阅历空长，但在家时那些讨人喜欢的青年热血，似乎不可逆转地一去不复返了。当小张辱及家人，曾经为保卫家庭“一个打七个”的他，做出的选择竟然是在旁边赔笑忍隐。一个人最可悲的事情，莫过于眼睁睁看着自己变成了曾经最讨厌的样子。至于他的“钱途”，这里暂且不表。

早在小凡还没出国，傅老就一语道破真相：“这要一把你放出国去，你要能回来才怪哪！”既然不回来，她注定将错过中国未来二十年发展奇迹的红利，除非嫁给将来风生水起却未必还有真心的孟朝阳。美国，那是什么地方？作为家中人人宠爱的小女儿，现在她面临的是不得不独立生存。即使一帆风顺，在异国他乡孤身支撑的酸楚，也将伴随她最好的年华。她的家信里，当然不会流露出任何软弱，就像我们在外地工作时，报给父母的都是繁花似锦。她毕竟是女人，在软弱之下，一个男人可以更容易地打开她的心扉。虽然她不嫁爱尔兰警官，但在极度渴望有一个肩膀倚靠的心理下，人往往是盲目的。从小接受保守教育，几乎没有恋爱经验的她，能否幸运地找到一个真心人呢？这个漂亮女人，会不会像赵明明一样终于免不了离婚，彻底失去眼中那份灵动，变成一个悲苦的中年女人呢？

至于志国、和平、朝阳、小张他们的命运，后面自然会写道，悲剧总会来，并不嫌早晚。

并不是想写什么哗众取宠的“黑暗版结局”，只是人性里灰暗的那一面，放到大裂变的时代大背景，就成了不折不扣的悲剧。

还记得我从第一集就一直说的那句话吗：“可以说，《我爱我家》就是一“小红楼梦”，起码梁左他们是憋着这个心思的。”

如果，我是说假如、万一、也许……他想要的是一个“呼啦啦大厦倾，剩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结局呢？

第七十五回
《我爱我家》VS《武林外传》

剧情回顾

第109集《8·18案件》：朝阳让小凡寄来了外国菜谱，结果一顿饭把全家都吃坏了肚子，成了千夫所指的朝阳耍了个小手段，让全家自己掐了起来。

在这一集中，全家冲向公共厕所，没有一个人拿纸。

这是三小疑案之二，但和“财宝到底有没有”一样，没有答案，也不必有。本集其实是厚黑学教材。第一，少做少错，多做多错。第二，如果你被群起而攻之，想洗脱自己，一个妙法就是把水搅浑，给非议者搞上一些莫须有，这样，没多久他们就自己打起来了，你自然就功德圆满，可以安心坐沙发上看报纸喽。

除此之外，《8·18案件》似乎没什么可说的，那不如我们来认真摆一摆《我爱我家》的江湖地位，参照物是《武林外传》，兼谈其他。



从影响力上来说，《我爱我家》和《武林外传》是国产情景喜剧里名正言顺的前两名。虽然一个是十年前的作品，另一个更是已经二十岁，但无论在电视上还是网络上，他们都是口碑最好、播出最多的两部。

放在二十年历史长度下看，《我爱我家》同时代大热的准喜剧《编辑部的故事》，时代局限性要更强一些，不但内容和现代有了距离感，连节奏和笑料都已经有些过时。或者干脆简单粗暴划个标准吧：新成长起来的孩子，很少有能爱上它的。《我爱我家》里的一些“革命语言”虽然也会让没经历过当年的人看不懂。但它凭借节奏之圆润、笑料之自然、底蕴之深厚、细节之真实，仍能吸引住有心人。和《武林外传》同时期的《家有儿女》呢？凭那让人尴尬的“罐头笑声”，就不足再提，用傅老的话说“不好笑，硬要笑，笑得很不舒服嘛！”而现今火爆的《爱情公寓》，欺负还是幼童的00后和刚刚城镇化的农村观众见得少，明目张胆抄袭《老友记》《生活大爆炸》《老爸老妈罗曼史》，这么个东西如果将来成为“经典”，也真是这个时代的悲哀了。

从文化意义上来说，《武林外传》是第一代网络精英最终成果之一——宁财神曾是国内最早最牛的文学网站“榕树下”运营总监。他们从小就是被周星驰为代表的港产喜剧喂大的，“无厘头”对他们来说简直是本能。又恰逢网络时代的降临，他们以最快速度把那些新鲜热辣的时事，选秀、职场、穿越……天马行空地和古装江湖糅合在了一块，而且妙趣

横生。可以说，《武林外传》是典型的“快时代”搞笑。

而《我爱我家》的主创，是身为传统文化精英却放下身段，走入市场搞大众文化的第一代。梁左、英达们无不是文化世家，上能在别人根本无概念的时候就接触到美式情景喜剧，下又因为当时并不森严的阶层壁垒而熟悉市井生活，有相声、《红楼梦》等等经典的滋养，再加上他们对时代变化的熟稔，以第一个参赛者的身份，就拿到了历史最高分。

电视剧要想成功，最重要的一点甚至不是剧情，而是创造讨人喜欢的主角，这两部剧恰恰把这一点做得淋漓尽致：主角饱满鲜明，优缺点一大堆却讨人喜欢，绝对干不出完全脱离人物身份性格的事儿。喜欢这两部剧的人，一提到白展堂、贾志新，嘴角就会不由自主地泛起了微笑。

这方面最典型的反例，就是同样由宁财神编剧的《龙门镖局》。这部剧有不少对时事极为精彩的吐槽，可惜，正是因为主创太着急去讲道理，本末倒置地把人物弄成了吐槽的工具。早被磨炼得刀枪不入的观众自然不买账，即使他们未必意识到为什么。

作为大型喜剧，借鉴几乎是不可避免的。

《武林外传》的不少包袱来源于网络段子，但既然已经有了讨喜的人物，段子也就被赋予了不同的“笑果”。再好的作者，也不可能不断创作崭新的包袱，能把旧包袱翻新成自己的，甚至仅仅是能出色地掌握好节奏，把老包袱抖响，就是好喜剧了。

而《我爱我家》有三大创作源泉：《红楼梦》《毛泽东选集》、相声。用相声已经千锤百炼的搞笑技巧，把革命时代和商业时代的大反差，“红楼”式人情世故的小精妙，完美地融合进了一个家庭的故事里——换句话说，这是一部搭建在经典基础上的经典。而凭借梁左那只如椽大笔，这些内容变得通俗易懂却深意暗藏，即使不懂典故，你也照样能哈哈大笑。最绝的是，纷纷世事被提炼之后，最终却落回了深厚真实的生活里。

他们走红更是暗合了观众时代心理的产物。

《武林外传》播出于2006年，喜欢它的，固然是当时十几岁的90后，但捧红它的，更是已经有了一定社会话语权的二十多岁年轻人。所

谓“闯荡江湖”，其实不就是走入社会吗？这批年轻人大多自幼衣食无忧却无力奢侈，接受着传统和新潮的双重教育。可当长大成人，他们却遭遇了市场经济最野蛮的时代，师长从小灌输的道德、规则，忽然被撕得粉碎。他们惊恐地发现，自己居然一直是在一个虚幻的世界里努力，而这些努力居然并不适合这个世界！残酷的竞争根本由不得他们多想，只能忐忑地去学习生存。要是现实也像《武林外传》这样，既传奇又温情，那——多好啊！于是一拍即合！

他们是谁？80-85一代人。而更大年龄的人，对于《武林外传》这种“无厘头”式的搞笑方式，是有些接受无力的。

而《我爱我家》恰逢了一个极其精彩的年代，腐朽空洞的旧时代文化、新鲜但不免凶残的商品经济文化，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只要讽刺一下傅老那些假大空的“革命语言”，就足以逗乐观众了，何况编剧们不但反映了新鲜的乱象，更用对历史、人性的深刻认识，留下了无数的神预言。拍摄花絮里有个观众说：“我从来不看中国的喜剧，没劲！”为什么没劲？老干部必定如“焦裕禄”般毫无缺点，当妈的必定如“刘慧芳”般忍气吞声，知识分子都是“陈景润”般清高的书呆子，孩子都是“小龙人”般乖巧听话的小大人。直到《我爱我家》横空出世，撕去了所有的假模三道，人们再也不需要看电视时也端起来准备受教育了！

但所谓“经典”，更多的是从影响力上来说。所谓“文无第一”，其实是在和稀泥，是为了让众口难调的大伙儿别打起来。何况《我爱我家》和《武林外传》，确实有档次上的差异。

初看《武林外传》，是一个极其惊艳的过程，但第二次看，就差了一些味道，有些观众尚能被喜爱的人物哄下去，有些观众失去了新鲜感后，却找不到足够的内涵可以继续深入品味。“解构武侠”，把传奇还原进生活，本是它的一大成功之处，但当话题涉及生活的更多方面，原本的优势却变成了劣势。不够醇厚的生活味道，让本来在故事中自然流露出的生活道理，逐渐沦为佟掌柜一本正经地坐在房顶上说教。

而《我爱我家》可以说是一个意外，一个奇迹，达到了编剧梁左、导演英达、演员宋丹丹他们自己都无法超越的高度。

虽然是国内第一部情景喜剧，却有着后人难以复制的优势：天才的编剧，有追求的导演，老辣却低身价的演员，风云际会。

像《发挥余热》《合家欢》这样的剧集，是政治，是历史，是人生，横挖纵挖都是广阔天地。《健康老人》看似在说教，在宣扬戒烟戒酒，实际却暗含更深一层的反讽，矛头直指官僚主义和权力斗争。至于《灭鼠记》结尾把讽刺和皆大欢喜完美融合，简直是天外飞仙神来之笔。而梁左更深知“点到为止”的道理，他把各种荒谬明明白白地展示给我们看，却并没有狂妄到给大家指点出路。因为他知道，那只会让自己也被毒化，变得同样荒谬可笑。他聪明地停住了脚步。

二十年后，《我爱我家》里越来越多的预言被证实，令人毛骨悚然。它过于贴近现实，于是显露了未来的萌芽。而贾家人那也许并不美好的未来，终于暴露了梁左这个悲观主义者的本质，所谓“喜剧深处是悲剧”，让你琢磨下去越来越百感交集。

《武林外传》所塑造的人物固然活灵活现，而且有一定代表性。比如佟掌柜，在别人眼中是一个精明能干的老板娘，内心却柔软善良——这正暗合了厮杀在职场的青年人对自己的期望。但比起傅老这样深刻复杂，可以说是某种时代代表、文学经典形象的人物，确实还是力有不逮。老干部（傅老）、新官僚（志国）等形象，被放进了原汁原味的平民生活中，一切都在柴米油盐中展开。

那些人物虽然并不真实存在，但梁左们却把他们塑造得如同生活在我们身边的人一样，就好像不是创造了他们，而是他们本来就在那里，只是梁左们耳朵尖记录了下来而已。

更让《我爱我家》能够不被时代淘汰的，是“情”。《武林外传》出色地讲好了一个故事，而《我爱我家》，却是一部能让人笑中带泪的喜剧，蕴含了超越时代的中国家庭生活韵味。当这一家子受气，我们愤怒，当他们出丑，我们大笑却仍饱含爱意——那几乎就是我们自己的家人。生活终将不可避免地要走向庸俗，它却把“情”提炼了出来，让我们在艰难世事中，还能努力活下去并有滋有味。每当你在他乡独自吞咽着饭菜，听到这一家人的笑声，就仿佛拿到了那张永远的回程票，已经靠近了远方那扇温暖的家门。

可以说，如果现在同时首播，《武林外传》的火爆程度很可能仍会超越《我爱我家》。它直白，皮儿薄，赤裸裸地把笑话抛在我们眼前，不笑那是不可能的。而《我爱我家》却需要细心地去品读，才能发现它超越同类之处。直到很多年后，当热闹被时光沉淀，《我爱我家》的出

类拔萃，才让它能永远活在人们心中，只是随着时光流逝，不再热门。



第七十六回
敬个礼，握握手，你是我的好朋友

剧情回顾

第110集《葵花向阳》：朝阳看出全家对他不满，搞了个投票，结果只有一个人想让他留下。结果朝阳走了，大家又很想他，终于给请回来了。

这集编剧是赵志宇、梁左。梁左去世后，赵志宇已投身商业，近况甚好。

到了最后这些集，梁左参与的分量又开始加重，而这个家未来轨迹的蛛丝马迹，也逐渐显露出这个悲观主义者的真面目。

朝阳也到了盖棺定论的时候啦。孟朝阳在贾家蹭吃蹭喝，不是偶然的。据张永强本人交代，当年住人艺宿舍时，去杨立新家蹭吃蹭喝是家常便饭。因为是集体宿舍，杨立新家把所有的餐具厨具都放楼道里——想起志国主演的《半边楼》没有？每当炖鸡飘香，张永强们就趁着杨老师睡着，开始鬼鬼祟祟的，缩头缩脑的，掀锅盖掰鸡腿，然后再打着饱嗝卖乖："杨老师你们家鸡腿真好吃！"待到杨老师大惊冲回去抢救，可怜的鸡已经是双腿无存了。

很多年以后，网上的不少""家迷""依然对"朝阳"这个人物诸多微词：跟姆们家不沾亲不带故，却硬在家里臭贫加胡赖！用大伙儿的话讲："如果说志新是个幽默男神，那么朝阳整个就是一男神经！"《卡拉OK》那集，是志新和朝阳演技的直接PK，"志新"也确实比"朝阳"自然得多，好笑得多。所有这些集，他就没脱开表演过火的毛病。

不过我就喜欢和稀泥，打心里不喜欢冲突向往世界和平，所以替朝阳分辩两句。人志新是贾府小儿子，梁天这个梁府小儿子，当然演得心应手……这个角度说，就快打起来了，网上无数的骂街都是从"谁比谁

好”开始的。我是想说，“朝阳”本来就是外人，就不应该像人家亲儿子那样，有自自然然在家的感觉。再说凡是死忠，就没有好伺候的，“朝阳”本来就是“志新”的替代品，珠玉在前，哪怕一样好，先入为主之下，能不挨骂吗？





张永强，2013年《皮五传奇》

那一张想让他留下的票到底是谁投的呢？

最直观的当然是动作。傅老和小桂没给镜头，和平的动作只能看出一半，但磨叽那么半天，基本不可能是挑勾的势头。志国在单位参加这种“民主投票”多了，妄想从动作上看出来，也太小看机关干部了。最大的争议是圆圆，是又像挑勾又像画叉。所以，在这条路上我们毫无所得。

那就从逻辑上分析分析，赶走朝阳谁受益，谁就有嫌疑。

小桂肯定是对朝阳最不满的，包饺子时一句“那你帮俺包去”已经说得清清楚楚：伺候贾家是本分，伺候你凭什么呀？

因为金利来领带、鸡胸脯鸡大腿、红塔山茅台的挪用问题，傅老、志国、和平肯定是邪火不小又不肯说。我们经常“看不上某个人”，大多无非是嫌他花钱少，虽然我们自己都未必意识到。比如说，农村穷亲戚来借住，我们当然会嫌弃他乱用别人碗筷、进房不敲门，巴不得这么没

素质的人快走。但是，如果来一个没有继承人的土大款高龄叔叔，即使干同样的事儿，估计我们也大局为主了。你看，小张回家时全家是怎么忍辱负重的？

作为一名12岁的少年，圆圆这本命年真不老顺当。作文不及格，小队长被撤，上中学也是一番周折；感情更不顺利，不管是文良还是风，都得不到家长的祝福；最可怕的是，先是《合家欢》里遭到“绑架”威胁，后来《妈妈只生我一个》又差点半身不遂。



没错，这些都是些小孩子的把戏。但在孩子自己的世界里，也都是个事儿，心情难免怪怪的。这时候是谁肯陪她玩过家家呢？朝阳。而家长们的反应是“给我坐这儿吃饭！这孩子神经病吧！”圆圆虽说不时被借两块钱巨款，但朝阳怎么也不至于死赖着不还。而有这么一个大哥哥没事跟自己做同谋，拍广告啊，追小凡啊，跳猴皮筋啊，请冰激凌啊，对一个12岁的独生子女出身半大妞来说，多有面子啊，关系能不好吗？正因为这样，尽管圆圆出于各种目的一再否认，但朝阳确实是长辈里和她关系最好的，这些伏笔，直指这集。

其实剧中早就给暗示了，开头和圆圆一样忽然“哈哈”吓到全家的就是朝阳。题目更是说得清清楚楚。葵花向阳，是改革开放前的时髦词汇，比喻一心向着党，或者干脆毛主席红太阳。不知道你还记不记得“小

葵花广播”，这个“小葵花”就是指代青少年，而葵花盘是圆形的，那本集向着“朝阳”的，自然是圆圆了。

好吧，如果分析说服不了你的话——我问过编剧，就是她！

“葵花向阳”也可以用来比喻生活态度倍积极倍乐观。全家毕竟还是舍不得朝阳，把他请回来了，延续了脉脉的温情。我们不喜欢的食物，未必是真的那么讨厌，也许失去一段时间，就会发觉自己很想念。现在我们想起童年，不免认定那是最美好的时光，但已经忘了那是我们一生中哭泣最多的日子。

但煽情归煽情，还是拦不住我往阴暗了想。

虽然有种种不满，但是全家真的都厌恶到了想赶走朝阳的程度了吗？尤其和平，你可是承了人家大哥孟朝晖的情才没离婚。一旦舆论风向形成，为了不被孤立，人们都会选择随大流，不惜牺牲自己的真实想法和那些少数派的利益。既然全家都对这倒霉孩子意见那么大，和平总犯不上为他得罪全家。你要说这是匿名投票？上学时老师让你选班长也是匿名，你为什么投了明显内定的人呢？从众，从心理层面就已经决定了。

按我的判断，孟家是相当有地位的一个家庭，怎么敢把人家儿子撵走呢？愿意与阔人来往是人之常情。可如果没沾到什么光，倒吃了不少亏，那份怨言才厉害呢！而这个不着四六的小儿子朝阳，看起来也不太被孟家看重嘛。

这只是人之常情，别觉得贾府势力，拍拍良心，你敢说自己不是这样吗？

“傲上而不忍下”的关二爷，早已封神。

不过要我说，朝阳才是真正的那朵“小葵花”。要不是从小被牛X的家庭罩得不问世事，哪里会有人天真烂漫到被人一家讨厌都不知道的程度。

我们都曾经有过完全不拿别人当外人的时候，敬个礼，握握手，你就算我的好朋友了。长大后和多年不见的发小聚会，我感谢他当年在小混混打我时出手，他说“有这事吗……哦对！那不是应该的吗，你忘了，

我得病你不是天天来我家给补课吗？”可我也完全不记得了。遗忘是因为，那时的我们，都觉得这是理所应当的事情啊。

虽然保持分寸，是成年以后的我们必须学习的教养，但儿时的我们，却似乎更加快乐。不知你有没有注意到，后来十集，朝阳再也没有出现。猜忌已然种下，空气已然污染，天真被伤害了，就再也回不来了。

朝阳不是“富二代”，而是标准的权二代富N代，可能还要加上高知N代。孟朝晖走的高知路线，是可以接受的。但这样的家庭，怎么可能容忍小儿子永远混下去。看着儿子不务正业，老头子那边发火是发火，但老奸巨猾的算计里，其实也正是让儿子见识见识世态炎凉。当他在贾府失去了天真，心变得越来越冷，这边的“太阳”自然要对儿子好好关怀，让他感受一下家庭的温暖，五体投地拜服，然后发光发热，好好把儿子送到从政或者经商的阳关大道上。

许多年以后，当什么都玩腻了的朝阳在夜总会遇到志国董事长，那声“大哥”依然叫得亲热无比，但却再也没有了心里的那份天真的亲近，就像我们对那些称为朋友的人露出虚假的笑容，内心却冷漠无比，一样。

第七十七回
拆

剧情回顾

第111—112集《风声》：杨柳北里传出搬迁的风声，谣言纷纷，家家准备，还有找杨大夫换房的，不过最终，大家还是住在了老地方。

这是余大妈在《我爱我家》里倒数第二次露面了。《我爱我家》再一次戏如人生，不过这次是喜剧，当选健康老人的余大妈，到2016年已经91岁，还硬硬朗朗的呢。（2016年6月，老人家去世）

余大妈，原名金雅琴，前世是贾琏的奶妈（1987版《红楼梦》），这辈子主要在人艺演话剧，从《雷雨》里的青春少女四凤演到《茶馆》里的庞四奶奶，爱人就是杨大夫他爸、人艺演员牛星丽。据说生活中也是大嗓门、笑呵呵，所以人送外号“金哈哈”。2005年我一不小心瞄到电影《我们俩》，一愣神，哎这不余大妈吗！原来她老人家从杨柳北里居委会退下来后从影了，一个不小心，靠这片子拿了个东京国际电影节影后，真是老有所为呀！



金雅琴，贾琏奶妈



我们这集的故事发生在1994年，主题是“谣言”，然而20年后的今天，我相信我们大多数人更关注的是“拆迁”。纵然是大仙儿，梁左们也猜不到，“房子”在二十年后，将是所有人永远绕不过的话题。

先说“谣言”。

新文化运动以来百年，你从任何一个时间点往后穿越几十年，其翻天覆地都足以让你目瞪口呆。然而我们把1994年的杨柳北里拆迁事件、2011年的抢盐风潮，还有永远不会灭绝的艾滋针、多翅鸡传闻，讲给一个乾隆爷时代的人听，恐怕他倒是可以理解的。这些事看上去和1768年的叫魂大恐慌实在没有太多的区别。（孔飞力（美）著《叫魂：1768年中国妖术大恐慌》）。一切科学原理，都敌不过谣言的威力。

我们的骨子里，真的是现代人了吗？还是和乾隆爷时代没多大区别？还是说产生谣言的土壤没有变？

志国演的那部《半边楼》主题歌里，有这样一句歌词：拆了一半的半边楼，还有一半没有拆到头，拆掉的是腐朽，留下的是陈旧。

谣言的产生，大概根源是信息的不透明吧。当一次又一次的经验告诉人们，不去打听，坏事砸到头上之前不会有任何预警，自然就形成了抢盐的基因。

我用了个“大概……吧”的句式，是因为这么个简单的说法，实在无法形容复杂的真实世界。

谣言是谁传出来的呢？余大妈，许子他妈，一个是前居委会主任，一个是片警他妈，当然值得相信了，所谓“乱自上作”。一旦事实证明越是谣言越接近真相之后，下次再怎么辟谣，和平的反应当然是“肯定要拆迁！”

谣言盛行的另一面，是无数自以为无辜的普通人。他们自己在积极地传播谣言，可一旦辟谣，大家会很快找到替罪羊，比如以愚昧形象出现的“大妈”，什么抢金子啊屯白菜啊，都是她们干的！然后我们在嘲笑“大妈”获得优越感的同时，就忘记自己做了什么，省掉了反思的麻烦。更有无数的人，他们只是愿意相信并随大流儿破口大骂，以发泄和此事八竿子打不着的怨气，辟谣之后，他们绝没有工夫脸红。

当权者的恶行，其实深深植根于同样货色的民众之中。

即使公共部门做到了信息透明，在我们活着的岁月里，恐怕谣言仍然会野火烧不尽。一种基因，种下要经历漫长的岁月，消灭同样不是一朝一夕。而在消灭的过程中，会有无数捞偏门的人利用别人走正道占便宜。未来的种子早已深埋在过去，甚至当下，那个绝望的“中国历史循环

论”似乎再一次在无声中耀武扬威。

可是如果离开“讲道理”的陷阱，回到地面上来，就好评价多了：民众不行，并不是当权者心安理得隐瞒消息的借口！

我知道，我两头不讨好。



2011年，抢盐

然后说“拆迁”。

拆迁的好处就不说了，让我们回去住筒子楼，相信大家也不乐意。90年代，正是各大城市基建的大发展期。

如果说“双轨制”是对90年代生活的影响是处处可见，那么“分税制”对未来的影响，就要迂回得多。

但也更广泛。

1994年以前的财政收入，中央占三成，地方拿七成，财政支出则是中央七地方三成；实行分税制以后，中央实际得到的部分大约能有百分之五十二。但是饼就这么大，地方吃什么呢？

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交通罚款上缴国库了吗？原本吃财政饭的电视台、学校，为什么对假药广告睁一眼闭一眼？为什么要垄断校服、教材、课外读物？

终于，风云际会，八角俱全，地方财政找到了土地出让金这个宝贝。又好在经济持续高速增长，饼越来越大，人人有得赚，就不会有特别大的意见。

这集拆迁里挂掉的只是因病去世的杨老，而直到2009年的《蜗居》，影视里才出现了第一个被“强拆”害死的老人。《蜗居》在这个话题上触了一笔，然后就没有然后了。

我们当然可以很容易地把怒火烧向“强拆”，烧向开发商和背后的一小撮地方恶劣官员。而且远远地坚持这种正义感，其实没什么不安全的，从道义上，无论民间还是政府，都是反对暴力强拆的。

如果我们能按照“说出大天来，咱人民群众就没有不对的时候”看世界，那人生还真是简单快乐。

但世界的真相是，“强拆”的对面，还有一个群体叫“刁民”。某论坛有过一个高浏览量的帖子《今天听到一个邻居的拆迁补偿要求，顿时觉得暴力拆迁是有原因的》，4000多个跟帖里提到了各种“刁民”，比如签了协议又眼红继续讹钱，比如要求政府必须安排他全家当公务员，比如几栋破房要求赔偿2亿元……讹诈，总归不到好人堆儿里吧？

你以为你可以理智、客观、公正地去辨别“刁民来自钉子户，但不等于钉子户就是刁民”“要价高不等于就应该被强拆”吗？下场只有一个：被两派问候你妈。

哪怕你德高望重，你所坚持的不偏不倚，将会被断章取义成为双方的利刃。你说“刁民”狮子大开口不对，自然就有人乐于理解为“强拆有理”；你说暴力强拆灭绝人性，自然有人会理直气壮地蔑视一切契约，只要能多讹些好处。

我们最怕的是没队站，所谓特立独行，其实更多不过是敢站在弱势一方罢了——没看见刀之前。众所周知，我们的一切争论终将滑向人身攻击，想要只坚持真理不站队，将对立双方的得失都指出来，结果只能是得罪两头。这实在是太强人所难了，即使骨头硬如鲁迅，最后也实在熬不住孤魂野鬼的寂寥，站进了自己也心存疑惑的队伍里。时至网络全民化的今日，我才终于明白了王晓明在他的《鲁迅传》所做的评价：“在一个没有宗教资源的国度里，他能坚持在那样的高度，已经很不容易了。”

以上胡扯，仍然是不接地气儿的。他们的问题不在于有戾气，而在于根本没有逻辑。

细细浏览那个帖子，多数人居然是支持“刁民可恶”的。然后他们就很自然地进行推论：刁民可恶＝强拆有理＝暴力强拆有理，还解恨！甚至还有人推导出了“九成钉子户和上访户一样都是神经病”（这个说法似曾相识吧？），而且欣然领悟了为何古代告御状要先往死里打一顿：可以让真正有冤情的才敢告状嘛——他们知道自己的真正想法吗？既然能替官老爷省很多麻烦，小民的屁股打没打错有什么？

从常理来想，即使认识幼稚到了“非黑即白”的程度，屁股也应该决定大脑，更多人会站在被强拆一方吧？所以我们可以做出的猜测是：

在我国村村通网工程形势喜人的同时，逻辑思维教育势在必行。那个帖子并不代表社会的主流看法，但是既然开头几帖的思路是“暴力拆迁是有原因”，后面的大多数人就在简单暗示下顺着这个思路走了。这些大脑是摆设的大众，就是邪教的潜在用户群。

我一直怀疑，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有理性的怀疑精神已经越来越边缘化。在网络上，只要敢对现状提出一点异议，就会有一群人蜂拥而上“崇洋媚外地滚出中国！”而对面，是一群不论什么事儿都要说“中国就这德行，人家外国……”的喷子。如果单（YU）纯（CHUN）是一种幸福，他们真的算是生活在天堂里了。

我已无力拨开冗杂，这篇文字也开始癌症一般恐怖地自我重复，只有黑格尔那个中国历史循环论异常清晰——中国古代是没有历史的，每一个朝代都只是单纯的重复，甚至发生的事件都不断地雷同。

我的佛祖上帝老天爷啊，赐予我安宁的晕厥吧！

我只在晕厥前挣扎出一句永远不可能实现的假设：如果，在20世纪前10年，给我们一个梁左，这集会变成什么样呢？

第七十八回
公务员下海

剧情回顾

第113集《就职演说》：志国以为要升职，准备了几份不着四六的就职演说让家人提意见，结果马上要精简机构了，副处长当不成了。

第114集《优化组合》：志国成了单位优化组合副组长，要离开的同事都找上门来，结果最后志国自己被弄出单位了。

这两集，是后八十集里唯一由梁左单独编剧的回目。平平淡淡过日子的贾府，终于迎来了将彻底影响未来的大变动。

事实上，这两集根本就是一个故事，只是被分开了，大概梁左也像我一样舍不得120集、81个故事这结构吧，前者是（《红楼梦》的回数，后者是中国文化很讲究的九九归一。所以，我把它们放在一块说。

林妹妹分不分流，在于能不能睡对人，反正都豁出去了，干吗不直接和局长睡？当然，在这关口，局长敢不敢睡她是另一回事。

小黄很有可能留下，谁走谁留，对领导也没什么损失，干吗给自己找一个老无赖见天儿跟家门口寻死？既然稳定压倒一切，那么面对无视规则撒泼的人，需要考虑的就是纵容和收拾哪个成本更高，于是撒泼就有了得利的可能，然后滋养下一批无视规则的人。比如，医闹。

潘大姐别看叫得欢，她可不像小黄他爹那样真豁得出去玩命。上面没人，也睡不了领导，又是一堆错误，妥妥地分流。

林妹妹牛莉1986年获得全国第一届女子花样游泳团体冠军，1990年居然又获得了全军射击冠军，人才呀！她从“局里”被优化后加入了演艺圈，主演了《空镜子》成名，后来越长越漂亮，从化妆像鬼似的女大

学生，变成了一个漂亮少妇。而原本炸油条的刘总，不但成功离婚，而且还混进了体面单位，在春晚小品里和林妹妹结婚好多年了。





小黄父亲黄宗洛在2012年谢世。老爷子是老人艺，金牌龙套，扮得怂人（《茶馆》松二爷)，演得土匪（《智取威虎山》），做得宫中大太监（N多影视剧），当得农村老无赖（《我爱我家》），堪称演活了一幅“百丑图”。



黄宗洛，1926—2012，享年86岁

潘大姐王领也曾是人艺演员，她从“局里”清洁工岗位被分流后，去北京联合大学任广告学院表演系系主任。

戏里戏外，人人都在转型。

听说要提拔成副处长，志国美得就差冒鼻涕泡了。然而他绝想不到，分流的命运在等着自己。更想不到，分流之后的二十年，自己的命运将会是什么样。“方鸿渐”死了，旧式小官僚也将死，一个崭新的阶层即将诞生。

作为一个在机关工作超过15年的副处级干部，被分流到下属企业，算是人生大事了吧？但他不过是时代洪流中的一叶小舟，起也罢，伏也罢，无非随波逐流——谁又不是呢？

从1992年开始，新一轮的大裂变开始。人们开始疯狂地追逐金钱。1992年深圳发生了“八一〇事件”，超过万人与武警对峙。但原因再也不是什么“主义”，而是为股票认购表排队几十小时后，人们怀疑大量认购表被私分！新的时代强音是：“起来，不愿做穷鬼的人们。谁阻挡我们发财，谁就是我们的敌人！”

有一群一直被人羡慕的人，开始不平衡了。

自从1989年提薪以后，志国这些公务员的薪水，几年间都没什么变化。普通公务员每月几百元，副省部级官员薪水也还不足千元。单凭薪俸，他们的生活已经毫无优势。

听着再体面，对公有制再迷恋，政府也不可能永远用白菜价向这些牛肉身价的公务员买劳务。至于薪俸到底是应该定在“维持社会平均水准”，还是“维持优越地位”，谁又知道呢。

官僚阶层开始分化。

一批人背弃了了几千年“学而优则仕”的传统，下海经商。1992年，有12万公务人员辞职下海，1000多万公务人员停薪留职——在当时政企不分的体制下，这个数字含国企。中国三千年文明史上，也许是第一次出现了大规模的“士大夫从商”。

另一批人另有打算。

为什么“处级不带长，放屁都不响”？虽然级别工资差距很小，但带了“长”，就有了权力寻租的空间。作为官员，哪怕并不贪赃枉法，薪酬也从来都不是唯一收入，被巴结，公物私用，制度性免费和报销……像明朝海瑞那样完全靠工资吃饭的，属于千古另类。而在这疯狂的时代，官僚对金钱的渴望毫不亚于民众。有权力，有决心，接下来的事情就可想而知了。

1995年，纪律检查委员会和检察院的立案突然增多了，而罪名，大多跟钱有关。

志国本来是全心全意想走“带长”这条路的。可惜人拗不过形势。在房地产经济蓬勃起航前，中央财政几乎一直处于入不敷出的状态。于是就有了一次又一次的“截流”。1993年全国人大会议上，中央政府宣告：用3年时间基本完成各级政府机构改革，使各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减少四分之一。于是，志国被迫“在商品经济大潮中学游泳”。

压缩精简了多少机构和人员就不查了，因为过不了多久就涛声依旧，甚至规模变本加厉地膨胀，每一次都是。

和百姓的“下岗”，是不同的。

贾志国这一代人，身上的标签是“尴尬”，在那些年里几乎步步走错。身为“老三届”，志国已经是佼佼者。童年时，别人遭遇饥荒营养不良，他居然留下了喝牛奶的习惯；别人“罢课闹革命”，他好歹上完了高中，后来居然还上了大学。别人为了返城拼命时，他已经进了机关。然而，九群二十七地堡，地雷阵外带迷魂阵，终于还是没有逃过“下岗分流”这一关。

要明确，志国属于“分流”，虽然停薪，但应该是“留职”的。这一点至关重要。

尴尬人就难免尴尬事。在红旗下长大，却遭到新时代一次又一次的思想冲击。正在往上攀的年纪，却不论单位还是家里，都做不了主。读灭鼠专著一晚上就能侃侃而谈，却死活下不去手抓老鼠，被老爸当面贬损“要是志新在家就好了”；分了房子愣是不敢提搬走，只敢耍各种小手段，巴望老爸把自己轰走；穷得摆不出大哥的架子，志新带大家去撮一顿时表现得丢人现眼。

他远不像平时看起来那样任劳任怨，内心深处的骚动从未停止过。还记得他喝酒之后的样子吗？

《好缺点》里，他是个深谙文字游戏的官僚，也懂得用权力给圆圆找好中学，却在分流的关键时刻走了一步臭棋，居然把困难——小黄他爸推给领导处理，你不被分流谁被分流？

然而志国真没什么可耍的小聪明，好好办得罪群众，不好好办得罪领导。优化组合这个事，是注定要得罪人的。志国不但没有忧心忡忡，反而为当了副组长沾沾自喜。要知道那时的国企职工，仍然保持着相当大的主人翁精神。我猜，局长一开始就料到群众阻力会特别大，早就打算把人得罪干净之后把责任推到志国身上，届时，被优化的人有了出气筒，纵有意见也没了怒火。还有，小林妹妹若是成功睡了局长，会不会在枕边给志国吹点邪风？

好不容易有个施展才华的机会，他未来的商场之路将会如何？和关系暧昧的徐晓丽徐总能否继续合作？所谓续集《圆圆的故事》中他成为副局长是否合理？

很多”家迷”认为，按贾志国那胆小怕事的性格，还是踏踏实实坐机关吧。可我不这么看。

改革开放后出现过三个著名的企业家群体，“92派”就是其中之一。这不是偶然的。一张白纸，好画最新最美的图画，在市场经济的起步阶段，不需要高新技术，不需要优秀品牌，不需要成本管理，不需要利润核算，不需要市场营销计划，也不需要企业形象策略。法律空子大有可钻，做生意的成本也相对较低，远不是之前被政策束缚，之后被资本制约的情况。志国下海的时间，基本可以算进他们的时代。

如果说“78派”企业家需要的是勇气，“2000派”需要的是紧紧跟上信息时代的新潮流，那么“92派”需要的，只是一技之长，或者短缺紧俏的商品，又或者，他们脑袋上若隐若现的“红帽子”。

不错，志国谨慎胆儿小，但那不过是多年谨小慎微机关生活养成的习惯，那时的机关干部，又有几个不是这样的呢？他对优越生活的欲望我们处处可见，当欲望的种子遭遇金钱的浇灌，人人都懂得改变。被逼下海以后，以他平时在利益问题上的表现出来的变通，相信很快就能领悟到如何让权力与商业挂钩。他自己确实没什么权力，但起码各大门槛是踏得进去的——这么多年低头不见抬头见。那些有权力的人，能不能拒绝一张熟脸送来的、一顿饭就超过自己一年工资的糖衣炮弹呢？

三四年前志新做生意时，傅老仍然在职，想要绕过傅老把控几乎是不可能的。而往事已矣，管钱管物却一身清正的傅老已经退下来了，变成了一个不问世事的老顽童。即使摆出父亲的权威，他又有几年可活？傅老们清廉，接任的马局长们在欲望时代也能做到吗？官场原则是“只有锦上添花，切莫雪中送炭”，只要志国混得不错，虽然时代已经不兴喊“世兄”，但志国和马局长们的勾连一气，几乎是一定的。

刚刚实行市场经济，从国家到个人都在“摸着石头过河”。而初入商海，志国就遇到了贵人，打拼多年的徐晓丽，依然对当年的梦中情郎志国虎视眈眈，带着他学会了最基本的商场要领。被两位大鼓艺术家“捉奸”后，两人会停止合作吗？要知道，志国虽然被“分流”，但仍在“局里”的管辖下。“分流”本来是甩包袱，可是贾志国这“六个人的大公司”，居然出乎意料地和某位“徐总”做成了一笔又一笔大生意，纵使志国想停止合作，局里岂能干休？不从就是彻底抛弃公职，志国敢吗？和平又敢吗？何况志国就算心里有鬼，但行为足以让自己，也包括和平认为正大光明。最终结果，无非权衡之下，继续和徐总做生意，只是稍微避避嫌罢了。说不定还是和平出面请客，给徐大姐赔礼道歉把酒言欢呢！你没注意吗，下集志新回家，志国根本没出现，他在那边正谈着生意呢！

包袱是要甩掉的，如此人才怎么能遗之山野？未来，局里也许会把志国调回单位从事产业开发，也许仍然掌管这个不断壮大的国有企业，若干年后，随着“国进民退”之风兴起，越做越大的生意，就是志国越来越深的资历。既有资深机关工作经验，又在市场多年摸爬滚打的贾志国，升任主管国有资产管理的副局长兼开发公司董事长，也就顺理成章了。一个旧式小官僚死了，一个崭新的阶层：既有权力，又有大量财富的新式国企高层干部诞生了，并在未来的岁月中，成为所有人羡慕的对象。



而“我家”那清贫却温馨的生活，也将在时代的洪流中随之裂变。

第七十九回
幸福像红烧肉一样

剧情回顾

第115—116集《今天的你我》：志国负责一个小公司，合作伙伴的老板是一直爱慕他的小学同学，幸亏和老太太看出苗头不对，志国自己又坚定，才没有出事儿。

和徐晓丽看电影的三班王晓京是《我爱我家》的摄影，和她逛公园的五班张德聪是道具设计。





宋春丽，2013年《爱的多米诺》

对男女关系，老和同志的人生经验是："开头啊都没那心，处着处着就处出那心了，到那时候可就由不得自个儿啰。"这都最后几集了，就不必为老人家讳了。和平她大哥在全剧神龙见首不见尾，根源是老和同志后悔了一辈子的婚姻。

老和同志当年未婚先那什么是妥妥的，并且第一胎生的是和平——"等有了你呀，我想后悔都来不及了。"她百分之百比虚岁六十七的傅老小，最多六十挂零，可她老人家有个至少25岁的孙子——《葵花向阳》里，和平说朝阳跟她大哥那孩子差不多大。而重视娘家的和平，整整120集愣是跟大哥一点来往没有。

和平他大哥不是老和同志生的，基本呼之欲出了。

那么老和同志当年，到底是二房还是小三儿还是嫁了个带娃的光棍？

老和太太祖上阔过，旗人嘛，弄不好还和珅后代。但是民国以

后，“铁杆庄稼”就没了。像很多旗人一样，已经丧失了劳动习惯的和家，就只能靠以前逛天桥坐茶馆时玩出来的技能混口饭吃。她家住在所谓“东富西贵南穷北贱”的北京南城，这里的口音有个特点，如果两个去声相连，比如“电视”，就会念成电（二声）视（四声）。要说家庭条件，那就一个字儿：穷人——这是俩字儿吧？

在那万恶的旧社会——这句真不带反讽——穷人家孩子的本分，就是尽早儿从吃闲饭的变成劳动力。既然以“九岁童”出了名，按三年出师算，估计她老人家从六岁得学艺，至于在家学还是拜同行不一定。疼孩子呢，就在自己家学，因为拜师在某种程度上说就是给人当长工，没钱天天白加班，打骂由着师傅来。更疼孩子呢，就送到高手家去受“夹磨”，因为自己家下不去手往狠了管，不易成才。学，她是没上过的，字儿是不认识的。

新中国成立前的曲艺艺人，那叫下九流。你以为在天桥撂地抛头露面就算不体面了吗？有时还要“串窑街（gai一声）”，就是到妓院卖艺。这个今天倒是继承了，在洗浴中心看二人转演出挺常见的。就算天桥，也不是什么巴结高富帅的宝地，灰姑娘嫁入豪门只是韩剧的法宝，不是大概率的现实。何况在主流观念下，她连个清白的灰姑娘都算不上，卖唱的不是谁都敢娶的。君不见那些富商起码得有几亿身家，才能让光鲜的女明星像农村小媳妇似的百计求子？

这么下去，老和同志的婚姻前景不妙啊，不是嫁个同样身份低微的艺人，就是被某个混混恶霸糟蹋或者包养。

要说这有福之人运气来了，挡都挡不住。老和同志十六七岁出落得一朵花似的时候，东方红太阳升了，曲艺艺人在社会地位上终于翻身不被鄙视了。“妇女能顶半边天”的新中国，成了母系氏族后中国历史上女性地位最高的时代。

最高兴的倒不是青春年少的老和同志，而是她的父母。家有待嫁女的老和同志父母有没有踌躇满志地想卖个好价钱？“你看，王瞎子家的闺女，就搞了个干部！”当然，以他们的眼界，还估量不出人们深入骨髓的老观念到底改变了多少，也预见不到并没几个女艺人后来能成有头有脸的某夫人。如果都是被玩弄，我不知道对女人来说英雄和恶霸到底有什么区别——可能恶霸容易不讲规矩，翻脸赖掉说好的报酬吧。但父母心里还是有点忐忑：虽说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可这孩子实在太有自己主意

了，现在又提倡什么婚姻自由，但愿咱家命好吧！

可惜，老和同志让他们失望了。《大气功师》那集，和平说“当年我爸爸闯江湖的时候”，可见他爸身份地位不高。考虑到和平生于1955年左右，而且不是私生女正经有个爸爸，所以老和同志肯定不是二房，新中国成立后没这官方配置了。老和同志也不太可能是小三儿上位，如果把人家爸妈搅和离婚了，和平她大哥还会住一块养她老？

那么，老和同志就是一时冲动嫁了个带拖油瓶的。这还不算，好好一朵鲜花，还非要往快被扫走的牛粪上插！

《失落的记忆》中，1974年和平想回家时就只想到妈，和平的父亲可能已经去世了至少二十年，老太太少说也是从三十多岁就开始做寡妇——还没人给挑水。

为什么没有再嫁？这就不是我们所知了。忠贞不渝，矢志不嫁，人却并不是机器，在情欲与名声中挣扎的她，终于还是选择了好名声。

她逃不开世界给她的命运。

老和同志失望的父母，要几十年后才在地底下得到安慰，大彻大悟的老和同志把遗憾在和平身上找回来了。这闺女，老和同志可没少费心，从小教育守身如玉抬高身价——含苞待放一大姑娘，自个一人去农村好几年一点错误没犯。也许还偷偷教过遇到好男人一定要眼明手快——在河边遇到好青年要抢着给洗衣服。苍天不负有心人，闺女终于跟局长家庭的大学生好上了。可老和同志可不敢掉以轻心，又苦心孤诣地审查情书，欲擒故纵地不同意俩人好，生怕女儿重蹈自己覆辙，成了事但成不了正果。哪怕领证以后，她也未必敢大松心，和平还没着急，她先分析出了贾志国和徐晓丽“把那‘请勿打扰’的牌子那么一挂”的危险。

屁股决定大脑，作为一个没什么身份地位的未婚男人，我当然对女人试图通过婚姻上位本能地鄙视。可是平心而论，哪怕现在，女人又有多少途径能够提高自己社会地位呢？

起码截至1994年，结果很圆满。不管和平自己怎么叫苦，她是真正融入了这个家的，丈夫、公公、小叔子小姑子，谁敢真的不尊敬她？这个家成了她的舞台。

可这个家也是她唯一的舞台。

老和同志自己的婚姻是失败的，遥控女儿婚姻是成功的。但是在这百年的中国，一切个人的苦心孤诣，都难以抵挡时代的洪流。转眼已是90年代，金钱横扫一切的大潮无形却无所不在。当徐晓丽用金钱前途做武器，包装起代表旧日美好的青梅竹马，未来整个中国的婚姻危机已经若隐若现。当《我爱我家》结束，未来的二十年，他们的婚姻将会怎样？

志国在这120集里表现出的谨小慎微有贼心没贼胆，不过是他作为小公务员的本能。当他仕途或者钱途一帆风顺之后呢？在这二十年里，已经升任副局长、主管国有资产的志国，我要说他外面没有小三没有情人，或许还有人肯信一下，不能一竿子打翻一船人嘛！但说他在和各路投资商、开发商、银行、下属的来往中，从没去过夜总会，从没搞过小姐，信的请举手！

当然，志国是个靠谱男人，外面彩旗再飘扬，也不会亏待了夫人。上次给解决了难题的贾局长，夫人还是个剧团小演员，剧团领导可怎么过意得去？封个国家二级演员是铁定的。班儿当然是不用上，每日拿着志国的购物卡和信用卡逛商场、美容，琢磨琢磨怎么撮合同在英国留学的圆圆和刘局他儿子。纸里恐怕包不住火，可聪明的和平也只能睁一眼闭一眼，绝不会再提出一次离婚，只在潜意识里盼望不要那么倒霉，不要亲眼看见老公陪着小情人儿逛街，不要亲眼看见志国脖子上的吻痕。

大江东去，傅老、老和同志都老了，再也做不到像1994年那样企图24小时监管，那些上不去的豪车，动辄消费几千上万的夜总会、饭店，老胳膊老腿恐怕想跟也是有心无力了。只要眼前干净，背后的事，这年头还有谁能管得了呢？

其实也别以为他们就那么“顽固”，徐晓丽区区两条红塔山，就把准备教育志国的傅老给收买了。《芝麻开门》那集，一直对志国严防死守的和平，已经答应财宝到手后给志国雇女秘书女司机女保镖了。之后20年志国和平婚姻前景如何，梁左早就写了，大师就是大师。

又一转眼，圆圆长大了。同龄的我们也该结婚了。

她真的够早熟，12岁就明白了对女人来说最好走的一条路，要先考个好中学进个好大学找个好单位，最后才是顺理成章地找个好对象，剩

下的事，就是他的钱就是我的钱。这一代的婚姻，从那么久以前就注定会那么现实吗？

从文良到“风”，她也懂得“既然男人都花心，干脆找个帅的”——既然心灵契合不存在，那么出轨包养又何妨？

她还是很幸运。志国毕竟算不得什么高层，她也就不必遵从什么政治婚姻。她又那么有主意，哪怕非要倒贴个外地小子，即使和平不乐意，恐怕最后也只能由她。不过最大的可能，也许还是在自己留学的圈子里，不存功利心地认识个同样圈子的男孩子，比如，刘局的儿子。而婚后，她也不再需要伺候什么公公小叔子小姑子。

其他人未必有那么幸运。太近的距离，让我们并不能看清如今的婚姻。只是电视剧里的那些未免叫人丧气：权色相逼的老板小三儿、勇于用生命去做搅屎棍的基友闺密、把剩男剩女轰炸到娃子落地的父母亲戚、为买房彩礼吵得不可开交的爱人，默默赌气直到撕破脸皮的婆媳。好像不作死就不算相爱，不烦心就不算真实，不嘶吼就不算婚姻，感情一地鸡毛，一切支离破碎，能看到结婚离婚，却再也看不到生活中那一片温情的底蕴。

再把时针拨回到90年代，《我爱我家》的年代。说真的，我不知道那时的婚姻到底是什么样，回忆只会让我们把美化过的错觉当作真实，但起码在这错觉里，这个1993—1994年的家庭，早就和耳闻眼见的生活互相印证，最后顽固地把持着我的——我们的婚姻观。那是个既热闹又平淡的日子，柴米油盐烟火气十足，大吵三六九，小吵天天有，吃得饱穿得暖，但没钱奢靡。爱情似乎早都已经磨没了，却只有细心品味，才能品出那种只在不经意间流露的温情脉脉。那一个个欢乐的、离奇的故事里，一对普通的夫妇曾经有那样既琐碎又踏实的生活，情趣仅仅在吃一顿大餐，买一件新衣服，甚至吵一次架，在这平平淡淡中，慢慢实现白头偕老的长久诺言，实现看着孩子长大、陪你慢慢变老的梦想。我们甚至在十几岁就知道，年轻时在草垛偷偷拉手的朦胧害羞，早晚会被一家人在一起看电视的热热闹闹替代。但是，最重要的是，我拉着的还是你的手。

起码对于年少的我来说，它曾经给了我对婚姻十足的信心。不都是那么精美光鲜，却冒着红烧肉的诱人香味，让你觉得，和一个曾经不认识的人在一起生活一辈子，会有很多美好。

90年代更好？我可没这么说。我只有狭隘的、个人化的感受，再也看不清这五光十色的时代，更看不到拥有无数个性的几亿家庭。

说了半天，好像都是婚姻。爱情呢？

面对吴老师找到了真爱，傅老选择了祝福。可更年轻的朝阳，准备冲到大洋彼岸跟格里夫·亨特决斗。是的，做主的是不同年龄的荷尔蒙，但原谅我幼稚吧：真正的爱情，怎么可能不是冲动暴烈的？时代真的裂变了，李安的《喜宴》里，人人各退一步，人人都有收获，但更多中国人开始变得更自我，传统中国家庭和谐的最大法宝——忍，已经越来越被抛弃。那么孰好孰坏？我还没有婚姻，不懂——怎么又说到了婚姻？

我们的爱情，在大学、中学、甚至小学就早熟，也曾那么灿烂，仿佛整个世界都是玫瑰色的。可谁会想到，也不由自主地早衰。炮友和门当户对，恐婚症和父母之命，各霸一方地糅合成了社会主流，但其实不过是镜子的两面——都和爱情南辕北辙。

我也不怀念过去，男女未见面就成婚过一辈子，其实不过是先性后爱。无可奈何地走上相亲这条路，女孩说：你好，我说：你好，生不生随你保大的跟谁姓都行生男生女都一样不能生也无所谓我妈会游泳独生子女不是GAY没艾滋病房产证加你名不和爹妈一起住不嫖娼不吸毒要是有外遇我净身出户银行卡你管买买买！在时代给了我们更多的自由更少的责任后，这一代，包括以后的一代又一代，将越来越多地陷入自由下的爱无能吗？我也已经没有爱情，不懂——还是婚姻。

我不知道他人，不只是老一辈，能否理解，我怀念的爱情，在那些叫作“早恋”的纯真年代。原谅我当天不懂得珍惜。

没有爱情。

哦，高级动物。

附录：我爱我歌：《拉着你的手》





很多年以后，他们会想起同样的你我，在不同的时空





背阴屯的阿妹俏模样引来了那个对面那个坡上，向阳屯的读书郎





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像一朵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娇羞
辣妹子辣，辣妹子辣，辣妹子抢衣服不怕辣



青青河边草悠悠天不老





我不是闰土，我拿着钢叉，我只找志国哥，完美的爱情厚厚草堆前，脉脉不得语





你还记不记得，比滚床单更加心跳过速的拉手不要，不要，不要（不许翻译成日文）



此处无声



每段历史，都曾是颜色鲜亮的进行时



在多少个匆匆忙忙背后的日子后



变得面目全非



爱他冰雪聪明极，何止灵犀一点通





鲜红的字迹终将模糊，和我们的初恋一样，第三者不是身边的小不点，是时间



河岸都已萎缩，除了当事人，河畔爱情的结晶也只有迷茫的表情

逝去的，不只是老三届的青春，60、70、80，90……满园的怒放，终将为新一代鲜花的绽放而枯萎



陈琳，**1970—2009**年，享年**39**岁

第八十回
海南一声笑

剧情回顾

第117—118集《为情所困》：志新、小张、燕红从海南归来，志新成了张董事长的下属，燕红被阿文抛弃精神失常，然而志新不顾小张的爱慕，终于和艳红好了。

我们知道，在万恶的九十年代，织毛衣是个苦差事，和平那件红毛衣，从四十多集就开始织，活活八十集也没织完。

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老胡露了最后一面，变回了英若诚，2003年去世。老爷子是满族，1929年出生，1945年考进清华大学外国文学系，1950年进了北京人艺，“文革”中因被“勾结”北京市市长彭真入狱，没有傅明能保他。但他确实是老胡，“文革”一结束就又抖起来啦，把《茶馆》中翻英，把《推销员之死》英翻中，到美国大学当客座教授，在《末代皇帝》出演男二号，被意大利观众投票选举为当年最佳电视演员……最重要的是，1983年成了文化部副部长兼影视剧制片处主任。

那么，这部我们挚爱二十年中国第一喜剧《我爱我家》，也许有一位幕后真正的大功臣——帮它逃过了禁播命运的前任影视剧制片处主任。


青年英若诚


英若诚，1929—2003，享年74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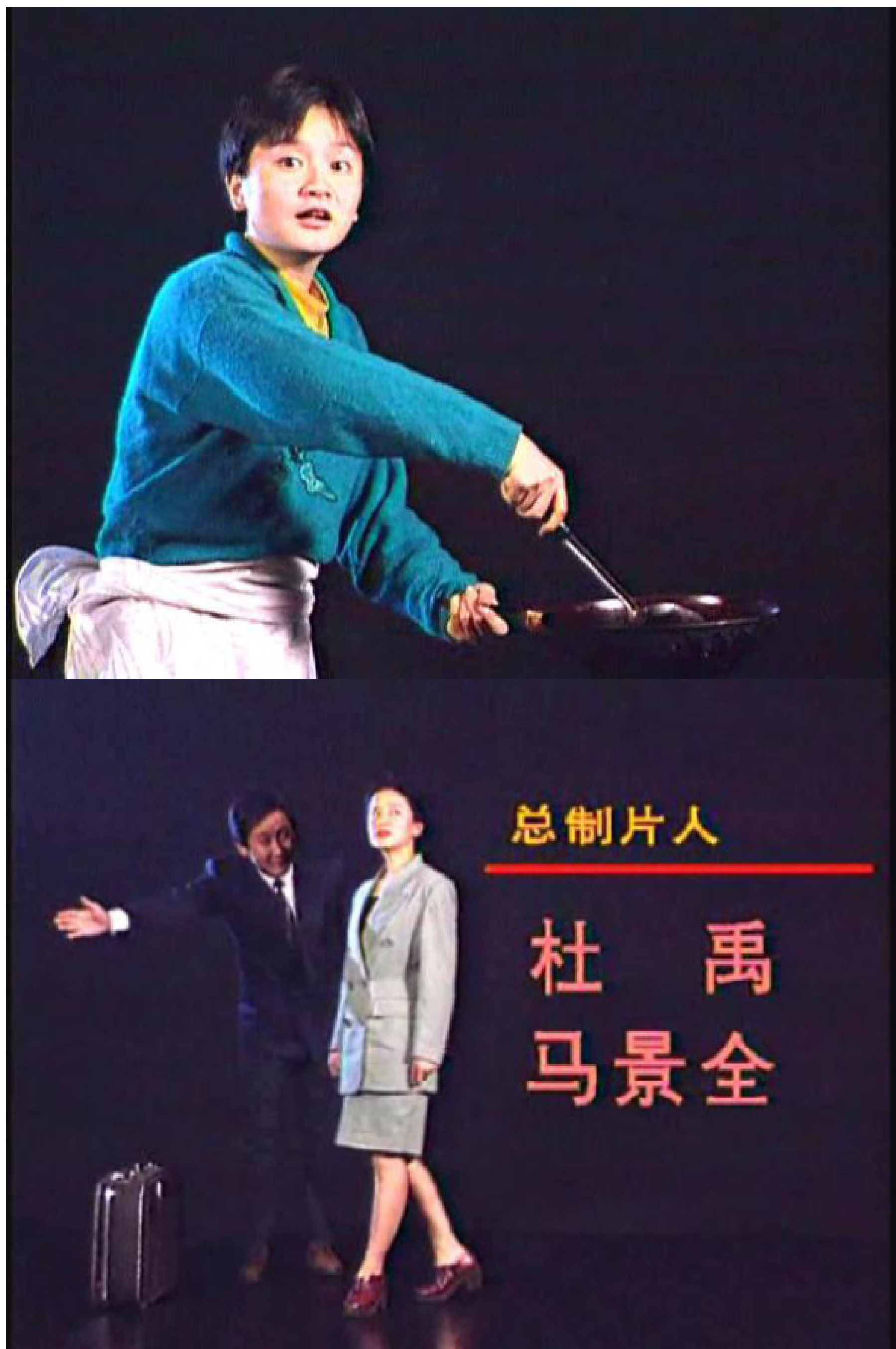
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2013年，曾经叱咤风云、被贾志新夸为“您别老冤枉人资产阶级啊，撒切尔夫人一天才睡四个钟头”的铁娘子去世了，引来了很多国人的怀念。抛开跟风者，被翻动不已的，其实是属于我们父辈的青春。在20世纪90年代中期之前，由于常年冷战思维的残

余，人们对政治的关注远超过今天，于是，过热的政治被娱乐化了，政治明星分包了现今娱乐明星的活儿。国人用京剧脸谱式的办法给了政治明星们贴上了标签：丘吉尔永远叼着大烟斗，肯尼迪是花花公子，希特勒和卡斯特罗留着小胡子和大胡子，以至戴高乐、纳赛尔、戈尔巴乔夫、铁托、萨达姆、霍梅尼、胡志明、曼德拉等等，都有自己的角儿要去。而关注他们还显得上进，圆圆崇拜张国荣让家里担心，要是崇拜撒切尔夫人，指不定志国、和平怎么偷着乐呢。所以中国人对他们的怀念，只是怀念自己慷慨激昂指点江山的青春，和纪念一位逝去的明星是同样心态，不能说八竿子打不着——这段是对谁讲的呢？说“中国人怀念外国领导人奴性深重”的高深人士，不过对他们来说，好像怀念一位过世明星也是罪过，这可真无法可想……



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志新说：“这小张都成阿信了，我怎么着我，我得成个包玉刚吧！”估计已经没有多少人记得这都是谁了。阿信，是日本八十年代最轰动的电视剧《阿信的故事》里的创业者、女主人公。这剧共有297集……在日本首播期间的平均收视率是52.6%……厉害。包玉刚是华人船王，不多说。

这一集，我们终于迎来了回娘家的小张，不，张董事长。



保姆与大款

我们曾说过，小张身上有罕见的平等精神。那这集怎么一副“穷人乍富”的嘴脸呢？也许是我错了，我们的社会根本就没有平等这事儿，不过是“帝王将相宁有种乎”。

穷人乍富之后，最怕的就是别人看不起，“我们都世界第二了，嫦娥上天了航母下水了，我们孩子随地大小便你就不会像我们当年那样忍着？”这是前两年的地域矛盾中，很多人的真正心态。贾家大可不必为小张的嚣张气愤，如果没有人想要一天一千多房钱，如果没有人想留下新电视，她就是再嚣张，你们看得见吗？

更关键的是，小张真的比当年的贾家人狠吗？辛勤劳动无人感恩，馒头被老鼠啃了被怀疑偷嘴（《灭鼠记》），聊聊第三者问题被认为“还没到那个档次”（《爱你得商量》），被认为“爷爷，你的意思是说我们比她高贵”（《灭鼠记》），被直接忽视掉，当场“让所有的女人见鬼去吧”（《从头再来》）……虽说贾家也算厚道人家，但小张受过的气也真不少。了不起这叫作“报复”。

可我们为什么会很自然地觉得小张很过分呢？我们不是保姆，倒很有可能雇过保姆，我们把贾府看作自己。

看看梁左，人家可是让一个四川小保姆盖过了两个北京人的风头。

不过报复的最终结局，就是我们只能享受一下报复的快感，彻底忘掉还有平等这种事。

当保姆变成大款，最恨的莫过现在的保姆。



我们都逃不开自己时代的痕迹，很难相信一个从一无所有到暴富的神话竟然和诈骗还有高科技都没有关系。但小张的发迹，是相当可信的。

还记得《电视采访》那集吗？她愣是让马主持给她几个镜头。这叫作“野心”，连这个都没有，谈何创业？有机会要上，没有机会创造机会也要上。

小张有那个粗放时代企业家的最大特征：敢想敢干。还记得《双鬼拍门》那集吗？小张迅速认定熟悉的宝财哥是敌人，而春花可以作为盟友，而且居然采用的是刺激盟友的方式在双鬼中制造了矛盾。一旦认定了要去海南，小张也是绝不回头。

更何况，她是真聪明。《潇洒走一回》那集，全家被粉丝、穴头闹得不知所措；唯有小张，先是高喊一声压住场子，然后兵不血刃把人骗走。

到了海南，极具商业天赋的小张，开始大展宏图。

“先是打工挣了点钱”——一个小保姆到海南能干什么？自然是去工地给民工做饭。

“然后开了家小卖部，也炸炸油条”——海南本来就地广人稀，工地周边更是缺少供应，大开发带来的大量建筑工人却必须生活。而和炸油条刘总曾经的伤心初恋，小张居然是从中学到了一门技能。

“不久开了一家麻绳厂”——麻绳的原料从哪里来？莫非是椰子壳的纤维？椰子和海南的关系就不用说了。想起《灭鼠记》了吗？小张听到老鼠奶贵，就想到养老鼠赚钱，这个商业嗅觉！

“盖了一座工艺美术大楼，又起了一座污水处理中心”——一个麻绳厂赚的钱，是绝对不足以盖大楼的。那么资金的来源就是银行贷款。1991年上海曾规定“对私营企业一律不贷款”，这时早就成了老皇历，在那个疯狂的年代中，有时只要打个电话，就有银行上门给你办几千万元的贷款手续。而大兴土木的海南，又亟须处理工业污水。至于小张是怎么投到的标，得到了什么样的政策支持，我们就不便妄猜了。

但是，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小张，也仍然是汪洋中的一片浮萍。爱拼才会赢，但是未必会赢，这叫人生。输了说一声“从头再来”，那是唱歌。

那片汪洋是海南，市场经济改革开始后的海南。1988年海南脱离广东建省后，短短几年，这里就成了中国最大的经济特区，无数梦想家上天堂和下地狱的野蛮圣地。

这时，叱咤八十年代的商业明星几乎已经烟消云散。国有企业里，人称“衬衫大王”的步鑫生，人称国企“改革之星”的马胜利，都已经或快要被免职。当初席卷全国的“南步北马”，就这么销声匿迹了。人称“全国十佳”的著名的乡镇企业家，已经有九个无声无息。只剩下一个天津大邱庄的禹作敏，还不知道自己未来在无期徒刑中病故的命运。“2000派”尚在襁褓之中，丁磊还在成都电子科技大学打饭，张朝阳还在麻省理工学院抠脚。

小张所属的“92派”正是在这时开始创造自己的传奇。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做宏观经济研究的陈东升，在1992年成立了嘉德拍卖公司，1996年成立了泰康人寿保险公司。在物资部对外合作司工作的田源，创办了中国第一家期货经纪公司——中国国际期货经纪公司。国家体改委干部郭凡生，办起慧聪公关信息咨询公司，后来在2000年前后，转型成一家电子商务公司，一度是仅次于阿里巴巴的第二大B2B公司。中央党校法学硕士、在国家体改委任过职的冯仑，在海南遇到了王功权、潘石屹、易小迪、王启富和刘军，合办了万通公司。

请注意他们开办企业前的头衔，我觉得和那些下地狱的人可能是不一样的。

固然有成功的小张，却还有更多的郑艳红。

虽然一顶顶“红帽子”在悄悄地飞扬，但毕竟这些人有勇气离开了人们眷恋不已的公职，杀进商海拼搏。到了如今，我们心目中财富的代表是有雄厚资本的力量型选手王健林，创新成功的意思是APP被BAT高价收购，大学生就业的热点是报考公务员，孩子们的梦想是“富二代”。另外，官员子女、成功企业家子女，正悄悄走在移民大潮中。企业家精神也许已死，权贵力量像千年来那无数次一样，正在勃然不可遏制。但和千年来不同的是，“乱自上作”之后，“死国”已不再是无奈的唯一选择

——可以移民呀！

贫贱，不能移。

“中国的银行不可能倒闭”截至目前还是对的，因为唯一一家因为支付危机倒闭的省级以上银行——海南发展银行，可以说1995年成立，就是为了1998年的倒闭。在90年代初的海南和广西北海，同样为人坚信的还有“房地产是不可能贬值的”。

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那场大梦不论时间还是空间上，都离我们太遥远了，连伤疤都没有，更别说记不记得疼。

从1992年开始，海南省和广西北海做了一场房地产的春秋大梦。那一年，房地产投资占海南全省固定资产总投资的一半，全省财政收入的40%来自房地产业。当时报纸上兴高采烈地说，有国内二十三个省市区、境外十八个国家和地区的企业“登陆”北海。海南的平均房价从1991年的1400元，疯长到1992年的5000元，1993年顶峰时期达到7500元。160万人口的海南岛上，出现了两万多家房地产公司。

1993年6月，国务院出台“国16条”，刀刀剁向了海南地产业的命门。没多久，95%的房地产中介公司陷入倒闭，几千家开发商卷款逃离。占全国0.6%人口数的海南留下了占全国10%的积压商品房。“天涯，海角，烂尾楼”一时间成为海南的三大景观。

泡沫破掉大概是很灿烂的景观。但对那时买了房的人来说，解套要等到至少2006年。

如果泡沫更大呢？

带红帽子的“万通六君子”极富预见性地在出事儿前撤离了海南，其中潘石屹离开万通创办了红石房地产公司，从开发SOHO现代城开始，成为中国地产业的标志人物之一。那1993年才去海南的小张怎么逆市发家的？她的发迹，其实源于……编剧对海南的经济泡沫破灭不够敏感……当然，覆巢之下说不定也留下了这颗完卵。

又二十年过去了，一波又一波的企业家、政治家……各种风云人物成了往日烟花，昨日的小保姆，后来的张董事长，在二十年的黑暗森林搏斗中，在一浪又一浪的“形势比人强”中，能稳稳地撑二十年的船吗？

我知道编剧绝没有这个意思，但是，家里唯一没有受小张气的，是未来的贾局长、国企董事长贾志国。



沈畅，**2013**《我们一家人》

这些轰轰烈烈，其实于我们无非是个遥远而精彩的故事。当年的海南也罢，如今的帝都魔都也罢，城市这个庞然大物杯觥交错的笑声中，我们只是一粒酿酒的粮食，酸甜苦辣都悄无声息。也许有一天，我们不免会像艳红般穷途末路，可不可以小心翼翼地幻想，那时竟有个志新？他胆敢不顾前途，抛开偏见，高喊一嗓子：“卖血我也养着她！”大概，这就是我们能期盼的最大幸福了。

只是听到那些歌词，再也分不清是安心，还是伤感：

为一句无声的诺言

默默地跟着你这么多年

当你累了倦了或是寂寞难言

总是全心全意地出现在你面前

爱是一个长久的诺言

平淡的故事要用一生讲完

光阴的眼中你我只是一段插曲

当明天成为昨天

昨天成为记忆的片断
内心的平安那才是永远

向天空大声地呼喊
用心地试过了这么多年
当你热情迸发或是痛苦难言
谁的诺言会真地实现在你身边
爱是一个浪漫的诺言
快乐的内容每天都在变换
人心在飞转谁能让你我停留
当相逢成为再见
再见成为遥远的思念
内心的平安那才是永远
爱是一个浪漫的诺言
快乐的内容
每天都在变换
人心在飞转谁
能让你我停留
当相逢成为再见
再见成为遥远的思念
内心的平安那才是永远

那时候，我们还不懂得这种沉重有多浪漫。

第八十一回
光和光怎么打招呼？在最黑的地方见！

剧情回顾

第119—120集《我爱我家》：大家在电视上看见一部喜剧《我爱我家》气急败坏，大闹拍摄现场，英达梁左等经过讨论，让全家自己来演一集，一个个熟悉的故事，从我们眼前流淌而过。

120集，81个故事，今天终于到了结尾。

首先，我们向《我爱我家》里名字打黑框的同志们，致以深切的怀念：牺牲在工作岗位上的季春生他娘、摇煤球老赵头他爸爸、贾淑芬那国民党老伴儿、胡三儿那蹬三轮的爹、被对门杀死的小寡妇、护城河边的无头女尸、小晴的父亲、苏苏的妈、肯尼迪、林副统帅……还有这二十年里去世的萨马兰奇、撒切尔夫人、西哈努克亲王、万燕VCD，DEC电脑……

再往下就没喜歌听了。

傅明演“傅明”，戏中人演戏中戏，角色是戏中戏中的自己——扶稳了别晕。很明显，一开始演得不好，矫揉造作。人生如戏谁不装？直到发现自己装得一点都不好，对不上台词，就急了，就不由自主露出真实的嘴脸。

最后两集用了一个很新颖的“戏中戏”的结构。也这算得上高明，然而也许不止如此。也许有一种暗示：这段可爱的生活，终将成为虚幻的“戏”，随着将要发生的翻天覆地，成为一个只能怀念的幻想。

而我们更没想到，1994年这部戏结束后，现实生活中的“戏外戏”竟会那么离奇。

《中国经济导报》总编辑莫新元有这样一个看法。“1995年是一个

转折年”，很多年以后他这样说，“对，那就是一个转折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一份报告写道：在1995年以前的十年里，“仅有百分之四的人认为他们的生活变差了”，百分之八十六的中国人觉得生活变好了。可就在1995年之后的几年，“在城市中，大约六分之一的人感觉生活水平提高不大，另外六分之一至四分之一的人感觉生活水平下降。在乡村中，这一问题更为突出，接近三分之一的人认为自己的生活水平没有明显提高，另有三分之一的人认为生活水平不如从前。”人们的心态也就随之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在这之前“人们广泛支持经济改革和党的政策”。在这以后，那些利益受损的阶层“感到怀疑”，“感到不满”，“对未来缺乏信心”。

1995年，是中国人生活道路上的一个分水岭？

我不知道他们说的对不对，我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喜欢看《我爱我家》小人物。

然而小小一个家，能逃开时代吗？

梁左自己，也再没能超越《我爱我家》这个中国情景喜剧的巅峰——在我看来是中国电视剧巅峰。并且在2001年44岁时，死于自己在文章中写过的猝死症，此时，距离他父亲去世仅半个月。

蝴蝶效应开始了。

“我从小就是门门不及格，特招我爸不待见。梁左是从小就样样精通，我什么都得听他的。”从小把大哥梁左看成主心骨的梁天，只能求着媒体不要马上报道梁左之死。让刚和老伴儿天人永隔的母亲，别立刻再承受丧子之痛。而他自己呢？一同从《顽主》出名，一样把善良小人物演得全民喜爱，梁天却终于没能成为葛优，甚至已经淡出影视圈。



兄弟俩，一个去了，一个老了



梁天，2014年《爱情最美丽》

同样再难有好作品的，还有姜昆和英达。

蝴蝶的翅膀甚至扇到了另一个人身上。在那两年接连承受父亲、兄长去世的王朔，又失去了这位灵魂知己，遭遇自己心理的一场空前大崩

溃。从此，那个俏皮的老王朔死了，一个文字中渗透着绝望的王朔出现了。



梁左与姜昆



梁左与王朔

英达真的是一个很努力的导演，一直在努力地拍他的情景喜剧。也许我们该同情他，作为一个爷们儿，他一生都在努力地试图挣脱“英若诚的儿子”“宋丹丹的丈夫”这些阴影。然而后来的岁月，确确实实地告诉我们，他没能摆脱“名父之子”的桎梏自开宗派。回头看看《霸王别姬》、看看《围城》，或许，演员英达才是他应该走的路？

而后一个阴影，却用一种让无数““家迷””叹息的方式挣脱了，是非恩怨甚至扯到了二十年后。《我爱我家》成为一部注定没有续集的家庭剧。

那场离婚纠纷，不多说了。但“演员宋丹丹”也在幸福并苦恼着，

《我爱我家》以及和黄宏、赵本山合作的那些小品，让全中国看过电视的人没有不认识她的。然而，她也被观众牢牢地限定成了喜剧演员，演悲情话剧都会引起莫名其妙的哄堂大笑。《我爱我家》成了她的表演巅峰，一个绝对有实力当中国影视一姐的女演员，终于没能成为巩俐。

梁欢再没有什么作品，英壮已离开情景喜剧圈。杨立新、张永强默默走在话剧表演的寂寞路上，并未出演太多有影响力的影视。沈畅、李眉已然转行，沈畅已转居幕后。赵明明后来和英宁结婚，再后来又离婚。

圆圆未能从一个童星变成一个演员，倒成了最不令人伤感的失落。她正常地上学，结婚，生子，长胖。活在普普通通中，也是另一种幸福，只是，我们和她一起，从一个天真无邪的年纪，走到了沉重的而立之年，一样不能再任性。

而文老、英部长、张瞳、李婉芬、李丁、黄宗洛、吴淑昆、牛星丽、陈琳、张国荣他们，都已经真的永远离开了我们。《灭鼠记》里傅老和梁左的握手，成了一张不能翻拍的合影。

未来20年里，毫无节操跪舔市场的影视成了主流，越骂越红成了尽人皆知的秘密。手撕鬼子、婆婆媳妇、跑调歌星、流量小生，其恶俗让当年讨厌电视端架子的观众大惊失色。回头看来，当年无论《黑猫警长》《唐明皇》《虎口遐想》、张国荣……都如此高大上，完全是靠在艺术边上。

虽然我们仍自称“发展中国家”，但经济总量世界第二可是实实在在的。然而那股春天般的朝气，似乎已经从企业身上消失。买房收益超过经营利润不再是传说，公务员和国企是理性就业者的第一选择，只有那些初生牛犊在不知道存活比例时，敢去创业的大坑里一试。资本，开始成为赚钱的第一要素。

戾气，越来越取代了那些街里街坊的温暖。谁还敢掺和老胡夫妻的矛盾？谁还敢像孟朝阳一样捡疑似被抛弃的孩子？谁还像苏苏爸、徐晓丽一样有钱却得不到想要的人？对面跳广场舞扰民的大妈，烦人的熊孩子，现在微信朋友圈里被大赞的英雄们是怎么做的？打过去呀！他们又不是拿炸药、杀孩子的亡命徒。

肉已经吃出了三高，智能手机握在了所有人手中，房子变大了，车

从电视上走到了身边——可是，好像不是太开心，好像过得没什么奔头。幸福都去哪儿了？

即使仅仅是让1994年的这一家人穿越到如今，他们又会说什么呢？和平："嘿，那胡三找了个小三儿，老婆居然不跟他离婚？"志国："啊？那谁谁谁睡了一个剧组？"圆圆："这……这唱歌的韩国人都男的女的？"志新："怎么着？又都考公务员去了？"小张："打工的姐妹为啥子都穿那么少晚上站街？"傅老："唉，两袖清风……"

我试过写一段《我爱我家》，可是一把时代背景放到现在就没法写，总觉得满满的负能量和无聊麻木。早不是那个变革的时代了，既没有傅老这样古板而坚持原则的老人，也没有志新这样充满活力的新人，吃饭、看电视都没什么新花样。剧中人让我们如此亲切熟悉，仿佛自己经历过的那个家庭，可如今，这种副局长（志国）、演员（和平）、留美教授（小凡）家庭怎么生活，已经不是我们所能知道。

想用活在梦里来逃避吗？

傅老：无可奈何花落去。坚持了一辈子"两袖清风"的他，已经退出历史舞台，哪怕仅仅是想制止志国腐化，也是有心无力。

志国：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贾副局长兼董事长，已然凭借着时代的东风飞黄腾达，只是，再也顾不上这个家。

和平：到底意难平。她不再打毛衣，生活重心只是美容购物，全力避免亲眼见到志国偷腥。

志新：富贵又何为？垄断着志国董事长公司的下游业务，吃得脑满肠肥；但靠谱青年已经成了油滑的中年人。

小凡：欲洁何曾洁。她基本不会回来了，而即使回国，面对在各自苦恼中挣扎的家人，过去那种无忧无虑也一去不复返了。以这个世界对漂亮女人的恶意，她能避开赵明明的命运，不失去眼中的那份灵动，就已经很幸运了。

朝阳：从此分两地。靠着自家老头子的关系，真正混得风生水起，有时遇到志国董事长，大哥叫得热乎，却再也没有了心里的那份亲近。

小张：机关算尽太聪明。二十年激荡，她在"国进民退"之风中经营

越来越艰难，终于还是靠给志国大哥安排各种金钱美女，拿到些业务苟延残喘，只是总在夜半惊醒，再也睡不了一个安稳觉。

小桂：霁月难逢，彩云易散。早不知嫁到哪个村，在哪个菜市场上讨价还价呢。

圆圆在英国留学，耐心等着爸爸给办绿卡，等着妈妈给安排和刘局儿子相亲。她的未来尚未注定，并不需要什么判词。

又过了几年，圆圆告诉五岁的孩子，组词时必须要说“蓝天”，而不能说“灰天”。孩子每天在幼儿园学到的，是“老师是辛勤的园丁，医生是白衣的天使”，而圆圆每天学到的，是“老师是辛勤的红包，医生是白衣的红包”。与此同时，圆圆也不会看到，并没有收红包的王老师，因为小明在玩闹时摔破了头，被同事和小明家长联合投诉下岗，并没有收红包的李医生，因为引来了“医闹”，被爱收红包的院长扣了一年奖金。圆圆不知道，但志国知道，孩子爸爸出门办事其实是去夜总会。但志国默不作声，这不仅是因为他知道这是明码标价的钱色交易，不会威胁到女儿的婚姻，更是因为自己已经被巡视组暗中调查几近双规边缘，心力交瘁。事不关己却洞察一切的下属们中，有正义感的在为志国鸣不平，因为虽然他和别人一样贪，但却是最肯做实事的一个。

每个人都只能看到自己应该看的，只有权限更高的人，才能打开更多的部分。

电影仍未采用分级制度，银幕内外却已经分化得泾渭分明，每块大银幕上都是繁花似锦，可当盛宴结束，走上茫然归途，却感到越来越没底，陷阱在哪儿？目的地又在哪儿？

我们哪里在庆贺什么太平盛世——我觉得，我们都活不长了。

理智告诉我，二十年前绝不比现在好。二十年前人穷，更大的生存压力理应带来更多的小算计。住刮风漏雨的平房，也并不比背房贷压力好。而更多的黑暗并非不存在，只是不像今天那样被发达的媒体报道，被埋没在话语权视野之外罢了。

可我总是那么不理智地把那时看作一个黄金时代。或许，世界其实在一直在进步，只是，我们熟悉的那个世界，那个凝结着我们最初纯真和温暖的黄金世界，肯定是轰然倒塌了。

小时候并不明白，笑得前仰后合之后，为什么要来一段伤感的片尾曲，只是本能地被感染。现在我想我懂了：生活本身就是沉重的，不但欢乐是意外之喜，甚至伤感都不是主旋律，只有麻木无聊，才是常年陪伴我们的伴侣。又或许，人间戏剧，本来就是人间喜剧，悲欢离合，皆可以冷眼观察，笑声面对。

当最后一集中一段段熟悉的剧情，就像生活一样缓缓流过，最终合影、定格，我想，努努力的话，我还是能找到一点“明天会更好”的信心吧。也许这就是《我爱我家》和那个时代留给我们最宝贵的财富：一颗包容与积极向上的心。

即使悲观到极点，请想着——光和光怎么打招呼？在最黑的地方见！

